

天一论剑	3
皈依归兮，故土在望.....	谭华芬 3
给守望开一扇窗.....	温 仙 5
文学复古刍议.....	北山峻 8
守望得起吗？.....	吴翠梅 10
守望生活.....	周嘉雯 13
舌尖上的守望.....	陈雅羽 15
为生命守望点什么.....	周 阅 17
守望一份真正的爱.....	黄雪君 19
守望一朵安静的花.....	李悦燕 21
阅读欣赏	23
灯下品茗	23
当理性不再理性.....	李绮敏 23
受难，只是形式读《扶桑》.....	姚秋喜 25
寻找自我的绝唱——《命若琴弦》书评.....	谭华芬 27
“局外人”在“荒诞”中何去何从——浅析《局外人》.....	窦焯基 29
头发·政治·生活.....	吖 can31
艺海拾贝	32
我们看见世界，他却听见世界所有的美.....	李锦文 33
晚秋不晚——观《晚秋》有感.....	阮惠贤 35
梦想的重量——观《三克的梦想》有感.....	周嘉雯 37
绽放的青春——《青春派》影评.....	刘嘉蓉 39
连绵雨后的阳光——《阿甘正传》观后感.....	李曦蕾 41
与您分享	43
浩子荐书：《源氏物语》.....	李 浩 43
燕妮荐书：《情人》.....	王燕子 44
于央荐书：《失落的秘符》.....	王光英 44
茉莉荐书：《失控：全人类的最终命运和结局》.....	代 丽 45
小舟荐书：《野性的呼唤》.....	周 伟 46
学术大厅	46
“保守派书房”第一卷乡愁与压舱石——阅读沈从文.....	田忠辉 46

师说新语	49
败者的美学：唐·吉诃德·罗隆基的政法往事	蒋华林 49
雅风社谈	53
没伞孩子求职记	郑建桂 53
所谓，过客	想太多 55
勿忘初心，方得始终	颜曦彤 57
都教授和千颂伊何以相爱？	林曼曼 59
象牙农场	60
既然选择了广财，便只顾风雨兼程	金蔷薇 60
守望	目 心 63
一见钟情	郑秀红 64
校友情怀	68
玫瑰与锤子	林穗明 68
青果工作坊	71
怀生	羊捷捷 71
神	张嘉通 73
图学委桥	74
工作日志	74
二则	冯登熠 韩越仁 74
活动花絮	75
我的一年图学委	江家丽 75
图书馆窗	76
认识图书馆	76
馆务动态	赖晓静 76
微互动	76
数字图书馆	79
台湾月旦知识库	官凤婷 79
JSTOR 西文过刊全文库	79
馆员博客	80
我是馆员	于 央 80

天一论剑

编者按：人生一世，总在守望着什么。而我们所选择终生守望的，往往是生命的意义所在。或许我们最终会失去，又或许我们从未得到，但是守望本身就是一个鲜明的灵魂姿态。纵然是猛虎斑斓，心中也在守望柔弱蔷薇。我们并非都是麦田里的守望者，其中却不乏追风筝的孩子。这个社会里很多东西在逐渐失去原来的面目，而另一些也在渐行渐远。纯洁的爱情、传统的文化、青春的梦想……它们退色，或者离去。但我们最初的精神田园里，那一双守望的目光却依然炽热。作为财大学子，在陆离光怪的时代与瞬息万变的社会中，我们到底失去了什么，又最终选择去守望什么？

皈依归兮，故土在望

快餐化渗透进日常生活的逻辑，即时性取代了永恒，故土沉重的历史因太过奢侈而遭遗忘，未来则因为太过遥远而显得晦暗不明。人们沉溺于当下片刻的温暖中，家园的归宿感也渐渐失落，“根”的概念渐渐淡化，“家园”成了遥远的幻梦。

谭华芬(2011 级汉语言文学)

守望，不是日复一日单调乏味的等候，不是三番五次心不在焉的观望，而是固守心灵免于沉沦的坚守，而是立足乾坤仰望星空的瞭望。

那是张承志笔下的汉家寨——坐落在三道裸山之间，荒芜凄凉、寸草不生的异域，只有“如一枚被人丢弃的棋子，如一颗生锈的弹丸，孤零零地存在于这巨大得恐怖的大自然中”的几间破泥屋。破泥屋里住着几户人家，这几户汉家寨人却至少已经坚守着瞭望着生存了一千多年。千年以来，汉家寨人为着让生命存活曾忍受了多少辛苦，像我们这样的人都是无法揣测的。我们只能隐隐感到了人的守望，感到了那守望如这风景一般的苍凉广阔。

丝毫没有恶意，自认对世事相当了然的我们都在不自觉去估量那些看似荒谬的守望，并用一己关怀去探讨那些守望背后的代价与收益问题。我们会发问，在现代文明的冲击下，他们还在坚守瞭望着，这值得吗？他们在守望着什么，是什么让他们世代代在那与世隔绝的荒凉之地里守望着生于斯长于斯亦将要亡于斯的故土？

殊不知，身为局外人的我们，又焉能用超然物外的眼光去揣测局中人的心态呢？就心理

体验而言，遑论公道，遑论代价与收益的对等关系。我们只能这么深深地感叹一句，守望，没有局外人“值得不值得”的探讨，只有局中人“愿意不愿意”的选择。

在经济快速发展的当下社会，重视当下即时的利益、追求精益求精的效率已成为行动主打的旗帜。很多东西已被用冷冰冰的公式作为中介来衡量。当我们用时间成本与收益的正负关系来衡量行事的值得与否之时，却忽略了一个事实，人们感情的体验本是无法计算或衡量的。在对生存处境的透彻观照后，或许，仅仅就出于对家园的信念和温情，汉家寨人就甘愿默守在故土上。在年年岁岁的守望下，这个昔日荒芜的蛮夷之地，似有一股安静的力量在穿行，时隐时现，审视这浮华的现世，破除了浮躁、颓靡的都市流离感。

河南籍作家芦焚在其《看人集·铁匠》中说，“你会觉得你和它——那曾经消磨过你一生中最可宝贵的时光的地方——你和它中间有一条永远割不断的线；它无论什么时候都大量的笑着，温和的等待着——一个浪子。自然的，事前我们早已料到，除了甜甜的带着苦味的回忆而外，在那里，在那单调的平原中间的村庄里，丝毫都没有值得怀恋的地方。”

就是这样一根永割不断的纽带，把千千万万漂泊在外的游子连在了一起。看似已即将被现代化发展抛弃的滞后的故土村落，却因“甜甜的带着苦味的回忆”而绵延流长，成了无数人心中无法取代的家园情结。在那看似“丝毫都没有值得怀恋的地方”，却养育了人们眷恋一生的港湾。犹如一个漂泊已久的游子，走向归乡之旅，时间在短暂抽离之后，重新找到了他依循的轨道——返璞归真荡涤下的家园故土。曾经存在而如今已然消逝的，是故土的记忆。随着旧日建筑的消失，随着先祖化作一座座坟墓，随着村落悄然被掩埋，烙印在它们之上的历史也淡出人们的视线，而只在记忆中残存。

在全球化与城市高度发展的今天，很多凝聚人们个体记忆或日常集体记忆的空间面临着被挤占、置换的危机，人的内在心灵空间不断受到挤压。个体的漫游注定要在单行道中延续，与都市无庇护状态同步的，是道路两旁弥漫的无根相依的寂寞。现代人徒有快活却不感到幸福，不仅情感无处依托、灵魂毫无遮蔽，而且再也无法像过去那样把握连续的历史和完整生命状态，人们唯一能做的，就是浮在生活的表层。

与此同时，人们仿佛被岁月的车轮催赶着转似的，一路向前，对渐离渐远的故土则表现出一副无暇回首观望的态度。本来荒芜的家园在人们对物质利益的关注中显得太过遥远或沉重，因而被搁置一旁。快餐化渗透进日常生活的逻辑，即时性取代了永恒，故土沉重的历史因太过奢侈而遭遗忘，未来则因为太过遥远而显得晦暗不明。人们沉溺于当下片刻的温暖中，家园的归宿感也渐渐失落，“根”的概念渐渐淡化，“家园”成了遥远的幻梦。

就在当下社会的此种大背景下，难能可贵的，还是像汉家寨人一样的人民在坚守和瞭望着故土。他们还在顽强守望着，守望着现实的和心灵的净土。汉家寨的人们在现实中守望着故土，在心灵深处则构建出一个想象的家园空间。在这个稳定、和谐、统一、完整的诗意空间中，与出生的故土之间有着呼吸与共的感情牵绊和精神守望。

正是这一份坚守瞭望，让那一双双固守在故土的眼睛依然黑亮灼热，在尘世中绽放异彩。

皈依归兮，故土在望；出入守望，在水一方。

给守望开一扇窗

梦想，爱情，生活姿态，评判标准……想守望的东西太多，自选动作也很多。此刻，我想任性一次，为守望开一扇窗。这样，你想要的梦想和爱情可以生长了，我想要的村庄和标准也会迎着风、迎着雨，伸出窗外，茁壮成长，终有让大家看到的一天。

温仙(2011级新闻学)

一、梦想的壁花

没人懂得，没有观众，他只是只跳舞的猴子。那个小山村里的男孩，一次偶然在电视里看到迈克尔的舞蹈，便在一望无际的稻田里和田埂上做着他的舞蹈梦。所有的嘲笑他都化作舞动力量，所有的努力和等待，他都跳给风看，跳给稻草看。梦想要怎样才能被人看见？直到他在舞台上跳出《田埂上的梦》，获得观众的满堂喝彩。

被学校开除的霍尔顿认真地对妹妹说：“有那么一群小孩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在混账的悬崖边。我的职务就是那儿守望，要是有那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的守望者。”霍尔顿用两天在纽约城的游荡去认识可怕的成人世界——太多虚伪的面孔和欺骗的行径。旅馆里有穿戴女装的男人，有相互喷酒的男女，他们寻欢作乐，忸怩作态；校长不过是虚伪势利、假仁假义的伪君子；连他投靠的唯一敬佩的老师也可能是同性恋者。为了保护孩子，不让孩子掉下悬崖，就做个麦田的守望者吧！不管别人看不懂，就用幼稚，叛逆的行径固执地坚守着。

《MEDICO》里的科尔仰望天空，祈祷上帝的宽恕。因为此去，他要改变信仰，改变身份。中世纪的欧洲，罗马时代发展起来的医疗技术几乎失传，没有医院或医生，有的仅仅是学识粗浅的江湖医生。身为基督徒的科尔偶然得知在东方伊斯法罕有最好的医生——伊本·西纳在殿堂里授课。自小就因目睹母亲病死的他决定前往伊斯法罕。一年时间，从伦敦穿越海峡，走过大陆，来到穆斯林的地方，他不惜改变信仰，自行割礼装成犹太人，穿越沙漠，带着半条命抵达伊斯法罕。他拜了伊斯法罕为师，凝望伊本·西纳对科学讲解时，两只蓝色眸子透出晶莹亮光，那是来自地球彼端追逐的如愿以偿。渡过黑死病后，科尔却在一次偷偷解剖死人时被叛国者以亵渎真主安拉的罪名判死刑。即使这样，他仍为得知人体真正内部结构而高兴。在战乱中，他逃回英国，开医院，治病救人，成为一代名医。

总有一些东西需要守望。追逐的梦想，对已知的怀疑，对未知科学的渴望、探索、证明。

科尔告诉我们，这种渴望是不惧路途遥远，不分宗教信仰，无谓病魔和战争的。

你的梦想，或明或暗，或易懂或艰涩，或想让别人看见，或偷偷隐藏心底，你默默地守望着。别忘了，给守望开一扇窗。梦想藏于黑暗，会枯死的，开个窗，进来点阳光雨露，梦想的藤条才会像撒了欢的壁花一样，爬满整个窗台，蔓延出窗口，看到更广阔的世界。

二、爱情的乌托邦

特蕾莎的体内发出喊叫，是为了表达她幼稚的理想主义的爱情，是要消除一切矛盾，消除肉体 and 灵魂的双重性，甚或消除时间。她是《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里的女主角，她对爱情忠贞信念，对丈夫托马斯对其他女性的追逐宽容忍受，可肉体 and 灵魂分离的托马斯是爱她的，他以婚姻作保。她在幸福中充满忧虑，她等待丈夫的回归。太多与丈夫的偶然性，给了她难以忘怀的爱情。对爱情，她认为 *Es muss sein*（非如此不可）！终于在“布拉格之春”后，她与托马斯远离了布拉格，过上了田园牧歌式的生活。

简·奥斯汀含泪坐上了回城的马车，她做不到和勒弗罗伊私奔。虽然那是她爱的少年，是她向往的爱情，但她要考虑的还有勒弗罗伊肩上的家庭重担，如果她勒弗罗伊私奔了，他们将不被世俗所接受，他也将无法继承作为大法官的财产，可是勒弗罗伊的母亲和姐弟还要他供养。初恋以被迫分手告终，奥斯汀选择终身不嫁，而将所有未了的情感注入文学创作中。数十年后，当简·奥斯汀成为英国知名作家，她再次遇见携着女儿的勒弗罗伊。他们微微一笑，擦肩离开。

总想如果奥斯汀没有坐上回城的马车，他们一定会有个好结局。可是我们或许不再看到《傲慢与偏见》、《理智与情感》这些经典之作。《傲慢与偏见》是奥斯汀让我们看到她爱情的另一个美好结局。那是她二十多年的守望，是她用孤独冗长的一生建立的爱情乌托邦。干净，美好。

总有人说现实中的爱情太浑浊，太物欲，太多杂质。可是又有谁能像她们那般固执地相信，那般单纯地付出，用漫长的时间去抵抗孤独，守望着那个爱情的乌托邦呢？

三、一个人的村庄

海子说：我有一所房子，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梭罗在瓦尔登湖畔，缓缓散步，细细观景，悠闲快乐地渡过在湖畔两年的独居生活。

刘亮程在夕阳西下的黄沙梁，扛着锄头，从麦地里踱步回家。这不是一个作家体验式的生活，而是刘亮程在一个人的村庄里，活了十几年活出的姿态。他可以对一朵花微笑，可以与虫共眠；可以迎着春天的步调做剩下的事情；可以在一个人的村庄里干点错事，可以闭着眼睛走路，可以在坑洼地做一个长梦……

甲在耳边对我说，她想要《小时代》里那华丽得刺眼的生活，她想要顾里那一柜子的衣服和一橱窗的鞋子。嘘，别笑，我知道，你又要说这是个物欲横流、娱乐至上、浮夸拜金的时代啊！可那上映一周就破亿的高票房不正反映了大多数年轻人的渴望吗？

你要海子的春暖花开，他要梭罗的自然惬意，我要刘亮程的质朴悠闲，还得允许别人想

要小时代的华丽跌宕啊！这本身就是个多元的社会，不是吗？

外界的诱惑与荆棘并存，我们在社会中浮沉，前进。我们有不一样的梦想，有不一样的目的地，想要的生活和境界也是不一样的，所以想守望的东西自然不一样。只要获取手段合理合法，想要的生活谁又有资格给出个高低优劣之分呢？

莫言笔下的高密乡，是他一笔一笔勾勒的乡土王国。喜怒哀乐，婚丧嫁娶，逃不出一支笔。我们都不过在各自的局限中罢了。

然而，已经足够了。我们都在自己构建的村庄中，固守着，局限着。外界的汹涌波涛如猛虎肆意抓挠着我们的村庄，然后，我们在村庄里开出一大片芬芳馥郁的蔷薇。

终于，猛虎醉倒在村庄的蔷薇里。

四、100分失效

从小，就从妈妈那里知道我隔壁就有个无敌的孩子，她比我漂亮，比我勤快，比我懂礼貌。她成绩比我好，毕业比我快，找工作比我好，找男朋友眼光比我高。她是成功的典范，她是无往不胜的女王。我一直跟在她后面跑，却只能望其项背，鞭长莫及。我从未见过她一面，她却一直伴随我活了20多年。

在我区分清了0分与100分的差别后，我就知道我完了。我开始变得不安现状，苦闷彷徨。我和大多数人一样，努力追逐着成功。

“我考不到100分。”

“不，孩子，你可以的。你看隔壁家的……”

“我觉得自己这样挺好的。”

“你有点出息行吗？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这句话你知道吧。”

“妈妈，我终于拿了100分。”

“成功了啊，不过，别骄傲……”，

就这样，我和那个曾拿着7、80分仍高高兴兴的卢十四一样，世界彻底变了。我以为的对自己满意，知足常乐就行的标准在庞大的外在客观标准面前土崩瓦解。

从小，老师就教育我们，长大要做个富有理想的有志青年，做个领军人物。有理想社会才有进步。梁启超在《少年中国说》写道：老年人长思既往，少年人常思将来，唯思既往也，故生留恋心，唯思将来也，故生希望心。唯留恋也，故保守；唯希望也，故进取。……故今日之责任，不在他人，而全在我少年。

我们背负着巨大的历史使命，在这个时代抵御、融入、逃避、顺应。是的，如别人所说，时代塑造了我们，而我却对这个时代无能为力。这是个多元的时代，这也是个一元的时代。因为外在的客观标准只有一个。

这个标准是在无数人与人的比较中产生，客观中立，有理有据，令人信服。在这个强大的客观标准面前，自己的标准永久失效。

大人们总是希望自己的孩子是个完美小孩，希望自己的孩子脑袋里能开出智慧的花朵，

别人的孩子脑袋里都是杂草，批评人家的教育方式不对，却用着自己也不知对错的方式教育着孩子。大人们也不是完美的，所以，那强大的客观标准也一定不完美。

我不想考一百分，我不想做有志青年，你看，我没骗你，我提到的梦想和爱情都是别人的，与我无关。我只想那个在路边给英雄鼓掌的平庸小孩。我不想除了成功，眼光就无处可栖。

在我守望的东西面前，100分失效。

梦想，爱情，生活姿态，评判标准……想守望的东西太多，自选动作也很多。此刻，我想任性一次，为守望开一扇窗。这样，你想要的梦想和爱情可以生长了，我想要的村庄和标准也会迎着风、迎着雨，伸出窗外，茁壮成长，终有让大家看到的一天

文学复古刍议

守望中华文学传统，开展汉字自卫反击战，只能在文言文的旗号下进行。所以，我这里冒着当年胡先生提倡改良文学一样“大逆不道”的风险，发出“文学复古刍议”的号召。

李浩(2012级经济学)

一百年前的新文化运动，到底是将“德先生”与“赛先生”贯彻弘扬至何种程度，是有待一众史学家去考证争辩的。而少年胡适之的血气方刚、洋洋洒洒的一篇《文学改良刍议》，则是被历史进步主义者视为华语文学发展的里程碑。自从有了这个号召，白纸黑字才真正地“飞入寻常百姓家”。似乎文学改良，这里有了中世纪民族国家语言冲破拉丁文垄断圣经的伟大意义，简直可以称得上是“开天辟地、焕然一新”了。但是很少人意识到，《文学改良刍议》作为白话文的出生证，同时是文言文的墓志铭。

大洋彼岸留学的胡先生，在美利坚这个自由奔放的民族身上提纯了“革命”的兴奋剂与生长激素，并迫不及待地将其注入中华民族文学的血液中。于是千年以来缓慢流淌甚至停滞的血管中，猝不及防地响起了汹涌澎湃的涛声。《文学改良刍议》自1917年于《新青年》发表后，陈独秀在下一期刊出了自己撰写的《文学革命论》进行声援。翌年，1918年5月，鲁迅又在该刊发表了《狂人日记》。不约而同的一连串动作，如同一座座咄咄逼人的火山在沉默已久的大地上爆发。如果风向与洋流都不同往日了，那么中国文学这一条大船，注定要在这里改变千年以来墨守成规的航线。“文学大革命”的先锋们，以自己有限的医学知识给中国这位“东亚病夫”打了分量惊人的鸡血，以致我们可以惊讶地看到二十世纪初的中国文坛活蹦乱跳，手舞足蹈，如痴如醉，腾跃不可终日。

也是从那一年开始，中国行文的欧化，成为了自然而然不可避免的趋势。由于注入了西洋文化的强势基因，我们的文学DNA也随之发生了显而易见的同化变异。原来数千年来文言文的诸多特点，皆被现代行文“弃掷迢迢”。近代苦难不断的中国，仿佛具有自动清档功

能的电脑，一夜之间把原先的文学记忆遗忘得一干二净。当我们回顾 1917 以前的文学时，竟然会有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文学从这里开始断代，一个巨大的鸿沟横亘其中。就像当年某种原因导致了恐龙的灭绝而开启了哺乳动物的黄金时代一样，新的面孔与旧的生灵如此格格不入，以致于不少人质疑现在我们读的方块文字所写就的词句是否还是华文。那些从左到右，标点鲜明，如同一大串咕噜咕噜气泡的长句子，是否还有传统文学的半点痕迹在里面？感觉到兴奋异常的，自然是外语学院的大学生们。依照西文语法造就的句子，在翻译上再方便没有了：将中文词语转成西文的，再填砖一般塞到句子里，八九不离十的就完成了任务。哪像《论语》这些艰奥晦涩的硬骨头，译起来简直是造孽啊！不仅令现代人感叹：孔夫子，你洋文也太差了吧？有那时间周游列国，还不如多修几门文明语言呢。写的什么文章嘛，竟然不守欧美的语法！

1917 年，尽管还处于毛主席定义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但是文学全部殖民地化的种子，此时已经在运动中萌芽了。仁人志士的抛头颅洒热血阻止了国土的被侵略，但是却无法阻挡或者说是积极推进文学的被殖民。自古以来汉族有次数不少的军事失利，但是汉字最终将少数民族驯化征服。有史以来第一次，以“教化四夷”自居的中国文字，在这里向“蛮族”下跪了。而且直至今日，下跪的文字还没有随着“站起来的中国人民”直起膝盖。

守望中华文学传统，开展汉字自卫反击战，只能在文言文的旗号下进行。所以，我这里冒着当年胡先生提倡改良文学一样“大逆不道”的风险，发出“文学复古刍议”的号召。作为一种沉淀千年的文学形式，文言文无疑比仅有百年历史的白话文有着更广泛与深厚的基础。别的不说，每逢重大典礼，文言布告是必不可少的角色。就是在白话文中，镶嵌在长句中自成一体的成语，本身就是一个浓缩的文言化石。台湾师范大学教授林安梧指出，成语是文化传统经时间考验累积下来的智慧结晶，像“守株待兔”“刻舟求剑”等成语，简单四个字，就可传达丰富的含义，怎能轻言舍弃。文言之于白话，自然有其不可企及的优势。其行文古朴、委婉、文雅、用字精简、节韵铿锵，富有音乐美感，而且长于用典，意味深远，可以令人回味无穷。其学习与写作，需要厚积薄发，非以十几年的功夫为基础不可，来不得半点虚假。所谓“春秋笔法，微言大义”，也只可能在一字胜万语的文言中出现。

要知道，从先秦《诗经》《离骚》到明清公安派桐城派，辗转千年以来我们的祖先几经波折费煞苦心，为我们积累了怎样博大精深妙不可言的文言财富！“蓬莱文章建安骨，中间小谢又清发”，那是数不胜数的珍宝遗产。哪一个中国人，敢说自己没有背读过“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哪一个炎黄子孙，不曾感慨过“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哪一个华夏儿女，不知道《阿房宫赋》、《赤壁赋》这些千古名文？文言文今日虽在我们的视野中渐行渐远，但是中华民族永远保留着传统文化的印记。对于中国人而言，它有着一种天然的亲和力。就像同根同源的血液，总会在水里融成一片。

记得当年胡先生为了说明白话文的优势，让学生用文言文依照其敬辞官职的事情拟一篇电文。结果在收上来的答案中，用字最少的一篇写道：才疏学浅，恐难胜任，不堪从命。胡

适大笑道，这份电文确实写得很简练，仅用了 12 个字。但是，我的白话电报却只用了 5 个字：“干不了，谢谢！”。于是这一个以白话文用字少、表意明白取胜的故事，便成为了文白之争的经典论证。但是仔细一想，事实并非如此。文言相对于白话的优势，恰恰是其用字精简。相对“才疏学浅”的 12 个字，文言支持者尽可以给出“才疏难任”4 个字甚至更短的答案，以驳斥胡适的言论。论精简，向来不是白话文的优势。何况行文并非字越少越好，还要顾及文字的质量。相对于胡适生硬冰冷、甚至略带讽刺的“干不了，谢谢！”，“才疏难任”的四字回答是否更显谦虚文雅、令人容易接受呢？一次白话文的险胜不能说明什么，文言文有着某些不言自明的优势。

希疆先生提出的“八不主义”，被视为是白话文革命的纲领。空想社会主义者欧文曾经讲过，我们所提倡的，恰恰是我们所缺少的。那么，苦口婆心所提倡的白话文“八不”，也正好是文言文的“八弊”。其实我们认真一想，便知对于文言文的这些罪名并非都是成立的。如果说文言文“言之无物”“无病呻吟”，那么为什么一篇《项脊轩志》的款款深情让无数后人潸然泪下？如果“用典”“陈词滥调”为世所不容的话，那么为什么成语会生存至今？文化激进主义在某些特定的时期有其必然道理，但是其中的逻辑是经不起智慧的推敲与时间的检验的。

不由得想起在外国人眼里与故宫齐名的辜鸿铭，还有黄侃、康有为以及王国维等一大批“不识时务”的学者。在中国人的眼里，他们是拖着鞭子的笑料制造者，甚至是罪大恶极的反动派。但是他们的价值却为黄发蓝眼的老外所珍重，因为只有属于民族的才是世界的。用一生去守望传统的殉道者，值得每一个人尊重。这一个朴素的真理，我们用了一百年来领悟。

当然，文言文也并非白玉无瑕，就像它不可能一无是处一样。文白之间，其实并无优劣之分。它们自有长短，就好像西瓜与哈密瓜各有滋味一般，更多的时候只是一个兴趣与选择的问题。对文言极端蔑视与抛弃，必然会以重拾作为回归。高考文言文满分作文《赤兔之死》惊艳一时，五湖四海为之赞叹。中国风的歌曲开始流行，备受年轻人追捧。在漫长的寒冬之后，春天的迹象再次来临。

电影《最后的武士》中，明治天皇对他的臣子说，我们不仅要知道自己要到哪里去，更加要铭记自己是从哪里来的。欧洲领先世界的文明，是对古希腊罗马的回归为基础的。一辆合格的汽车，必须有明澈的后视镜。对于现代文坛浮躁肤浅的弊病，文学复古未尝不是一方妙剂。沉冤百年的文言文，终于在它的守望者手中重新绽放。这是属于汉字的文艺复兴，一个新的纪元已经从地平线上冉冉升起了。

守望得起吗？

我们有残联、有妇联、有各种疾病的救治公益基金组织，但目前仍然没有形成针对帮扶失独父母经济生活的完整的组织体系。失独父母的物质生活，有多少人在守望？又有谁守望

得起？

吴翠梅（2012级汉语言文学）

两个月前一个的晚上，宿舍洗澡出来，手机三个未接来电，是高中好友，平时在朋友圈微博里面热闹，无大喜大悲是不会电话联系的，我知许是出大事了，头发也顾不着擦颤抖着双手就回拨过去。“看到朋友圈了吗？XXX走了，就刚刚。”我心着实一震，寒意从后脊骨一直往上窜！XXX是我们高一同学，很阳光帅气清秀大方的一个男孩，在一个满意的大学里读着自己中意的专业。年前有听闻他生病，本觉得应是无大碍的，因为我坚信一个正值年盛活蹦乱跳的短跑健将、热情奔放的摇滚男孩，有足够强硬的体魄对抗病魔！谁料，最后还是难逃死神魔抓。

再访他的微博主页，背景是他各种造型的精神焕发的个人写真，在沙漠在大海在闹市在任何宏大的建筑面前，他总以双腿叉开双臂大展极尽豪迈之形象摆出一副必胜姿势，让观者都满血满魔。最后的微博里全是对家人朋友尤其是父母的直言表白，各种有爱各种欢乐搞怪表情各种幸福画面，越是绚烂越是悲壮！再访他的空间，分类相册里他的每一个成长历程清晰整齐，每个特殊日子与父母的合照，每个学习阶段的同学，自己与同学一起组建的乐队，自己到过的景点，相册越是祥和唯美越是凝重！我就这么翻着他的网页，久久离不开电脑，眼眶重复地湿了又干。

最让人揪心的其实却是“他是独生子！”。他的离去，于我们，大抵就一时半会之焚蕙叹式的触动而已，于他父母，是五雷轰顶是锥心泣血的天塌啊！白发人送黑发人，是万千失独父母不能承受的生命之重！失独父母被掏空了的心田，是任何外援难以守望的荒地！

一对夫妇，响应政府计划生育的号召，只生一个孩子，然而在这个充满未知和不可预测的世界，独生子女的亡故越来越显得司空见惯！失独家庭中的老人父母，在惨遭强烈精神打击的同时，也面临经济困难，他们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守望，然而我们真的能守望得起吗？

失独父母的精神家园，我们守望得起吗？

纵使是在今天这个人们思想意识空前开放的时代，我国人民传宗接代、延续个体生命的观念仍然根深蒂固。尤其在民风较为保守地农村，失独，更可能招致乡人的歧视和谩骂。含辛茹苦拉扯长大、精雕细琢全力培养、捧在手里怕溜走、含在嘴里怕融掉的下辈子的希望所在和精神依靠，几乎一夜之间说塌就塌！如果说产妇分娩是世间十二级封顶的痛，那么失独的痛显然突破了封顶，孕妇的分娩至少是带着幸福的期待的！

现代医学技术的发达，对守望失独父母的精神家园起着一定作用，不少相对高龄的失独老人就通过胚胎移植手术获得了试管婴儿，虽不可能抚平失独的创痛，但至少也算是有个慰藉。然而如此幸运者毕竟少数。

而近日央视新闻的一条报道——“失独老人争孙”被驳：冷冻胚胎非遗产不能继承，则更令人唏嘘。儿子儿媳双亡，未曾生育，因都想拿回小两口生前做试管婴儿时留在医院的冷冻胚胎，延续“香火”，双方老人对簿公堂。本月15日全国首例试管婴儿冷冻胚胎继承纠纷

案在江苏宣判，法院以手术过程中留下胚胎所享有受限制的权利不能被继承，驳回起诉。这则新鲜出炉的新闻对企图守望失独父母精神家园的人来说无异于当头棒喝！无论其凸显的是法律在该领域的缺失，还是法律与生俱来与伦理无法避免的冲突，我看到的只是我们对失独父母精神家园守望的失败！

失独父母的物质生活，我们守望得起吗？

独生子女，往往被倾注了父母半生的心血，享受了父母能力范围内最好的物质，他们的亡故，无疑是父母最大的经济损失！就算失独父母有幸重新孕育二胎，由于年迈所致的工作能力的下降和当下育儿成本的提高，他们的经济生活水平很难得到提高甚至可能出现倒退！其次，我国正在快步进入“老龄化社会”，而家庭养老向来是我国最主要的养老方式，对于失独父母来说，他们已然失去这一最重要的养老方式，他们只能依赖国家和社会。然而目前，我国对于失独家庭的经济帮扶制度并不完善。

在 2001 年颁布的《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中，涉及失独群体社会保障的条款为该法的第四章第二十七条：“独生子女发生意外伤残、死亡，其父母不再生育和收养子女的，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给予必要的帮助。”但是，我们很容易发现“帮助”这个词的无力，它不是“义务”也不是“责任”，这样没有一个具体的量化标准的含糊性词语，执行起来伸缩性自然很大。与此同时，现行的国家计生特别扶助政策，对独生子女伤亡家庭进行补贴的额度仅是每月每人一至两百元，并在年龄方面明确要求需女方年满 49 周岁，夫妻双方才能同时纳入扶助范围。这般微薄的经济救助和高阶的年龄门槛对于数量庞大的失独家庭来说只能是杯水车薪！

我们有残联、有妇联、有各种疾病的救治公益基金组织，但目前仍然没有形成针对帮扶失独父母经济生活的完整的组织体系。失独父母的物质生活，有多少人在守望？又有谁守望得起？

当然我们不可否认，社会对于失独父母、失独家庭的关注确是有所提高的。越来越多守望空巢特别是失独老人的公益活动不断推出，多地单独二胎政策和一系列更加完善的养老政策也相继出台，社会各界都有对失独父母、对他们的精神家园和物质给予更多的守望。

而卫生部《2010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给出的估算数据却是那么地触目惊心：我国每年新增 7.6 万个失独家庭，全国失独家庭超过百万个。人口学家易富贤更进一步根据人口普查数据推断，中国现有的 2.18 亿独生子女中，会有 1009 万人或将在 25 岁之前离世。不用太久之后的中国，将有 1000 万家庭成为“失独家庭”！

对麦田里做游戏的几千个小孩，有一个尽职的守望者塞林格会抓住每一个跑向悬崖的孩子，足以保护他们免坠深渊，而面对如此与日俱增的失独群体，千万个我们守望得起吗？

守望生活

所有的寻觅与追求，就算不因生活而起，最终也应回归生活，那是人类最本质的需求，最初的守望。

周嘉雯(2011 级国际经济与贸易)

“我们守望的不只是爱，还有生活。”

——题记

“你须寻得你所爱，并且为之守望。”这句话是熊培云先生在《国家与玫瑰》一文中提及的他初读《小王子》时的感受。还记得我看完《小王子》时一直着迷于那句“正因为你为你的玫瑰花费了时间，这才使你的玫瑰变得如此重要”。所以，那朵被他用心浇灌的玫瑰，就是小王子在这亿万星球里的唯一守望。熊培云先生随后又写道，“回顾人类历史，千百年来，我们守望的不只是爱，还有生活。”一句话，让我如梦初醒。

当看到“守望”这个主题时，我知道，在匆匆时光中寻觅与得失，付出与收获，终究是为了心中的守望与执着。然而，却不曾问自己，守望的到底是什么？是如小王子对他的玫瑰般用心灌溉的爱情，是像梭罗甘愿隐居瓦尔登湖守候着的那一泊宁静，是如愚公不移大山心不死执着不悔的信念，是像伯牙对子期那看破高山流水誓不鼓琴的情谊，还是于连那不分红与黑可以为之不择手段的野心？

而现在，霎时明白，多少人追寻着爱情、桃源、信念、事业等等等等，有时自以为可以超越现实，有时甚至与现实背道而驰，却恰恰脱离了生活本身。诸不知，生活，才是我们应该守望的。或者说，所有的寻觅与追求，就算不因生活而起，最终也应回归生活，那是人类最本质的需求，最初的守望。

想起最近参加的一个心理学沙龙。从事心理咨询行业的一位老师让我们几个人各自在纸上写下对自己的了解，感觉自己是个什么样的人。当我们安静认真地去思考这个问题时，就是在与自己相处。此时往往能写出很真切的自己，还能发掘一些潜在问题。而老师就会针对每个人写的内容，像做个案那样帮大家理清脉络。我们几个人是彼此不知道彼此写的东西的，但从老师的提问和引导中可以知道大概是怎么回事。有个二十五六岁的男人，湖南人，在广州工作。他说道自己活得很辛苦，很想能有人倾听。在老师的引导中，他说出了自己对自己的高要求，追求成功、名利、地位等等。漫长的 20 分钟后，老师让他不停重复他说出的那句“你辛苦了”，对自己说，“你辛苦了”。这 20 分钟，他像重新经历了一次高考的失败，还有这么多年来独在异乡的漂泊和孤独。我无从得知他人生的故事，却能理解他的辛苦。就从我一个还有一年就毕业的大学生来说，半只脚已经踩在社会和象牙塔的分界线上了，我都会在向前张望和回首留恋中忐忑不安迷茫不定，更何况他一个人漂泊在外，再加上对成功的渴望，那份孤独感和无归属感肯定尤为强烈。或许他的守望是成就，是归属，这也是多数人的守望。每个人都有资格有权利去追求卓越，去实现自身的价值。但老师最后对他说了

一句话，也是我很想和现在很多在“高压锅”时代奋斗着的我们分享的一句话，“你可以没有事业，但不能没有生活。”当然，这并不是“怂恿”大家就可以甘愿平庸就可以碌碌无为了，当你还激情澎湃斗志昂扬的时候，就应该把自己扔到高压锅里去蒸腾发热，只是在这个过程中不应该忘了生活本身。

周国平在《生命的品质》中序写道，“人来到世上，首先是一个生命。生命，原本是单纯的。可是，人却活得越来越复杂了。许多时候，我们不是作为生命在活，而是作为欲望、野心、身份、称谓在活，不是为了生命在活，而是为了财富、权力、地位、名声在活。这些社会堆积物遮蔽了生命，我们把它们看得比生命更重要，为之耗费一生的精力，不去听也听不见生命本身的声音了。”真是一语中的。如果你觉得累了，来看看这段话，会不会恍然大悟？为什么“焦虑”正渐渐成为社会的常态，为什么“自杀”的行为已经屡见不鲜，为什么“幸福”指数没有和GDP指数同步增长？

分享一个故事给大家。内容大概是这样，从前有一个渔夫，他在海边捕了几条大黄鳍鲷正要回家时遇见一个商人。商人看到他捕到如此高档的鱼，便问他，“这些鱼要多久才抓到？”他说不一会儿就能抓到了。商人问，“为什么不多捕几条鱼再回家？”他说今天捕的够一家人吃了。商人又问，“你这么早回家后做什么事？”渔夫说，“回家陪妻子做做家务跟小孩玩游戏，傍晚一起依偎着看夕阳吹海风。晚上再去找几个哥们喝喝小酒玩玩吉他。”商人说道，“我是从事贸易营销的，我可以给你点建议。你现在可以每天多捕一些鱼，然后拿去卖。再买一条大点的船，这样就可以抓更多的鱼。以后可以组建起自己的渔船队，把鱼卖个工厂。然后你可以自己开一个罐头工厂，组织生产，加工处理，营销。再从小渔村搬到城里，在那里经营扩大你的企业。”渔夫问这需要多长时间。商人说大概十五到二十年左右。渔夫问，“然后呢？”商人说，“然后你就可以让公司上市，把股份卖给大众投资，然后你就可以赚亿万亿万的钱啦。”渔夫又问，“然后呢？”商人说，“然后你就可以退休，从城里搬到海边，买一栋面朝大海的别墅。每天睡到自然醒，出海随便抓几条鱼，然后回家帮老婆做家务，跟小孩玩游戏，晚上再陪哥们喝酒玩吉他。”渔夫说，“我现在不就是这样了吗？”

简短却发人深省的故事。举这个例子并不是想让大家到海边搭起木屋学渔夫过着自给自足的日子，也不否定商人的建议或者评论谁对谁错，要知道奋斗本身并没有错，而且要是渔夫真按照商人的建议去做，还可以为社会提供更多就业岗位，一举多得。不同在于，商人的思维是“先事业，后生活”，而渔夫就是自始至终纯粹地在“生活”。你可以趁着年轻血气方刚去闯去搏，可以不断碰壁摸爬打滚愈挫愈勇，但用不着因为离自己定义的成功还远着就垂头丧气，也没必要因为拥有后失去就觉得山穷水尽追悔莫及，更不应该为了所谓的追求而昧着良心不择手段。你知道，生不带来，死不带去。再多的名利地位声望财富也抵不过眼下一分一秒真真切切的生活。其实很多追求到头来也只是为了更好地生活，所以所有守望的本质也都是生活。只是有的人，忽略了“生活本身很简单”这件事。

实习的时候中午吃完饭喜欢到附近的小区散步。经常看到两个中学生结伴来玩健身娱乐

设施，有时他们捧着一碗牛杂，有时一人一支雪糕。听他们闲聊昨晚看了什么动画，听他们互相调侃吹牛。旁边的乒乓球桌上围坐着几个老人正兴致勃勃地在打牌，有时他们也会两人一桌地打乒乓球。连续好几天暴雨后久违的阳光透过树叶间隙斑斑驳驳洒在他们身上，画面顿时有了温度。下班后在公车上和妈妈聊着电话，她说起母亲节我给她买的那条裙子时我都可以想象到她那时脸上洋溢的幸福表情。广州这段时间就一直持续不断地下雨，在我回到宿舍时倾泻而下。戴上耳机听电台，我知道，就算大雨让世界倾倒，我也可以给自己拥抱。一天的生活，如此，便好。

我也会因为站在大二的尾巴上彷徨不定，也会因为梦想与现实之间的距离慨叹不已，也会有点野心想努力成为更好的自己，也会想尽力完成他人的期待回报他人的爱。只是现在，更会珍惜现在，珍惜每一天的生活，感恩阳光与空气，花草与飞鸟，感恩生活。因为明白，我守望的就是生活。

我已寻得我所爱，并且为之守望。你呢？

舌尖上的守望

你的劳倦的双足，

将赤裸着跋涉远行，为了寻回我。

——里尔克《神，我死了你怎么办》

陈雅羽(2011级新闻学)

“邂逅午茶”

这个寒假回去家乡，特意再访那家僻静处的小店，发现它黄色的外墙已经挂上了理发店的旋转彩灯。

一年前的夏天，我们偶遇这间新开张的小店，店主是一对年轻的小夫妻，女孩扎着马尾，T袖长裤，清清爽爽，有着简线条的笑容。男孩不怎么说话，跑进跑出，搬货打扫。他们俩围着一样的围裙，小店书架陈列着许多可供借阅的书籍。

店主坚持所有的食物都手工制作，果酱熨帖刚烤热的松饼，西欧田园气息拧干了空气里的水分。

我们安静过，各自翻看一本书，店主端上小碟子时动作轻柔，不打扰；我们吵闹过，一堆朋友挤着脑袋玩桌游，留下一桌狼藉给店主打扫；我们亲近过，7岁的妹妹趴在桌子上画画，店主歪着脑袋猜她画的是什么。

最后一次去，女孩剪短了发。推拉玻璃门前竖立的手写板，用荧光笔写着“本店不提供桌游，只是个安静看书的地方”。因而店里客人稀落。女孩和男孩站在门前，逗一只流浪猫玩。

他们身后，店里白色桌椅，墙壁上清新的淡色墙纸，横向挂有贴墙小盆栽。杯垫是手剪的植物形状，一粒粒咖啡豆落入爵士乐中。

后来无意中翻看了“邂逅午茶”的微博。妻子铺出各式的家常美食照片，玻璃碗盛满了色彩缤纷的切片水果，日式面碗里红黄相拌的番茄蛋面，长条状的黑碟子涂抹上几笔自调的佐料，白底青花瓷盘上素荤有道，造型精心，从早餐到宵夜，一个女子的灵气使米粒松软，蔬果脆甜。

她还亲自动手帮男孩剃头，他披着理发专用的罩布乖乖坐好。她总爱拉着男孩去散步去踢毽子，他累得踢不动的时候就帮她数数。她买了十斤的菱角囤起来，逼他不爱吃也要吃，只因对他身体好。

他们才 25 岁。那天她在医院惨白的灯光下死死拉着病床上他的手，怎么也不肯松开，恐惧得嚎啕大哭。

他们最新的微博里，女孩在厨房里炒菜时，男孩突然冒出个头来，说原来周恩来也是膀胱癌啊，她笑着对男孩说你怎么现在说起癌症像说感冒一样。

女孩现在开了淘宝店，一边照顾男孩一边网售手工定制饰物。“邂逅午茶”是他们最大的梦想，为了给丈夫治病，梦想被卖给了一瓶瓶附有说明书的药丸子。

我私信为他们加油，女孩回复道，谢谢，我们每一天都很快乐很幸福，你一定也是。

爱情不是空瓶子，不是装满纪念日与情人节就能长保不腐。她搓洗每一颗樱桃，剪开每一包白砂糖时，她都要衡量哪些对丈夫病情好，多少分量会更好，于是每一份夹在丈夫碗里的菜肴，都凝结了妻子对爱人，对婚姻，对生命厚重的守望。

亲手做的，买不来的

“母亲把味觉深植在孩子的记忆中，这是不自觉的本能，这些种子一旦生根发芽，即使走得再远，熟悉的味道也会提醒孩子，家的方向。”这就是为什么许多人看《舌尖上的中国 2》会看到眼眶泛红，一集《家常》，在公用厨房里烹制红烧肉的五年陪读的母亲，为外孙酿造西瓜酱并等待子女归来的外婆，陪单身父亲在值班室吃饭的导游……每一道家常菜的起承转合，都在摩挲观者的乡愁，在身体内的某个角落，各自的记忆以螺旋状轻柔舒展。

《舌尖上的中国》再一次激起了国人怀旧的冲动。人们热烈追捧手工制作的食物，原始的食材粗犷自然，一如我们蹒跚学步的最初，睁着好奇的双眼看着长辈们将这些食材研磨碾压，晾晒腌制，端上饭桌后食物呈现最诱人的模样，他们还没来得及擦净油污的双手便为家人摆好了碗筷。到了我们短发校服的年纪里，街边小摊成为我们三五成群集聚的地点，那些面容和善的老板出售自制的糖糕糍粑鱼蛋饺子。现在，品牌标签幽灵一样地缠着我们，充斥着大大小小商场的城市变成了一个大商场，饮食只沦为一个被金钱衡量的消费点。商标太多，生活太少。在工业化全面扫荡的时代，纯手工制作因其低效率而退缩到市场边缘。

商品经济挤压我们的腰包，却无法擦除我们的记忆。我们在守望这份舌尖上的记忆，时间、心血、情感，这些与经济效益无关的因子，丰满了简简单单的家常菜。

过年时我对外婆撒娇，您在乡下有没有做田艾米乙（粤西特产）啊？外婆在电话那头乐呵呵地说你想吃啊这里有很多哩。妈妈知道后埋怨我，外婆都 80 岁了，一听到你想吃这个肯定又没日没夜地为你做了。外婆做的田艾米乙，甜的加芝麻花生椰丝，咸的填花生虾米腊肉，两片大树菠萝叶一包，捧在手里腾腾地蒸着热气，牙齿一咬又烫又黏牙。我已经不太记得外婆做的田艾米乙的味道了，现在已经有太多的厂家在批发这种“粤西特产”，我记忆中如铁芯一样紧紧刺立的是，吃它时被外婆背在背上，摇摇晃晃地，咬不稳那些馅料，花生米嗖嗖地掉在我的衣领上，我低头想伸出舌头舔，却被放养的鸡狠狠地啄了一下脚丫，疼得哇哇大哭的情景。我是在外婆背上长大的，我怀念那段时光，以及时光里的田艾米。

舍友回家前总会跟妈妈念叨自己回去后第一天要吃什么，第二天要吃什么，苦瓜酿，烧茄子，等待女儿归来的妈妈总是很高兴地一一重复，以确保自己记下来了。挂电话后，我们斜靠在椅子上感叹，妈妈们都爱问你想吃什么，仔细地点出自己想要的东西，妈妈就有了奋斗目标一样的开心，如果答一句随便，妈妈肯定会什么都买回来大炒大炖一番。家人的关心总是很具体，吃饱了没睡好了吗钱够不够花？他们守着我们一寸寸地抽芽生长，又一天天地望着我们拖着平安与幸福回来。

合桌而餐，以团聚的形式共食，同心圆一样扩散出层层涟漪，世代传承，生生不息，这是我们中国人的守望。

每一家的餐桌上，都没有时代变迁，只有四季流转。只要有家人亲手为你做的饭菜，你的舌尖就会卷起整整一城的乡稻蝉鸣。舌尖上，永远有未老的父母，在守望从未消逝的年少稚光。

为生命守望点什么

周阅（2011 级新闻学）

来，讲一个故事：

Echo 爱上了纳西斯，爱传播是非的夜泉开始流言蜚语，她躲进了茂密的山林里的山洞。而纳西斯始终并不知道有一个叫 Echo 的女子。他喜欢看在水里的自己的倒影，有天他拣选了一个满开着水仙的河边躺下。

“水浅浅地流过他的身体……他梦到那在水中的身体，一点点生出了细白的根芽，慢慢攀住水中的细砂和石粒。水清冽极了，他可以由这新生的根芽吸取甜美的泉水。他的血脉中全是透明的泉水在流转，带着轻盈跳动的小水泡。他深深吸了口气，满是水仙的芬芳。啊，从那新生的根芽上竟抽出了一枝葱绿的身体，他的四肢变成细长的叶瓣，向四面披散摇曳起来了。风一吹过，他便努力震动起他的叶瓣，像一只飘飞的蝴蝶。

他金色的卷发，一瓣一瓣，想四面张开，结成一朵美丽的水仙花而他在梦中被水流激动，从眼中涌出了泪来，便一一凝成花瓣上的露珠，在日光下闪耀得异常明亮。”

这是台湾美学大家蒋勋先生根据希腊神话改编的《有关纳西斯和 Echo》，纳西斯就是希腊神话中变成水仙的美少年，Echo 是希腊神话里的回声女神，纳西斯的水仙花情结又被称为自恋情结。

这篇文章让我身上所有的感觉细胞鲜活起来，蒋勋的想象带领我们到达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境地。在那里，发现了美，心灵无可言表的愉悦。在这个总是号称 xx 将会颠覆 xx 的时代里，总有些东西是需要呵护的。方悟到，我们在忙碌中时逐渐丢失“发现与感悟美”的能力。心灵里，留一片迦南之地去温存一点点美好。有时，甚至惊恐自己长期活在“奋斗，成功……”等泛滥的生活中失去了对发现和感受美的守望，生命如此粗糙有何意义？我们千方百计去取悦别人，却不懂得愉悦自己的心灵，这是一件很忧伤的事。

这不是说，我们非要去阅读美学家的书籍，去学各种美学艺术的知识。而恰恰相反，“美关心的是生命本身，是一种负担的解脱。美是比知识更高贵的。”蒋勋如是说。

我们就活在美当中。有人说，要远离自大首先到明白自己是自大的，同样地要感受到美首先心里有种期待去发现美的眼光。“野人献曝”的典故里说，宋国的国王富有四海，无所不有，有天听说穿粗麻布的农夫要献上一个宝贝他大为震惊。农夫说：“陛下，你知道，城门口的阳光晒得多么舒服。”

很多时候，我们的生命处境就像那位国王一样以为拥有很多，却连阳光如此美丽都没有发现，更没有感受过每一粒饱满与温暖。美在为我们做减法，带给每个人自由，甚至平等，连农夫都可以享受。或许“美”让我们有意无意地与“享受”联系在一起的。而守望着发现与感受美的心，其实就是不忘记去享受生命本身。因为本质上，美是关心生命本身的。

台湾才女张晓风说“活着，即是为了享受生命。”她也这样解释母亲之缔造生命。不是为巩固家中地位，不为证明生育能力，不为养儿防老。

“她要一个孩子，是因为她信仰生命的本身；是因为她欣悦于自己的四肢百体，有如风中的花享受着每一瓣洁白，相信从那里面可以缔造另一个完整；是因为‘活着如此美好’，而她愿意另一个新生命来分享这份美好。”

就是带着享受生命，愉悦心灵的初心，所以在晨起的时候，大口呼吸着朝露；在夏夜里，会抬头仰望起星空从心底里尖叫出来；在司空习惯的住处里能拿出单反为一片叶照一个背景虚化的特写。

那么美是否以看不见形式存在而我们仍然能感受得到呢？在文章开头的 Echo 与纳西斯的故事中，我们觉得纳西斯羽化为水仙花那部分无与伦比的美丽，同时也为 Echo 而感伤。蒋勋却反问：“有没有这种可能，Echo 根本不需要纳西斯的爱，她独自享受着爱纳西斯的那一份孤独？”可能，我们或多或少都有这种爱上别人又不想被爱上的矛盾情结，情愿退到一个角落开始以自我感伤的角色开始咀嚼这份孤独？因此，Echo 躲进山洞里从此变成希腊半岛上唯一只有声音在人间流传的女神。这样看来，原来孤独也是一种美。

宫崎骏《魔女宅急便》里的琪琪一直令我很动容。

一个花样的女孩，离开父母，追寻独立与自我更生。为什么儿童文学作家角野荣子要赐予琪琪一把可以飞翔的扫帚？她一定很热爱自由。宫崎骏把美的幻想发挥得淋漓尽致，他说那是“一个大混居的地方，就像那不勒斯、里斯本、斯德哥尔摩、巴黎，甚至是三藩市。所以城市的一边好像是濒临地中海，而另一边则与波罗的海相临”。湛蓝的海，阳光味的海风，红色的屋顶……一个女孩，在一个楼阁，在一个美丽的城市，遇见所有的陌生的未知，无所束缚。从心底里，感叹这种自由真的是一种无与伦比的美。

当我们关注生命里的很多细节，处境或者角色的时候，会发现“噢，原来这也是一种美。”

我并非一个享乐主义者，但发现与感受美却是心里一直保守的，一直守望的。造物主令天地间有大美，不去欣赏岂不枉活一场，你觉得呢？

守望一份真正的爱

下一次娱乐界若是又有哪对才子佳人散了，有哪对相恋了四年的大学毕业生说分手了，也不用急着感慨人生若只如初见多好了。最美的守望，不在最初的那一刻；最好的守望，也不在于一个结局的圆满或破碎。

（黄雪君 2011 级日语）

去年九月份，王菲与李亚鹏宣告夫妻缘尽，八年婚姻，结束了。一时间震惊娱乐圈，对于两人离婚的原因外界更是众说纷纭，猜测不断。而今年三月份，一向以“好丈夫、好爸爸”形象示人的文章在马伊俐产下第二个女儿不久后，竟被曝婚外恋，而遭无数网友的口诛笔伐。就像当年谢霆锋与张柏芝离婚一事，引得局外人也颇为感伤，直呼“再也不相信爱情了”。

时下正值校园毕业季，很多大学毕业生经历着告别象牙塔青葱岁月的感伤，也经历着结束一份学生时代恋情的痛苦。纵使昔日爱得深沉，如今到了毕业的关口，地域、家庭背景、工作城市等种种差异，两个人的未来变得渺茫无望。一年也好，多年也罢，曾经以为永远不会改变的那些爱情纷纷走到了尽头。

有时候想想，如今在这个离婚率连续七年递增的中国社会里，离婚似乎不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更别说毕业季那些忧伤的爱情了。倒是会慨叹，人生若永远只如初见，那该是件多么美好的事儿啊。一如初见，一切简单澄澈，没有背叛出轨，没有别离遗憾，只有面对彼此时娇羞跳动的心，萌动翻滚的爱意，以及闭眼时浓烈的牵念。然而后来想想，如果爱情永远停留在这样的状态，是否缺少了点什么，又真的足够深入扎根到自己的内心去么？

初见时拥有一份简单美好的爱容易，谈谈恋爱甚至结婚似乎也不难，难的是守望一份真正的爱。

金色的霞光洒满了大片的森林。年轻的克莱尔跃过树丛、跃过草坪，跃过从不停歇的时

间长河，奔向自己从童年就深爱着的、可能随时会消失在眼前的人，和他在暮光中紧紧互相拥抱。这是《时间旅行者的妻子》中的镜头之一。面对一个随时随地都可能会出现或者消失的时光穿梭者，克莱尔选择一如既往地爱，她把生命大部分的精力投入在爱亨利德泰伯尔。她经历六岁第一次遇见他时的那份天真美好，也忍受遭受疯狂思念折磨而见不得的痛苦，还要忍受他每次穿越都无法自控地赤身裸体闹出笑话的尴尬，也包括享受步入梦寐以求的婚姻殿堂的幸福，之后更多的是尝尽永远无法与他在同一个时空逗留的痛。克莱尔是爱情的真正守望者。在她身上，似乎可以明白，爱更多时候是关乎一个人的事。不管自己认定的那个人对自己付出的爱给出多少回应，她都任自己情感的曲线九曲十八弯，欣喜、尴尬、平静、无奈、痛苦……也要守望住六岁时初次遇见他的遐想与憧憬，自始至终完成一次对爱的真正追逐。于世俗眼光的期待，是遗憾的；于自己的内心，却是无憾了。

这样的爱容易让人想起电影《乱世佳人》中的白瑞德。诺大的塔拉庄园里，人影已空得寥寥无几。他的心被彻底揉碎后，最后撇下一句冷峻的“那就是你的不幸了”，甩手毅然离去。每次回想多年前看的这个镜头，都会觉得揪心般的难受与莫大的遗憾。而今想想，白瑞德最后虽没有以一个完满的结局来收场，没有终生守住斯嘉丽，但却真正守望了一份爱，也是无憾了吧。从初遇斯嘉丽的最初美好，到包容她与众多男人调侃嬉戏的虚荣，拯救她于万千危机苦难当中，带她远走他乡成为她最可靠的避风港，还要时刻忍受她心里藏着一个挥灭不去的艾希礼。白瑞德大多时候把爱情当做一个人的事情，任炽热的爱在自己内心疯狂地燃烧，守不住所爱之人的心，却可以守住自己内心最疯狂的爱。

我举出了电影中的这两个镜头，并非是为了与娱乐圈、毕业大学生的那些爱情作强烈对比，以严厉指责他们的用情不专没有用心去守望一份真正的爱，毕竟我不是局中人，我不明白他们的爱情经历是怎么一回事。我只是有些困惑，如今的爱情世界真的只剩下出轨、欺骗与轻易说分手了吗，以至于一句“再也不相信爱情了”时常萦绕耳边，守望一份真正的爱究竟有多难？

现实中的爱情，需要经受的考验绝不比电影中的少。虽然不会存在有像亨利德泰伯尔那样的时光穿梭者，也不再置身于像南北战争中那样的混乱危险世界，然而现实是一样的，有性的无止境诱惑，有敏感入微的猜疑，有面对两人未来的无限担忧……而每一种诱惑、折磨或者担忧都是一只无情拦路虎，很多人不幸地被拦在了一段爱情的半山腰。

米兰·昆德拉的《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远不止关于爱情，但我从中读出了男女对于“爱”与“性”的微妙差别。对于男人而言，“性”与“爱”是分开的，男人都是“食性”的动物，本质上都是畏惧承担责任的，但是又永远拒绝不了性的诱惑；话说回来，不管他有多少个情人，在他的内心永远只有一个能够让他心灵安稳的“特蕾莎”；而对于女人，“性”与“爱”是一体的，只有确定了爱的分量足够重的时候，女性才渴望在身体上承受一个男性的重量。男性与女性尽管在性与爱表现出的心理大不相同，但是本质上都是渴求爱的，渴求一种具体可感的真诚的爱。也许可以说，对性的无止境需求并非是十恶不赦的大罪，更多时候我们从

中窥视到的是人性幽暗、软弱的一面。再想想那些敏感入微的猜疑、对两人未来不确定的担忧、对经历爱情甜蜜激情后的无聊感、对于对方回应不了自己的爱的憔悴无力……这些不都是显示了我们人性幽暗、软弱的一面么？如果我们总是在人性的这一面面前妥协，总是在吮吸爱情最初的甜美蜜汁后，渐觉无味，继而寻找下一个猎物，以为在一堆的新鲜感中可以满足自己对具体可感的爱的渴求；或者总是在轻淡的情感波折或新的关口前就要告别一段旧恋，重新出发，那么我们如何去守望一份真正的爱，如何去懂“爱”的真谛？

换个角度想想。理科类诺贝尔奖得主中也许你还可以找得到像劳伦斯·布拉格这样二三十来岁的年轻者，但是文学奖中，你看到的多是像莫言、爱丽丝·门罗这样年过半百头发斑白的老者。为什么？因为没有完整的人生阅历——生、老、病、爱、恨等，是写不出肺腑足以打动读者的文字。爱情也一样，在认定的那份爱中，没有经历一个完整的情感曲线，没有用心去守望——经历爱的甜蜜，又抵制各种诱惑、恐惧、焦躁，跨过人性的各种幽暗与脆弱，那我可以这样说，你得到的那份爱，不像克莱尔、白瑞德的，足以渗透到你的血液。对于那些轻易就说分别，轻易就寻觅一段新感情的人，怎么能奢求真正的爱会降临到他们的身上？

守望一份真正的爱，远非留在简单无邪的最初相遇的美好，它是一个人内心情感的不断自我挑战、自我修复甚至是自我破碎，层层深入，不求对方多少回应不求结局美满，只求无愧我心。也唯有这样的情感经历，才配得上称为“爱”，才会深入我们的骨髓血液里。

或许该说，守望一份真正的爱，更多时候是关乎自己一个人的事情，它并非是要一辈子只执着于一个人，也并非永远停留于一个最初相遇的美好，而是更深入地给自己一个可能，一次机会去真正经历体验“爱”的原汁；它隐含的也不是一个永久不变的时间概念，而是自身一段完整情感曲线的用心经历，一次对爱的真正追逐。

下一次娱乐界若是又有哪对才子佳人散了，有哪对相恋了四年的大学毕业生说分手了，也不用急着感慨人生若只如初见多好了。最美的守望，不在最初的那一刻；最好的守望，也不在于一个结局的圆满或破碎。

人生若得一次对爱的真正守望，最后跨得过难关守得住相爱的人也好，涂留一地遗憾感伤也罢，那也是足矣。

守望一朵安静的花

流落于生命旅程中的遗憾成了大刀阔斧生活细致的标记，你再也无法拥有无法延续，但我仍然相信，高于日常生活的美好，它们一直游离于生活之外，从未走远。

李悦燕(2012级人力资源管理)

自小就爱花。看花时心灵锦绣，大可不理会森罗万象的峥嵘世间。许多缱绻的心绪如蝶语袅袅，心里头便有关不住的歌声。守望着这朵安静的花，生命山长水远。

我羡慕远古的日子如此朴素。

古人的生活离我们遥远了。偶尔看到瓦碎瓷片，会想象几千年前的时空，会羡慕那些荒芜粗糙的岁月和苍莽空旷的记忆。常把自己当成一个原始人，踩着当时的土地，使用着那时的工具，饮着那时的水，那该是怎么样一种苍老明净的心境。

黄釉划花两系水丞、越窑青釉葵瓣口碗、定窑白釉葵瓣口碗，任是古时也曾繁华烟柳梦中，我爱这造型简朴的容器，古民舀起一碗水，或是一勺米粥，捻起灯芯红线，在微弱的油灯灯火下，拍拍身上的木屑土粉，抖落一身的疲惫。满天星光璀璨，屋中人人悄然入睡。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到后来，或许还会晴耕雨读。依时令而务农。虽则劳苦，而不乏平静，生命在彼时几近本真。不似今人，夜里仍光影眩晕中。

突然也就怀念从前温柔与刚强同在的时光。

常听不换的《梦里花》，花瓣点点乘柔风而来。容易忆起儿时描画过的花、蒹葭女子和桃花源，儿时的闲情几时淡出时光？青春的心绪如青苔在江南瓦上葳蕤。校园翠绿的梧桐下，明媚与忧伤明明灭灭。也曾像黑夜里的凤凰花，轰烈地火红着，燃烧着，流血着。遍尝苦痛喜悦辛酸不甘，只为了心中的梦想，只为了世间的真爱，只为了不必对着一切大美枯对晚天。

诗意的生活一直是我的追求。可是，诗本质上是悲哀的、忧伤的。雪小禅亦说，把生活过成莲花，是件遥远而迷茫的事。可精致如陶瓷，深远如江南瓦，无一不是从土里生长起来的。所以，我们有理由慢慢淬炼，慢慢地，还是那样遥远迷茫，慢慢地，守着玲珑心，心中自有莲花开呀开。

只是在喧哗的城市里生活太久，素心渐无。曾山中风雨千万重，今伊水洪韵已渺渺。内心追求渐淡，宁静时常缺席。华灯初起，更见灵魂疲惫不堪，而不知归处何在。汹涌的洪荒袭来，常感势单力薄。心中澎湃得满溢的热爱，似乎只有文字懂。

偶然走在通往旧屋的林荫路上，仿若梦一场。陈序经老人的故居，古朴苍寥，惹人落泪。多少存在我梦想里的想象，在此行皆入我目我心。斑驳剥落，古老单纯。想象与现实融为一体，曾经撕心裂肺放下的美丽，于此行重归干枯贫瘠的内心。凭空而悟太过苍白，行走踏实，内心通透。至于外面地铁里的人潮，却是引人发笑的。

而流落于生命旅程中的遗憾成了大刀阔斧生活细致的标记，你再也无法拥有无法延续，但我仍然相信，高于日常生活的美好，它们一直游离于生活之外，从未走远。

失落的热爱与宁静，总是可以找回来的，也是值得守望的。你看那荃苒一生便是漫漫的守望，在车辙前生长着。

阅读欣赏

灯下品茗

“EPS 全球统计数据”杯书评征文大赛一等奖

当理性不再理性

人可以分为经济人和非经济人。每个人有理性的时候，亦有非理性的时候。《动物精神》突破传统的“如果人们仅有经济的动机并对之作出理性的反应，经济会怎样运行？”思维，重新审视恩格斯的“动物精神”，为新思考提供了契机。

——题记

李绮敏（2011 级市场营销）

动物精神？

“动物精神”在古语和中世纪拉丁文中被写成“spiritus animals”而“animal”一词有“心灵的，有活力”的意思，指的是一种基本的精神力量和生命力。现在，“动物精神”是一个经济术语。而对“动物精神”一词在经济学的使用则要追溯到著名的经济学家——凯恩斯。在凯恩斯所著的《货币、就业与利息通论》一书中，凯恩斯将宏观经济波动归因于投资者所具有的“动物精神”。所谓的动物精神，指的是在过去传统经济学中我们相信人是理性的动物，每一个人都是经济人。而动物精神就是指在撇除人理性这一面之后，在经济行为里面，影响着我们的动机和行为，影响我们去做决定的东西。

《动物精神》一书由 2001 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乔治·阿克洛夫和首创“非理性繁荣”一词并准确预测 2008 年次贷危机的罗伯特·希勒教授共同撰写。翻看这两位教授在过去发表的言论就可以清楚地看到他们在经济危机爆发前就意识到现在经济学观念存在一些问题。他们希望通过这本书可以引起更多人的注意和思考。在经历风暴洗刷后的美国，这本被称为“奥巴马的枕边书”的《动物精神》如同一座灯塔，悄然无声地为经济学者提供新的航向。

在《动物精神》中，阿克洛夫和希勒没有拘泥于凯恩斯的论调，在凯恩斯论述的基础上提出了他们的新看法。书中对“动物精神”即非经济动机和非理性行为进行了详细的描述和展开，并将其分解为五种主要的心理或行为，分别是信心、公平、腐败和欺诈、货币幻觉以及故事。他们通过对这些行为的描述和解释试图找出经济失灵、经济理论失灵的原因。

在他们看来，信心就是“动物精神”的一种。在经济利好的情况下，我们有信心那是一件再正常不过的事情了。当我们存在着一种对经济发展的信任感，我们在做决策的时候就会本能地相信我们会取得成功。就好比在中国 2006 至 2007 年短短几个月的大牛市中，大盘从

2500 点以破竹之势站上 6000 点。这段期间，股民经常挂在嘴边的话就是“随便买，怎么买怎么赚。”“闭着眼睛赚钱”。暂且不看 07 年后期大熊市的惨不忍睹，我们冷静地思考一下真的有 100% 稳赚不赔的股票么？真的有只升不降的大盘吗？答案很明显是没有的。元朝杨文奎的《儿女团圆》楔子亦云：“人无千日好，花无百日红。”我们都知道在不断上升的股市里，买进并且越买越多是一种很危险的行为。因为不断上升也意味着未来上升的概率在不断变小。按照“理性人”的做法，此时不应大笔资金地投入而是应该逐渐减持了。

事实上，我们看到的事实却和这种“理性”的分析结果背道而驰。阿克洛夫和希勒在《动物精神》中对这种“冲昏头脑”的“动物性”行为用“信心及其乘数”做了解释。“他们会把怀疑搁置一旁”，“只要人们保持信任感，他们的冲动就不明显。”，而当这种信心消退的时候，所有的冲动、所有的不理性都会暴露无遗。

早在 2008 年 9 月，温家宝总理在达沃斯论坛年会开幕式和企业家座谈会上就指出“当金融和经济危机到来的时候，信心比黄金和货币还要贵重。”不可否认，信心对经济起着莫名的作用。近日，不少对楼市不看好的信息传出，就连中国银行也在最近发布了报告——《房地产市场将进一步降温》。这些打击着购房者信心的信息将会起着怎样的作用，让我们擦亮双眼，一起拭目以待吧。

阿克洛夫和希勒还在书中体现了对公正的关心，例如在灾害发生时，对食物的需求会增加，但是商家并不应该提价；讨论腐败和欺诈等问题，例如各种作假、私下交易等做成的“泡沫”；探究货币幻觉，即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容易被名义价格所误导所致的名义价格和真实价值不一；讲述故事的作用，“人类以故事为基础的思维方式，使我们难以认识到纯粹随机性在生活中的作用，因为纯粹随机的结果不适合进入故事”。故事的力量在哪里？电影《他其实没有那么喜欢你》中，Gigi Phillips 道破人们平时讲述的事情很多都是一个“例外”的事实时，她的女伴们的各种不相信的情景或许可以帮助我们理解“我们都在故事中一次次地说服着自己”的神秘之力。

在这本书中，两位优秀的经济学家处理的话题还包括失业、储蓄、投资、不动产价格波动、通货膨胀、经济萧条、少数族裔的贫困现象等。在这些问题的回答上，他们更加倾向于进行行为经济分析。他们认为仅靠理性动机去分析人的经济行为是不足的，还需要将人的因素加以考虑。

尽管该书涉及的根本问题有很强的学术性，但是作者用娓娓道来的故事将深奥的经济学知识简单化，毫无传统经济学书籍晦涩之感。无可否认，阿克洛夫和希勒对主流宏观经济学思维的评价和建议是符合现状的，“动物精神”应当受到经济学家以及大众的重视。《动物精神》用一种全新的视角来认识经济学，这可称得上是一扇透着光的新窗。

“EPS 全球统计数据”杯书评征文大赛一等奖

受难，只是形式读《扶桑》

姚秋喜（2013级经济学）

读严歌苓的《扶桑》时，正是暮春，乍暖还寒的天气，春困在大白天里时时萦绕着人。于是，这个暮春我延续了多年来深夜读书的习惯，喜在夜深人静时分读《扶桑》。夜凉如水，白天的喧嚣在夜间归宁，安宁的心在此刻可以更投入书里角色。读《扶桑》的那几天，我慢慢发现，我正在远离欣赏单纯的伤春悲秋，浅薄的春花秋月文字的阶段：发现，读书，变成读一种思想。

歌德曾经说过，读一本好书，就是和许多高尚的人说话。而《扶桑》是一本值得几经咀嚼，和歌苓女士再交谈多几次，再自己掩卷独思才能有所感的这么一本书。

正如陈思和教授所言“其实对扶桑是早有所思，有所感，但几次想写一点东西，都是提笔几句就停了下来，不是没有话说，而是很难说清心中对扶桑的感受。”而我在阅读此书的时候，深感自己作为涉世未深女子的浅薄和无知的可怕，对扶桑难以言表的感觉也让我的思想踟躇不停。

初次读《扶桑》，只觉得她是一个神奇的女子，有着常人不能望其项背的隐忍个性和大智若愚的睿智。除此之外，我还痛心她作为第一代大洋彼岸移民的艰苦和凄惨。她的身份是妓女，不折不扣的妓女，我发现我拒绝用风尘女子来美化扶桑，我只用妓女这个词。唯有妓女这个词，能更赤裸裸而入木三分表现卑贱和屈辱，也唯有妓女这个词，可以深入骨髓透露扶桑作为名妓的美丽形象。但是我不是贬低扶桑，她有着东方女子丰腴的身形典雅的美，不是奔放的，而是内敛持久的庄重美丽。扶桑的神奇在于，她集隐忍苦难，卑贱，美丽，包容伤害，漠视凄惨的品格于一身，书写了一代名妓的悲壮。但是我后来发现，这样理解扶桑，显然把《扶桑》一书的深义流于浅化，或者说我只读懂了流于表面的浅显的独白，忽视了克里斯存在本书的意义，忘记了大勇对扶桑若隐若现的温柔以及那一场场骚乱，黄种人在大洋西岸的挣扎，白种人对中国人的长辫子、三寸金莲、贩卖人口的猎奇等等。所有的一切，好像是一个未知谜，我未能参透，于是我决定重读扶桑。

这是一个大雨滂沱的夜晚，我又独坐桌前，放一杯清茶，随扶桑，回到十九世纪六十年代末的美国，扶桑再次登台。

“这个款款从呢喃的竹床上站起，穿猩红大缎的就是你了”“脑后那个庞大的发髻，一根白玉簪，一串红娟纱花从左耳一路插下来，绕半个髻。”扶桑，她登场了，我尝试把她放回她那个时代，那个地点，一百多年前，圣佛朗西斯科那条六尺宽的唐人巷里，某个笼阁般的窗口站着的不小巧的女子。她的声音没有被湮没在华裔妓女的叫卖声中，因为她压根没有叫卖。有人看她，她只是慢吞吞的一笑，真心诚意，让人觉得你对这个世道满足极了。就算因为没有接到客人，她挨打，也是从来不哭闹，而在挨打后，她会有滋有味地吃“妈妈”留给她的，已经被蟑螂舔过的鱼头。甚至后来，她被关在“中国人开的医院”里，她爬过去，吃掉了已死姐妹旁边的那碗放了很久的饭，心满意足，“为什么要跟自己的肚子过不去呢？”。

我对扶桑有了一种同情兼悲凉的感觉。我不知道，她为什么可以这样活着。她为什么没有记住千千万万嫖客中的哪怕一个人的名字，她为什么心甘情愿呆在大勇身边，做挣钱的工具；为什么她对克里斯有一种莫名其妙的爱情，而又说爱情是一个古老的圈套，唯一让她活着有痛感。

我一直只是把扶桑的逆来顺受看成隐忍，那是来自本民族的精神天性，就像是明明知道做铁路黑工的遭遇有多么不平等，可是在罢工之后，为了养家糊口，那些长辫子还是回去工作了，义无反顾的。“忍一忍，就过去了。”但是我看到扶桑在面对骚乱，面对轮奸凌辱，面对悲苦，面对粗暴时，依旧温存。依旧微笑，依旧平静如水的时候，我骤然明白，把苦难承受并豁达过活，这不是隐忍，也“绝不是那个咬牙切齿或口是心非的“忍”字---我几乎在每一个中国人的寓所所看到的一幅裱得精致，挂得显眼的“忍”。”她把苦难纯化为生命本来的状态，然后以一种与生俱来的慈悲来包容世人对她肉体的索取。正如面对轮奸的骚乱时“她不知道轮奸的定义是什么，她只知道，那些人和平常索取她肉体的人没有什么区别，只是他们的需求更猛烈些，行为更粗暴些，对她更饥渴些。”她始终敞开自己，给人去毁去践踏，不哭不闹，在她被毁尽的那一瞬，被撕碎被揉得如同垃圾的她在这一瞬涅槃。浑身汗水，下体浴血的她，如一只扶摇而升的凤凰。你读不懂扶桑，因为你无论怎样蹂躏她，她的灵魂和身体是自由的，所以屈辱和卑贱在她身上已经失去了亘古的定义。因为她心里没有轮奸的定义，所以她包容了这样的暴行，或者说她只接受了其中的受难，而没接受其中的侮辱。

但是，往另外一个角度想的时候，扶桑已经超出这个人物本身的定义。寻根究底，扶桑是一个时代千千万万中国人在异国他乡生活的写照，是长辫子、三寸金莲受到当地强势主流文化冲击下，被猎奇，被围观，甚至被摧毁的缩影。在这个层面上，扶桑是一个夹在东西方文化困惑中的青年女子。一种弱势文化求生存的状态。她的存在，诚心诚意得像一抔土地，任你踏，任你在上面打滚，任你耕耘她，犁翻她，在上面播种收获。但是，你毁灭不了她，她不会消失。就像美国长眠于美国大地铁路下千千万万的华裔苦工，你毁灭不了他们。尽管弱势文化她是微弱的，但不需要拯救。好比扶桑在被克里斯带来的白人拯救会拯救以后，“她获得了新生，穿上了麻袋片似的衣服，克里斯却不再亲近她。”唯有当她重新穿上破旧的大红衫子，克里斯对她的爱恋才恢复，她才是真正的扶桑。因为“那血污和破旧的红色绫罗是她的原本，已成了她的肌肤，那罪一般的深红是她本性的表征，没了它，她的形状和色彩就流失了，化成了乌有。”这并不是说妓女的装束代表着中国女子的精神状态，也不是说女子须有淫荡才显出美。而是说，有些东西，在别的民族看来是祸害，在本民族看来就是生命特质的体现。而我们文化这种与生俱来的文化原始包容性和顽强生存的韧性，使得一百多年前作为弱势文化的华夏文化扎根在大洋西岸，枝繁叶茂。有着自身独特的生命体征，无需画蛇添足或者横加干涉。

圣佛朗西斯科史学家在撰写一百六十卷史册的时候是否带有种族优劣的态度或者种族歧视的心态，我无从考究。但是，我深知，我阅读此书，是为了理解一种新思想。大智若愚

的扶桑，留给我很多思考。把苦难看做生命的常态。她对自己生命中的受难没有抵触，只有迎合。她深知她生命中的受难是基本，是柴米油盐，逃脱，便是逃脱生命。所以她以慈悲的心眼，温润地凝视世人，任何给予她苦痛或凄惨的人，她都一一遗忘，原来没有记住任何嫖客的名字，宽容克里斯对她轮奸的暴行，温顺接受大勇的暴行是为了没有苦痛，心里空的干净。或者扶桑的情绪也就是在对克里斯的爱恋中才能体现，但是最后的抉择里，她还是剪掉了被克里斯紧紧握住的头发，穿上新娘服饰，奔赴了送大勇上刑场的途中。

在扶桑身上，我看到了弘一大师所说的人生大境界“安稳、寂静、常在。”当受难失去了它在尘世的定义，超脱的便是你的心灵。所以，在扶桑为了离开拯救所承认自己是贼，对自己笑了一下时，我折服了。这个笑，是她给自己的笑，你解放她或者奴役她，她那无边际的自由只属于她的内心。

在大洋彼岸的热土里，活过一个天下顶出类拔萃，无与伦比的一个风流绝代，一个绝代妓女。她的后来，我无暇顾及，我只知道，扶桑引领了一个时代的传奇。一个弱势文化微弱不倒，坚韧存在的时代。在她心里，受难只是形式，不会深入骨髓。

EPS 全球统计数据”杯书评征文大赛二等奖

寻找自我的绝唱——《命若琴弦》书评

谭华芬（2011 级汉语言文学）

拨动那琴弦，美妙的音乐演绎的是生命的华章；走近那地坛，深邃的思考诉说的是生存的自觉；浸濡清平湾，悠悠的山歌传唱的是寻根的游戏；仰望合欢树，悲伤的低语诉衷的是深刻的母爱；置身那墙下，记忆的碎片牵引的是局限的接受；侧卧那病隙，零碎的思绪走向的是终极的关怀。正如扯紧的是琴弦也是心弦更是命弦那样，双腿瘫痪后的史铁生像“在白茫茫地上游走的孤魂”那样，进行回归自我的思考，真正思考从人群中分离出来的个体“人”的命运，在叩问和书写中寻找到了自我。

然而，史铁生费心思考后寻找到的自我，却不仅仅局限于个体的“我”。在他体证和探寻生命的终极意义，寻找救赎苦难人生之路的静心思索后，他超越了小“我”，在精神升华中找到人类大“我”的命运和生命的真谛，并由此趋向永恒。

勘破一己悲欢与实现小“我”超越

自称“职业是生病，业余在写作”的史铁生，命运对他而言无疑是残酷的。二十一岁时不幸双腿瘫痪，自此一个生龙活虎的小伙子，在未来的日子里，一辆轮椅不知不觉已替代了他的双腿。从此，世界完全不同，他被驱逐到一个没有太阳的角落。此后他无数次地经受病魔的折磨，后来发展到要以“每周三次透析”来维持生命。在他病残回京之后，在他得知自己永远无法站立之后，在知青生涯成为永远的昨天之后，在他刚碰出一条路而母亲却永不再之后，在他无数次地摇着轮椅走向地坛之后，在他提笔写作之后，他才发现，残疾将“我”

硬生生地从“我们”中分离出来。一个残疾人的自我意识只能在命运无情的打击中，在被告知他与所有正常人不一样中产生，这种自我意识只能是生命中无法承受之重压。

命运加之于史铁生的肩上的筹码太重，既是无法承受之重，一己悲欢和自我抑郁就无法避免。他在《我与地坛》和《墙下短记》里说，“心里是没头没尾的沉郁和哀怨”，“有那么一会儿，我甚至对世界对上帝充满了仇恨和厌恶”，“我祈求上帝，要么给我一双健全的腿，要么就让我去死”，“走遍这个园子却怎么也想不通，母亲为什么就不能多活两年？”……在不公的命运面前，史铁生曾一度深陷痛苦，挣扎呻吟，但他并没有不能自拔。“就命运而言，休论公道”，他开始去承认并接受残疾的事实和人世间的差异。“昼信基督夜信佛”的他，信奉着“人反正是干不过上帝”，在命运的混沌之点，“向虚冥之中寄托一份虔诚的祈盼”。但那却是荒凉的祈盼，是人在面对着不可左右的宿命时无力反抗下的无可奈何。“虚冥”毕竟被视为科学上的“假”，但对身处凄凉处境和垂死挣扎在生命线上的人来说，这些祈盼意义非凡。正如短篇小说《命若琴弦》中那个虚无的白纸药方一样，看似为残酷的谎言，却一代代传下来，延续地支撑着瞎子们在人间流浪、说唱，甚至等于给了瞎子们一个重生的希望和机会。在某种程度上，这正是史铁生虚设理想使过程辉煌这一观念的演绎。他在《病隙碎笔（之六）》曾把尼采的名言“自从厌倦于追寻，我已学会一觅即中；自从一股逆风袭来，我已能抗御八面来风，驾舟而行。”改写为“自从我学会了寻找，我就已经找到。”也即，唯有过程才是实在的过程，你无法找到过程之外的意义，过程本身才有意义。人生不为目的，而为过程。理想本来不是为了要实现的，而是为了引出一个美好过程。史铁生学会了寻找，他也的确找到了，活着的过程本身就有意义，也因而开脱了自我，获得生的勇气和活的力量。

此外，正如陈村评价史铁生时说，“史铁生不作状，而是常常省察自己的内心。他把自己看轻了，才能去爱自己，爱世界。他通常并不抱怨，他知道感恩，知道在生的命题下诸多奥义。”他懂得忏悔和感恩，找到了生命的存在价值，实现小“我”的超越。北影教授崔卫平说，“儒家式知识分子在面对人民时会有某种‘罪感’，只有当一个人面对自身时，才会产生灵魂的忏悔这种情感。”是的，他坦然面对并接纳自我，也开始产生灵魂的忏悔，而这种忏悔的感情，主要是对苦难一生的母亲。他对已经去世的母亲怀有深深的歉疚，在《我与地坛》中因母亲这一节而达到感情的高线。《孔子家语》中有语曰，“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他的愧疚和忏悔也正是这种无奈。“我已经懂得了可我已经来不及了”，“多年来我头一次意识到，这园中不单是处处都有过我的车辙，有过我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母亲的脚印”。既有忏悔和感恩常存心间，悔悟与珍惜必长共存。祈盼、忏悔和感恩，唤醒了小“我”对生命的珍惜和善待，从而找回了自我的价值，使生命的光彩变得更动人。

追问大“我”的生存价值与终极关怀

别人用腿走路，丈量大地，史铁生则从腿开始思想，体察心灵。他从对自身困境的思索中，寻到了自我，觅着了出路，却又不仅仅局限于小“我”的意识，他把身体上的“残疾”上升为人的“残疾”，思考着人类这一大“我”的困境。小“我”真实地生活在人间，作为

大“我”的一份子，与大“我”一脉相承面临着命运的安排。史铁生用琴弦弹奏的是独奏，更是对人类的这一大合唱的伴奏。

他在《病隙碎笔（之五）》中多次强调“爱愿”的重要，“唯整体的音乐可使单独的音符连接出意义，唯宏博的爱愿是人性升华的路径”，他在被采访时也说，“在永恒的道路上，唯有寄望于爱愿，唯有爱愿支撑我们走下去”。他不拘于一己的关怀与祈祷，用无法释怀的“爱”去感化芸芸众生。在史铁生看来，人类因为残疾产生了爱的渴望，爱给了人类活着的巨大勇气和信心。

在书中，他在说服自己找到生存出路的同时，也在为现实中的残疾人群体寻找步出泥淖的价值准则和自救方向，进而为全人类的共同困境展开思索。他与全人类这一大“我”同呼吸共命运，他在地坛沉思生命，冥思苦想，找到了摆脱人类大“我”的人生困境的五条途径：母爱、爱情、热爱生活、承认差别、肯定欲望。

德国哲学家尼采的哲学观最重要的一点是——哲学的使命就是要关注人生，给生命一种解释，给生命的意义一种解释，探讨生命的意义问题。尼采认为，“酒神精神”和“日神精神”这两种冲动引导着人前进。走向世界，故追求成功；走向内心，故期望超越。史铁生在追问人类的生存意义时，从某种程度上也在传承着尼采的哲学观点。他反反复复强调“人真正的名字叫欲望”，承认并肯定着人对于物质层面和精神层面的欲望追求，这些欲望让人渴望成功，又期待超越。史铁生一贯都在关心人类生存的意义，执著思考关于人类生存的一系列根本问题，因而贯穿着对人类的终极关怀精神。

华语文学传媒大奖 2002 年度杰出成就奖授奖词说，“史铁生用残缺的身体，说出了最为健全且丰满的思想。他体验到的生命的苦难，表达出的却是存在的明朗和欢乐，他睿智的言辞，照亮的反而是我们日益幽暗的内心。”史铁生用最美的笔触去思考自我的困惑，自我的绝境，绝境背后的呐喊，呐喊背后的抗争，抗争背后的寻觅，寻觅背后的独特的生命体验，体验背后的人生的终极关怀。这些思考，皆因背后有一双善于体悟困惑和洞察蒙昧的慧眼。那根曾孤苦失意的琴弦，在沐不着阳光、浴不着雨露的角落里，却最终奏响着生命的天籁之音，响彻云霄，生生不息。

“EPS 全球统计数据”杯书评征文大赛二等奖

“局外人”在“荒诞”中何去何从——浅析《局外人》

窦焯基（2011 级对外汉语）

《局外人》（下文简称《局》）是世界文学史上一部优秀作品，构思于 1938 年至 1939 年间，完成于 1940 年 5 月左右。《局》是加缪的代表作之一，带有存在主义及人本主义的色彩。作者通过讲述一个由一宗不甚离奇的误杀案件及其十分不合理的审判所构成的故事，塑造了性格平淡、冷漠、对生活缺乏激情、为人处世都不按照世俗观念、被大多数人认为离经

叛道的默尔索这一“局外人”的形象，藉此控诉不合理的司法制度，以及批判整个社会中荒诞的集体观念及价值取向对个体的残害。

《局》主要写了一个荒诞的故事：默尔索因错手枪杀了一名阿拉伯人而被判死刑，判刑的最主要原因却不是他杀死了一个阿拉伯人，而是他“怀着一颗杀人犯的心理葬了自己的母亲”——在母亲的葬礼上，他没有流泪，甚至做出了很多不合时宜的行为。更为令人费解的是，在母亲下葬后的第二天，他就与女友去游泳、看电影，进行各种娱乐活动。

默尔索只是一个再普通不过的正常人，有着正常人的智力，正常人的生活习惯，正常人的情绪。需要一提的是，这里所说的“正常”更着重于偏向生物学意义上的“正常”，而且很有必要与观念价值上的“正常”区分开来。生物学意义上的“正常”，是对有独立生活自理能力的人的评价，而观念价值上的“正常”则带有明显的意识形态色彩，往往以大部分人的价值标准作为评定一个人观念上“正常”与否的标准。

很大程度上是默尔索部分被主流价值观持有者视为“非正常”的行为造成了他的悲剧。如小说第二部分默尔索和预审法官交谈的过程中，后者因为前者不信仰上帝而感到愤怒，并且表示“所有的人都信仰上帝，甚至那些背叛了上帝的人也信仰”。在这里，默尔索对上帝的不信仰，在身为虔诚基督徒的预审法官看来是难以置信的。由此可见，当大部分人都信仰上帝并且这种风气演变为一种大众的主流价值观时，假如有不信仰上帝的人出现，就会被视为非正常的“异己”。

加缪曾经把《局》的主题概括为一句话：“在我们的社会里，任何在母亲下葬时不哭的人都有被判死刑的危险。”默尔索并非心理学以及伦理学上所说的反社会、反人类的异端，他的杀人动机也不属于主观上有预谋、有计划的恶意杀人，但是他仍然因为平淡、冷漠、略带阴暗的个性，以及为人处世方式不符合主流价值所期望而遭受批判。这主流与非主流、批判与被批判所发生的冲突，便构成了所谓的“荒诞”。

谈及加缪，我们不得不提到“荒诞”一词，尽管他人为加缪的哲学体系冠以“荒诞哲学”这一名字得不到加缪本人认同，但是“荒诞”仍然是加缪的哲学体系中重要的环节。在此，我们要联系到加缪的另一部作品《西西弗神话》。《西西弗神话》是加缪的一部哲学论著，而其中有一篇同样名为《西西弗神话》的章节最为熟知，且最能表达加缪对“荒诞”的见解。

在《西西弗神话》这一章节中，加缪重新解读了希腊神话中的西西弗，塑造了一个“荒诞英雄”的反抗者形象。每天推着石头上山的西西弗，明知道石头在最后一刻终究会瞬间滚落山下，但是他仍然会在每一次石头滚落山下之后，重新走向平原，再一次将它推上山顶。关于西西弗的故事，在此不作更深入展开，但是我们从西西弗的形象中可概括出一些观点。

根据加缪的见解，因为意识到自身命运的荒诞性，故而西西弗的命运是悲壮的。但是正因为西西弗的这种自我意识的觉醒，所以他的命运就是属于他自己而不是他人的，这又是他所“幸福”的原因。在荒诞的面前，西西弗选择了以蔑视它却又不放弃斗争的方式来与之对抗，成为了自己主宰命运的“荒诞英雄”。虽然明知结果是荒诞的，但是他仍享受着这一个

过程，从而获得了人生意义。正如文中最后一句所言：“攀登山顶的奋斗本身足以充实一颗人心。应当想像西西弗是幸福的。”

当人的自我意识觉醒，不再信仰上帝时，就会发现生命是无意义的，一切都变得荒诞，然后容易走向虚无的“深渊”。在“虚无”的面前，出现了分叉。有人会一味地否定，选择了进一步走向虚无，最终走向自我毁灭或死亡，这是加缪所不赞同的。而另一种选择就是意识到荒诞的存在，同时也意识到命运是属于自己的，所以仍然保持最基本的人的生命价值和尊严，在荒诞的过程中不断反抗，击破虚无，寻求意义，这种带有存在主义和人本主义色彩的选择，才是加缪所提倡的。

回到《局外人》本身，默尔索能够一直遵循着自己的内心，奉行自己的行事原则。因为他也意识到人生是无意义的，所以对一切都冷淡，也不会因为大众的批评而改变。默尔索所做的一方面是我行我素，同时他以蔑视的姿态来对抗着“荒诞”的世界。虽然与西西弗相比，默尔索缺少一份奋斗的魄力，但是他一直坚守着最本真的自我，而不甘心被社会同化，这也一定程度上把默尔索视为“荒诞英雄”的原因。

头发·政治·生活

老兄，你可知道头发是我们中国人的宝贝和冤家，古今多少人来在这上头吃些毫无价值的苦呵！

——鲁迅《呐喊·头发的故事》

吖 can（2011 级汉语言文学）

孔圣人有云：“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也”，由此可见，自古以来，中国人的头发就没有完全独立于人的社会生活，它标志着品行和身份。在古代，无论是男子还是女子，头发都是不可轻易损毁的。古代有一种刑罚叫“髡刑”，即将人的头发全部或部分剃掉的刑罚，是一种耻辱刑。而对于女子来说，头发更是宝贵，都以拥有一头美丽的秀发引以为傲，但也用青丝送情郎，因为青丝的谐音寓意“情思”。相传杨玉怀和梅妃争宠时曾一度惹玄宗不悦，后来玄宗派使者去请她，她剪下一缕青丝，让使者带给玄宗，玄宗感而回心。

到了明朝末期，清人入关逼令男子剃发留辫，当时口号为：“留头不留发，留发不留头”，洪杨起事后，又要杀留有辫子的官民。《头发的故事》中 N 先生说：“我的祖母曾对我说，那时做百姓才难哩，全留着头发的被官兵杀，还是辫子的便被长毛杀！”

在古代，头发代表着个人的政治立场，代表着你的忠心程度，统治者依靠头发维持统治秩序。然而到了 20 世纪，如此的“头”等大事依然困扰着普通百姓。

辛亥革命掀起剪辫运动，用头发将群众分为“顺民”和“非顺民”，“先进”与“落后”新运的时候蒋介石曾下令禁止妇女烫发，视烫发、穿高跟鞋为伤风败德之举，认为是浪漫不

羁、挥霍男人血汗的行为。高新天先生在《头发政治》中说道：“江西当局于1934年6月制定了《取缔妇女奇装异服办法》（禁止烫发的法令往往是与对服饰的规训一起发布实施的）。其条例规定之细致、严苛实属罕见。例如‘装束方面：头发须向脑后贴垂，发长不得垂过衣领口以下，长发梳髻者听’，更有甚者在衣着方面‘旗袍最长须离脚背一寸；衣领最高须离颧骨一寸半；袖长最短须齐肘关节；左右开叉旗袍，不得过膝盖以上三寸，短衣须不见裤腰；凡着短衣者，均须着裙，不着裙者，衣服须过臀部三寸；腰身不得绷紧贴体，须稍宽松；裤长最短须过膝四寸，不得露腿赤足，但从事劳动工作时，不在此限；裙子最短须过膝四寸’”。文革期间，被打到的人剃阴阳头游街，所谓的阴阳头，就是将头发剃一半，留一半，让人羞辱。可见，头发的政治问题一直没有离开过中国百姓。

到了今天，头发问题虽然与政治已经没有了太大的联系，但依然纠缠着中国的老百姓，不过关注的重点却转移到了青少年。中学阶段，染发烫发不仅会被大多数人认为是“差生”“不良分子”，更加会被学校的老师校长视为不守规的学生，轻则训导，重则停课。据南都网记者报导，在鹤山一中校园内“城镇中学学生头发标准”的公告被放置在醒目的位置，女生头发的标准包括“正面不遮眉，侧面不遮耳，滴水不低于耳垂”等多个方面。而男生则必须平头或圆头，不能剃光头。对于如此校规，学生们尤其是女学生都表示强烈的反感，但家长方面则分为支持和反对两种意见。虽然校规不至于像清政府那样可以用来杀人，但也有青少年在头发方面吃了大亏。2010年10月9日，山东省临沂市的一位女中学生服毒自杀，原因是剪了两次头发依然未符合学校标准，不准其上学。无独有偶，2012年4月13日晚19点30分左右山东省东营市胜利第一中学八年级一班14岁的女生李欣玥因为多次被老师家长逼催剪头发，从自家五楼的窗户跳下后身亡。

这两位女生之死固然与学校制定的不合理校规脱不了干系，但这绝不是个别学校、个别老师能够决定的，据说鹤山有百分之八十的学校都有这样的规定。看来这种规定在大多数地区学校早已约定俗成并且根深蒂固。我认为，无论是何种原因让学校觉得要有必要让所有的学生都剪成那样的发型，但加以施压、威胁甚至开除学生则是非常不利于学生的成长的，让学生更健康的成长不就是学校的初衷吗？因为头发问题导致花季少年殒命何其不值！中国人的头发何时才能真正做到与政治、社会道德脱离关系？让每一个人都拥有选择自己“头”等大事的权利。

艺海拾贝

“环球英语学习库”杯影评征文大赛二等奖

我们看见世界，他却听见世界所有的美

——观《听见天堂》后有感

李锦文（2013级资产评估）

菲利契：喂，米可，你看得见么？

米可：当然啊，你什么时候看不见的？

菲利契：从出生就这样了，颜色是什么样子？

米可：棒极了！

菲利契：你最喜欢什么颜色？

米可：蓝色。

菲利契：蓝色像什么？

米可：像是骑脚踏车时风吹在你的脸上的感觉，或是……像海，还有棕色，摸摸看，棕色像这树干，很粗糙吧？

菲利契：是很粗糙，那……红色呢？

米可：红色像火一样，像是太阳下山的天空……

这不是诗人或哲人关于色彩的讨论，这只是两个盲童在树上的对话。

这部电影里还有很多这样富有想象力与创造力的对话场面。有人说，这是一部不亚于《放牛班的春天》的电影。我不知道这样的评价是否恰当，但于我而言，《听见天堂》的确是一部十分震撼的电影。这部电影改编自真人真事，讲述的是意大利一名叫米可贝勒的男孩在十岁那年玩弄父亲的猎枪，不料猎枪意外走火而伤到眼睛因而失明，被迫进入盲人学校。在那里，他遇到固执自大的盲人校长，帮助鼓励他追求梦想的唐老师还有一群天真烂漫的盲童等各式各样的人。他热爱电影，为此他做出了许多抗争与努力，最终摆脱盲人只能成为电话接线员或者编织工的命运，成为日后意大利最著名的声音剪接师。

凡是给人的心灵以震撼的东西，必定拨动了人心底里那根感情线，把那份无法言语的感受神奇地用某种形式表现出来。这部影片对于我的意义也是如此。我是一个有着深度近视的人，从小学三年级开始戴眼镜，那时候还小，身边的同学也没有一个要像我一样鼻梁上要顶着一副眼镜。因为无知，因为渴望成长，所以能戴上眼镜装小大人这件事对于那时候的我而言，只有新奇而无一点忧虑与负担。可是现在，只要离开眼镜，我眼前的东西就会变得模糊不清。有过不少因为没戴眼镜而走路摔倒的经历，因而我也有过这样的恐惧：或许有一天，我会失去所有的视力。但对于米可失去视力之后的那份恐惧与失望，我是无法完全感同身受的。电影中有这样的一幕：米可的父母无奈又不舍地送米可到盲人学校，米可的母亲心痛地恳求修女允许米可晚上睡觉时点着灯，因为米可还是个怕黑的小孩。看到这里，我觉得很揪心。米可那时还没有完全失去视力，还能看到一些光，他的父母和米可自己仍不能接受将会完全失明的事实。对于一个害怕黑夜的人来说，要接受一个永远黑暗的世界是一件多么痛苦

的事啊。米可只是一个十岁的小孩，对于一个突如其来的黑暗世界，他刚开始也用发脾气来笨拙地表达那份不适应与恐惧：在修女面前说脏话，和霸道的盲童打架，上课摔掉盲人点字板……直到后来，米可真的失去所有视力，他却并没有在所有为他惋惜心疼的人面前留下一滴泪。我不知道一个十岁的小孩哪来那么大的勇气与坚忍，能承受起一个成年人未必能承受得下的沉重世界。

近视的我一直都认同视障者比其他感官障碍者的心理承受压力更大，因为或许只有视障者才会真正感受到被黑暗世界淹没那种恐惧与无助。因为看不到那些有形有色的东西，出于自我保护的天性，视障者们会时刻对身边的一切保持警惕性。所以很多时候，视障者们都不愿意接受新事物。但米可的特别在于，在那个世界里，他仍愿意去追求他所喜爱的东西。刚失明的米可也是排斥属于失明世界的一切，但感谢有唐老师那样一位珍惜关爱孩子们的导师，在他的鼓励与帮助下，米可爱上大自然的声音，通过录音机来捕捉和感受到声音的美丽。我十分有感于唐老师鼓励米可的话：“人有五个感官，为什么只用一个呢？音乐家演奏时会闭上眼睛就是因为声音这时候会蜕变，变得更加有力量。”对于米可而言，我想，导师唐老师的存在代替了上帝。米可不相信上帝爱他，因为他认为上帝要是爱他的话就不会让他失明。不过，要是上帝真的存在，那祂一定也爱米可，因为祂给了米可发现世界之美的另一个机会。

在电影中，米可和唐老师，还有一群天真烂漫的盲童是自由与梦想的象征，而盲人校长就是那些保守主义者的典型代表。在他的观念世界里，盲童的未来就在他们完全失明的那一刻就确定下来。他认为，重要的不是盲人们想干什么，而是他们能干什么。所以，在盲人学校里，盲童们从小就开始学习如何编织以培养一技之长来糊口。当心疼孩子们无法追求自己梦想的唐老师与校长争论的时候，校长仍固执己见。就连没有读过书的学校帮佣康妈妈也说出了这样一番让人热血沸腾的话：“如果你很肯定了就去行动吧，说出自己的感受是很重要的。”但相反，同样生活在一个黑暗世界的校长并没有站在盲童们的角度着想，身为盲人的他和其他戴着有色眼镜的健全人一样瞧不起盲人，失明的他或许根本没有努力去奋斗过，他早已妥协于这个黑暗的世界，在一条属于盲人的主流道路上动弹不得。于是乎，米可追求自由与梦想的行为在他看来是叛逆愚蠢的。后来，他要把米可踢出学校的行为激起了钢铁厂工人反对。工人们示威的一幕也反映了七十年代意大利动荡的社会状态，自由意识形态与社会运动的兴起，学生与劳工涌上街头抗议所有不合理的政策。米可的反抗与校长的压迫阻挠其实也就是这一社会状态的缩影。

一部成功的电影，在商业角度来说，高票房是最好的证明。但是，从电影产生的意义来说，能带给观看者感动的电影才能赢得每个人心中的真诚一票。《听见天堂》是一部很好很成功的电影，它提醒了人们，不论处在何种状态，每个人都有勇敢去追求梦想的权利。眼盲心不盲，有梦想的人内心还是可以很丰富的。闭上眼睛，我们看不见东西，但我们能听到自己内心的声音，听到那个无比向往的天堂。

“环球英语学习库”杯影评征文大赛二等奖

晚秋不晚——观《晚秋》有感

细雨迷雾，看尽人心悲凉，情陷西雅图，挣扎重生，知己难求，忍痛求生，只望他朝那人归来，可惜一切皆秋凉，耐人寻味。

阮惠贤（2013级汉语言文学）

西雅图的浓雾寒冷，弑夫女与男妓，叉子与警车鸣笛声，一切都耐人寻味。

《晚秋》，如晚秋，让人回味无穷。这部作品对隐喻性和伏笔的运用，非常独到和隐秘，在看第一遍的时候，如果不去抓住细节，会觉得冗长无味，了无兴味，但是，一旦发现了其中使明似暗的线索，就会深觉其乐无穷，甚至意义悠长。比如，西雅图的天气，几乎都是一片灰暗，但也有放晴的时候，我们能够很明显地看到天气的变化对于人物命运的一种烘托，甚至是预示。电影开篇，是一个阴雨灰暗下的凶杀现场，安娜无比彷徨与无助，这一灰暗的天幕预示着安娜七年的监狱囚禁的到来，以及心中的绝望。在安娜从监狱回西雅图的途中，一路寒风冷雨，回到家中亦是一片惨淡无望，母亲刚离世，姐姐忙着分割财产，昔日恋人妻儿在怀，何其心凉；直至勋的出现，天气仿佛有那么一些起色，当他们畅游西雅图时，天气放晴，这也是安娜开始放下心墙的开始，似乎她在此时重生，一切短暂而美好；在安娜返回监狱的时候，浓雾使汽车无法前行，这好像就是人物的结局，他们的命途如这个在雾中停顿的车子，获得一丝喘息之后，突然，戛然而止。勋和安娜的长吻，告别之吻，亦是永别之吻，勋的生命在无名小站中停止，安娜惊慌失措，终究明白他死了；到最后，安娜被释放，同样的高墙，却是不一样的天气，一片晴朗，阳光下的安娜感到了温暖。

再者，值得一提的是，片中三次的警车鸣笛声也是微妙之笔，在这个电影中，你几乎不能忽略每一个细节，处处是伏笔，即使是画外音，也是一种预示。第一次，预示着安娜丈夫的死，安娜将至的牢狱之灾，第二次，预示着玉子小姐的死亡，以及勋被追杀的苗头，第三次，则是勋的死亡之声，这个手法在《晚秋》中被运用得淋漓尽致。最为精彩的就是饭桌上的叉子，全篇的高潮就在一个叉子中爆发。“你用了别人的叉子为什么不道歉？叉子是他的，又不是你的，那是他的叉子！”一贯沉静少言的安娜朝着王晶大喊，这是安娜灵魂的释放。所有的爱恨情仇在这一刻全面爆发，七年冤狱所受的委屈，无奈，对王晶的控诉以及失去母亲的悲伤，全都在安娜的尖叫中瞬间迸发，安娜解脱了，却很无奈。叉子就是安娜，安娜就是叉子，那不是王晶的叉子，对于王晶，安娜早已心灰意冷。影片中用了不少的笔墨去描写他们在游乐园的活动，在配音游戏中，安娜似乎是在自言自语，其实，她在表达自己内心的一切，她在一步一步地走向解脱，而游乐园中的“戏中戏”也有很大的象征性，那两个画面里的人物就是预示着勋在走向安娜的内心，不断融化安娜心里的坚冰。

《晚秋》对人物心理的表现也是非常有心思的，可见其出品者的独具匠心。一是安娜的心理变化，二是勋的眼神变化，也可以看出，汤唯和玄彬两位演员的演技也是很出色的。安

娜在开篇时几乎是面无表情的，眉头不会皱一下，嘴角也不会上扬，一脸冷漠和淡然，看不出喜怒哀乐，了无生气，就如西雅图的天气。恋人的背叛，七年冤狱，至亲离世，确实能把一个人的所有表情给摧毁。七年无望的牢狱生活使安娜几乎丧失了语言和感情，内心不断封闭，心理高墙不断筑起，缺乏交流，如一具行走的尸体，在迷途中盲目行走。安娜也试图找回自己，可是失败了，印象最深刻的就是安娜走进一家服装店试衣服，穿着新裙子原地转圈的时候，我觉得那时候安娜是喜悦的，她在努力重生，但是，命运总是和她开玩笑，当她化身红唇长发美女的时候，监狱的电话把她所有的心理建设一一击溃，她在慌乱中发现，自己始终还是那个杀人犯，她不适合这样的生活，于是，她脱下了新买的衣服，抹掉鲜艳的唇膏，恢复到原来疏离冷漠的自己，她的信心被打击得落花流水。但是在勋的一步步走进中，安娜开始微笑，鼓掌，大笑，甚至与勋一起玩起了配音的游戏。安娜不在迈着小步伐在人群中行走，她在奔跑，在找回迷失的自己，她甚至向勋说着她的过去，那一刻，她放下了心墙，似乎她的一切都明朗了，同时，勋也读懂了她，两人也许就在这样特殊的时空中相知。在返回监狱的途上，安娜和勋真正地爱上了对方，法式长吻，诉尽衷肠。另外，勋的眼神变化也是非常出彩的，刚开始的时候，勋对于安娜只是戏谑，调戏，但在安娜的回往过去经历的过程中，勋的眼神开始变得迷惘，怜惜，在安娜母亲葬礼的饭桌上，勋遇上了王晶，眼光开始变得凛冽，愤怒，在送别安娜的时候，他又是那样深情与不舍，被玉子丈夫抓到之时，勋知道自己的死期已到，他在迷雾中回望车站的方向，那是安娜的方向，是多么凄然和绝望，更多的是浓烈的爱意。安娜和勋这两个人物的动作无不反映着人物心理的变化，所有的纠结，爱恨就像刻在他们的脸上一样。

在台词方面，也是非常意味的。除了之前提到的叉子，安娜与王晶的对话也是很有斟酌意味的。安娜回到家中，遇到王晶，王晶说：“这些年来发生了很多事。”安娜淡淡地说道：“但是在我这里就没有什么事情发生了。”王晶试图逃避他的罪过，可是安娜一语道破，她在监狱里的生活是替他而受的，说尽了心中的悲愤和无奈。个人最喜欢的还是勋与安娜对于当初安娜是否笑了的争论上，“YES”和“NO”不断重复，在那里，我看到了不一样的安娜，那是有活力甚至有点调皮的安娜，那才是她应该有的笑容。还有一句话，也很美妙，是司机说的——人生在世，美好只是一瞬间，珍惜享受吧。是啊，人生短暂，享受此刻的美好，活在当下。

最具张力的还是影片中的最后一句台词，安娜说：“嗨，好久不见！”这是在安娜出狱后回到车站坐在咖啡店里说的。她在等勋，其实，有没有等到，谁都不知道，因为勋并没有出现在画面中。但我觉得，安娜是在自言自语，她在想勋，假装勋就在他的眼前，这是她的无奈之举，深知勋已死去，但她似乎在和勋说话，多么悲凉和无奈，但是无论如何，安娜还是自由了，这也是活在当下的一种释怀。其实，有勋走过安娜的生命，我觉得已经足够了，虽然它只有短短的三天。我们在生活中，能遇到真正理解自己的知己的机会是微乎其微，安娜遇上勋，是她的幸福和欣慰，毕竟，有个人真心的人走过她的生命里，在她最惨淡的时候，

没有放弃她，而是帮助她走出封闭的自我，得人如此，一生无憾。

安娜，勋，两人的命运虽如西雅图的天气一般迷离，但二人却能相遇相知，已经足够。他们给我最大的触动就是，珍惜当下，享受美妙瞬间，不管我们遭遇着什么。

晚秋不晚。

“环球英语学习库”杯影评征文大赛三等奖

梦想的重量——观《三克的梦想》有感

周嘉雯（2011级国际经济与贸易）

梦想，是个被经常并且轻易地挂在嘴边的词。似乎每个人小时候，都写过“我有一个梦想……”的作文。每每被老师赞扬的小小作者们，站在全班面前大声朗读着“我有一个梦想，长大后要当一名医生/老师/天文学家/宇航员……”时，他们稚嫩的脸庞上嘴角骄傲而自信地上扬，眼里像是盛满了阳光闪闪发亮。

我有一个梦想，说出来是这样简单，偶然间邂逅《三克的梦想》，才意识到梦想是有重量的。这只是一部微电影，45分钟呈现了一个一年级的小孩追梦的过程。这又不只是一部微电影，漫长到席卷了观众的整个青春。

影片讲述了偏远山区一个叫“小本”的孩子从电视上看到马林的比赛后便爱上乒乓球并且为了那个仅“三克”的乒乓球所做的努力以及所经历的“得而复失、失而复得”的故事。有人说，那些未曾实现的梦想，是沉重的。在漫漫人生旅途中，梦想遥不可及，追梦者常不堪重负。然而，三克的梦想，那么轻，却在小本心里举轻若重。

追乒乓球的孩子

小本和好朋友周齐陪着爷爷看电视上马林的比赛时，那双眼睛闪烁着明亮的光芒。整部片子看完，那炯炯的目光持续燃烧在我眼前。那时我想，这孩子，心底肯定装了一个太阳。后来他在小卖部看到那个贴着“0.2”价格标签的乒乓球时，我知道了，他心里的太阳，就是这个小小的乒乓球。

0.2元是个什么概念？对小本来说，0.2元可以买两只铅笔，可以完成很多很多的作业。0.2元是妈妈辛辛苦苦砍很多柴火去卖得到的工钱。0.2元是他梦寐以求的乒乓球。

小本放学后替同学值日，在教室地板上匍匐前进，当目光探寻到桌腿处一只快用完的已被丢弃的铅笔时眼底那种欣喜，仿佛能透过液晶屏幕直抵人心。他跟妈妈说，铅笔用完了，妈妈就会给他0.1元，他要存起来买乒乓球。于是只能去捡别人不要了的铅笔，他还要写作业。

他扛着一捆捆自己砍来的“柴火”卖给阿伯，好心的阿伯终究是被他的锲而不舍感动了，花0.1元买下了那些烧不了的“柴火”。面对这样一个想凭自己的努力赚那0.1元的孩子，相信阿伯也和所有观众一样，心是会为之动容的。

编剧在小本买到乒乓球后，安排了一段插曲。小本的乒乓球不小心掉进小溪了，他一路追一路追，我的心也跟着那个球跌宕起伏，生怕他好不容易买来的球就这样随波逐流。

看到这个追乒乓球的孩子，看到他为了买这个乒乓球所做的努力，不由得问自己，我有梦想吗？曾有过的，那是梦想吗？小本只是一个低年级的小学生，他尚且知道喜欢的东西要靠自己的努力去争取，那我呢，我们呢？

多少人在青春路途上感慨着“理想很丰满，现实很骨感”，但试问真的有为所谓的理想做过什么吗？那些说想当医生的小伙伴，是不是一点小感冒还得赖着父母督促你吃药？那些说想当老师的小伙伴，是不是青春期也曾忤逆过老师，大学时公然逃着课？那些说想当宇航员的小伙伴，是不是只知道神舟五号和杨利伟？那些说想当科学家的小伙伴，是不是高考后或者文理分班后就分不清牛顿三大定律？那些说想当作家的小伙伴，是不是从郭敬明看到张嘉佳却不知道马尔克斯也看不了莫言？当然仍然有少数人从一而终执着追求最终梦想成真，但很多人都只是大多数人。

你肯定会说，小本只是想打乒乓球，或者他只是和大多数小孩子一样，把乒乓球当作想拥有的一个玩具，而我举的例子什么科学家宇航员那都是太伟大的梦想了，不能比。那我们也暂且认为小本就是想要个玩具，脑海里自然冒出那些赖在橱窗前哭嚷着拉扯着妈妈衣角要买“咸蛋超人”的小孩，这和小本又不一样。对于一个小孩子，他的确不知道梦想是什么，但我们可以从他对一件事一物物的态度和行为上看出他对待梦想会有怎样的态度。小本是这样的人，清楚自己的处境，知道自己的爱好，会采取适当的方式追求自己的爱好。而大多数人是，为了适应处境，避而不谈梦想。我也想起歌德的一句名言，“不要怀有渺小的梦想，它们无法打动人心”。或许伟大的思想家的思想，总是能轻易得到拥护，然而我仍要质疑，至少在看了这部影片后，更需质疑，什么叫“渺小的梦想”？多小才算不渺小？呵，在我看来，再渺小的梦想在梦想者的行动里也会变得光芒万丈，而越是所谓伟大的梦想却往往会在梦想者的望而却步里日渐湮灭。

爱是梦想的翅膀

小本的乒乓球之路在短短 45 分钟的影片里可谓“一波三折”。他和周齐放学后坐在树枝上削球拍，为了这个制球拍的方形木板，他还差点弄丢了家里大半年的经济来源——一头猪，甚至在找猪的过程中爷爷还掉进沟里受了伤。当他们终于做好球拍搬来木板作球桌时，才发现乒乓球凹了一面。而在用爸爸告诉他的方法用热水烫球使其复原后，他总算是打上了一会儿山寨乒乓球。我以为他会一直这样快乐地打下去。偏偏，影片来到了第二幕的结点。

5·12 汶川大地震，学校组织学生为灾区捐款捐物。小本回家翻箱倒柜地找，连一本作业簿都没有。当他把乒乓球和球拍递给老师却迟迟不肯松手时，当他上着课却总是惦记着教学楼下那个放着自己心爱之物的捐款箱时，当他追着那辆满载物资的车踉跄地跑着却眼睁睁盯着车越行越远而泪流满面时，谁说没有人会为之动容？那个时候我想起最喜欢的诗人纪伯伦的诗句，“慷慨不是你把我比你更需要的东西给我，而是把你比我更需要的东西给了我。”

这就是小本，有梦想，更有爱的小本。

好的影片是不会出现多余的剧情的，每一幕每一个结点，都是为了推动剧情的发展并且突出主旨而存在的。不是突然为了让小本追梦的形象变得更高大，更不是为了故事更励志。

当我们以为影片会在小本失去乒乓球的失落中谢幕时，转机出现了。小本在放学路上经过一个垃圾堆，像是对他的召唤，掩埋在垃圾堆里的一个凹面乒乓球，被小本捡了起来。心想，这样的结局也好，乒乓球烫烫就复原了，暗自欣慰这是个治愈系编剧。然而，更意想不到的是最后一个镜头。还是那一片金灿灿的麦田里，小本妈妈挑着扁担缓缓前行，而镜头就定格在扁担里一副崭新的乒乓球上。顿时豁然开朗，心旷神怡。这就是小本的妈妈，坚忍的，有爱的母亲。

是不是要问，为什么明明讲的是梦想，却字字句句围绕着“爱”？因为梦想的实现，离不开行动，更离不开爱。也许《三克的梦想》本来就旨在突出家长的支持和理解是对小孩子梦想和天赋兴趣的支持。至少我就看到这样一位母亲，她会在责备小本因为一时大意丢失了家猪后熬夜翻山越岭把猪找回来，她会在哪怕最艰辛的时候也不忘让小本给爷爷洗脚，她会在察觉了用小本忘记倒掉烫乒乓球的脏水来煮饭时拿着藤条等待小本的自我反省和坦诚错误，她会告诉小本“乒乓球可以玩，但做人要诚实”……这样一个母亲，即便在最苦的时候，她也尽力满足孩子的那点小快乐，即便在最穷困潦倒时，她仍教育孩子做人要诚实。

就是这样一个母亲，用爱和理解，影响着小本。他有自己的梦想，但决不会为了梦想而荒废功课，该写的作业就算爬遍整个教室他也要找到一个小笔头来完成作业，明白家里的处境明白妈妈的难处所以就算再渴望他也不愿让妈妈为难，他让我明白，那些“为了梦想可以不怕一无所有的”、“为了梦想可以放弃现在拥有的”都是些傻话，我们完全可以有更好的方法去追求梦想，梦想从来不需要我们为它不顾一切。梦想和现实，可以同呼吸，共命运。

爱，可以让梦想更好的飞翔。其实我们在追梦路上，更需要家人朋友的理解和支持。父母有时候也应该想一想，孩子是上天的礼物，也是独立的个体，他们有自己的追求和想法，而不是附属于你们。你们只需要，育之以诚，教之以爱。

我不知道是不是每个人都能够掂量出梦想的轻重。也不知道是不是太过远大的梦想，反而会沉重到无法起飞。只想说，无论它重量如何，我们只需为它插上爱的翅膀，管它是能飞过沧海桑田或是只能匍匐向前。

“环球英语学习库”杯影评征文大赛三等奖

绽放的青春——《青春派》影评

刘嘉蓉（2013级资产评估）

《青春派》上映的时候已经是八月了，高考已经结束，录取通知书寄到了手上，过去一年里弥漫的硝烟正渐渐散去，似乎就要迈入人生的新阶段。或许是出于对高中三年的怀念，

或许是出于对青春的向往，或许是出于对未来的憧憬，总之，我还是买了票走进观影厅，观看了这部打着“高三题材”旗号的校园电影。

平心而论，《青春派》是众多国产青春电影中最贴近中国人和中国现实的。他没有《小时代》那样的奢华而遥不可攀，没有《那些年》那样的纯粹而理想至死，更没有《青春期》那样的非典型而赤裸灰暗。它真实得不像是一个杜撰出来的故事，而就是你我身边的真实生活。影片从高三切入，以复读生“居然”为中心展开，有亲情，有友情，有师生情，还有懵懂而未能开花结果的青涩爱情……那些细碎的日常，那些熟悉的话语，那些似曾相识的场景就像记忆之花一样在身边次第绽放，那股浓郁的名为青春的花香轻易地便把我带回了刚刚过去的这一年，这有苦有甜有笑有泪的高三一年。

高考是百分之九十的中国青少年必经的一道坎。不管最终能不能跨过它，又是以什么样的姿态跨过，它总归是一个不得不经历的现实。在当今的高考体制下，这已经不只是对考生个人的一次检验，而是对家长，对老师，对学校，甚至是对整个社会的一场考验。它考验的是毅力、耐力、能力，甚至是财力权力。既然游戏规则已被订下又无法更改，那么只要想参与，就必须服从规则并适应它。片中班主任撒老师的几句名言可以说是最佳写照——对学生来说：“不苦不累，高三无味；不拼不博，等于白活”对家长来说“所以你们有要破产的，请坚持坚持，熬过这一百五十八天；有要离婚的，也请先凑合凑合，等过了半年再说。”而对于老师自己：“扛得住给我扛，扛不住，给我死扛。”在这一年里，所有人都是身心俱疲，又不得不坚持下去。

影片以优等生“居然”无疾而终的初恋开始——因为失恋，高考发挥失常而回到过去班主任撒老师新带的高三班级里复读。抱着经过这一年就能重新回到喜欢的女孩身边的想法的居然，在经过了一年的磨砺与感悟后，最终选择放弃过去的执念，开启一片更崭新的人生。在这一年里，居然和一帮家世迥异的少年结下了深厚的友谊，和一个默默付出的女孩相识并相互扶持，和母亲由对立走向理解，和班主任撒老师由最初的相互误解一路冰释前嫌最后变为感激和敬佩……这一切的一切，我们都可以在属于我们的生活中找到真实的影子。这是他们的青春，也是我们的。

然而影片也并不是时时刻刻都充满着正能量的，求所爱而不得以及千军万马挤独木桥的残酷现实其实也是青春的一部分。正是因为有了这暗淡的一面，青春才显得更加真实。可贵而可幸的是，身边总有一群人不抛弃不放弃，以他们的方式陪伴在主角身边。在他的朋友中，有家世显赫的富二代官二代，有家境贫寒希望以自身努力改变现状的穷小子，有身家普通却总给人带来温暖的平凡人，还有特立独行不放弃梦想的娘娘腔；在他的身边有一个即使得不到关注和青睐却仍默默付出不求回报的女孩儿；他的老师轻伤不下火线，即使最后不得不住院并被学生误解，她仍尽自己所能帮助自己的学生；父母为了孩子的高考租房分居，缺乏沟通交流……其实这些人或多或少都有自己的烦恼，有的人爆发了，有的人沉默着压抑着，每个人都以自己的方式品味着青春的甘与苦，哪怕他们已经不再青春——其实这才是青春。青

春不是一个人的，而是一群联系在一起的人共同创造的。这个世界确实不会少了谁就不转了，但少了哪怕是一个人，世界就不再完整。就像在影片最后由侯孝贤客串的数学老师所画的那个圆一样，也许不那么圆，但总归是完满的。青春或许会伴随着痛与伤害，但温暖与爱一直都在。

《青春派》是一群少年的青春，其实也是你我的青春。那些同伴间的嬉笑怒骂，那些老师口中的名言金句，那些来自父母的敦促叮咛，我们总能在其中依稀看见自己和身边人的身影。艺术高于生活，却源于生活。那一本本的习题，那教学楼的转角，那校道边的树下，都承载着我们对高中尤其是高三的回忆。看的是电影，其实又何尝不是看我们的曾经呢？没有空洞华丽的场景，没有矫揉造作的台词，《青春派》就像一阵微风，吹过心里，荡起一阵阵惆怅与不舍的涟漪。也许我们的青春仍未落幕，但那一个高三却已成为定格的永恒。

伴随着熙攘的人群步出影院，影片早已落幕，我们的高三也已结束。我想，从今往后可以不必再回头，再回首这段岁月，而大胆放心的往前走了。高三虽已散场，青春却仍旧绽放着。就像泰戈尔在《飞鸟集》中劝诫的那般——

尽管走过去，不必逗留，采鲜花来保存，因为一路上，花自然会继续开放。

“环球英语学习库”杯影评征文大赛三等奖

连绵雨后的阳光——《阿甘正传》观后感

李曦蕾（2012级国际商务翻译）

珍妮卧病在床的时候问阿甘，在越南的时候是否感到害怕，他说他不知道，他只知道当雨停了的时候，看着天空星光闪闪的感觉很好。还有捕虾时在海滩看到的日落，跑过沙漠时上看见的日出都很美。也许是这一切让他忽略了害怕，失落和悲伤，让他一直幸福地过着。在越南那连绵不断，强度忽大忽小，变化无常的雨，它也许让人身心都不好受，但总有放晴的日子，有那拯救一切的柔和的阳光。

“你梦想过成为怎样的人呢？”珍妮问道，

“我将来就不能做我自己了吗？”阿甘很疑惑。

其实在电影中，有梦想的人我想是珍妮，巴布和丹中尉，总体来说他们的路都很坎坷；反而是没什么大想法，船到桥头自然直的阿甘却走得很稳。

青春总是被人们称颂，因为它代表着活力，代表着冲劲，代表着无限的希望。然而也因此相对地它有着巨大的杀伤力，因为渴望不平凡，渴望轰轰烈烈，不能如愿以偿的人生只会受人唾弃而已。然而日夜累积的成熟会使人重生，重新度量自己的人生。

珍妮有着她的梦想，她想出名，想唱歌。在酒吧里赤裸着身子弹唱的她还以为正在实现着梦想，并不知道台下的观众期待些什么，直到一直不安分的手搭在了她的脚上。她被阿甘带离，

感到无比的难堪，那一次，她有了第一次轻生的念头，站在桥上也许是青春的希望让她退了下来。第一次的理想与现实的碰撞，似乎什么都可以那么的不屑。她也许没有多想，继续探索，和其他人一起唱歌，流浪。各种的状况，却令她成为一个令自己厌恶的人——以讨好男人为生。她再次走上了护栏，俯视着来往的车，也许是迎面的风使她冷静，颤抖着退了下来。她不再逃避，选择面对。经历了更多后，当珍妮成为一位母亲后，我们可以看到她脸上闪耀着的笑容，那种看了令人开怀的表情。无论是怎样坎坷的人生，总有一些人有些事会令你觉得，哦，原来之前的那些苦难也不过如此而已，你会觉得为着偶尔才能看到的彩虹经历一些风雨其实是值得的。

丹中尉被阿甘从战场上救了下来，但他当时却不能心怀半点感激。因为他本来应该向他的父辈一样在战场上带着荣耀死去，因为他活下来只是一个没有双腿的废人，因为这不该使他的命运，因为这种情况发生在他风华正茂的时期，所以他不能原谅这种情况不能感激救他的人。青春的那股劲好像只会令他和自己过不去，使他在困境面前显得手足无措。当他再次和阿甘相遇，他也无法恭喜阿甘，因为“国会荣誉勋章”本该是他能够取得的或者说他梦寐以求的。不只是嫉妒，还有更多的是不服气，和对自己命运的无奈。那次越战摧毁了他的身心，他没有了信仰，得过且过，连自己也瞧不起自己。我们也许会以一贯被教育的思想去质疑他，为什么不坚强，为什么不另辟新路呢？但是说真的，这种不幸若发生在我们身上，我们会怎样应对呢？想象永远比实际要简单得多，因为某些因素我们无法估计，无法预料，而人其实真的在某些阶段格外脆弱。丹中尉的消极，持续了很久，他试图去作些改变，去帮阿甘捕虾。而两个人的希望一次次地落空，直到一场海上的暴风雨来临。狂风暴雨中，丹却发疯似地开朗起来。也许是这特别的场景，使他明白，“he has nothing to lose”，再怎么坏的事他都能面对了，因为他没什么可以输的。从前令他消沉的歇斯底里如今令他坚强。后来，他有了“Magic legs”(假肢)和未婚妻，精神抖擞地参加阿甘的婚礼。他对阿甘说：“我从来没有告诉你谢谢你救了我”，尽管也算是转了个弯来说，但是他的心情，阿甘能明白。此时的丹与当天那个愤怒地质问阿甘为何救他的丹已经完全不同了。感激虽然来得很迟，但是毕竟是会有的，人总是这样后知后觉，但这不失为一种很好的成长。

对于巴布来说，梦想也许是他的生活必需品，因为有着买一条捕虾船的梦想，支撑着他继续走下去。从入伍开始就每天碎碎念着有关虾的一切，是对梦想的期许给他生存的动力。但是，梦想其实对于他来说也是奢侈品。因为他没有机会去实现它，它只是存活在他的脑海中，一种向往，一种可望不可记的存在。战争太过残忍，将许许多多有着梦想，有着追求的人活生生地吞没。他很幸运？因为有着阿甘这个朋友，代替他完了这个梦。虽然说青春就是要充满激情，去追求自己的梦想，但是我似乎觉得有梦想固然好，但没有的话也不一定是颓靡的吧。像阿甘那样帮别人去完成梦想不也是很美好的吗？也许我们不会像电影人物中那么伟大，成就那么多，但是我们总会在帮助别人时有所领悟，有所收获。梦想有时候不需要特意地去寻找和确立，它会在人们成长的过程自然而然地到来，所以我们不必太过困惑。

对于爱的认知，也是青春必须经历的。在片中轻描淡写珍妮谈过几次恋爱，而每次都是不好的结果。当阿甘第一次说爱着珍妮的时候，她无奈地说，你不知道什么是爱。而当后来阿甘向她求婚时，珍妮或许是质疑着阿甘是否明白什么是爱，于是说了“*You don't want to marry me*”，而阿甘的回答是我虽不聪明，但我是知道的。而当他们确认彼此的感情以后，珍妮仍然选择离开。我想她是因为考虑到自己的过去太过不堪，自己不能接受也不愿意阿甘接受这样的自己而离开。这种离开其实也是爱吧。还好，尽管余下的时间很短，他们俩还是结婚了。珍妮应该会明白阿甘对爱的理解该是更深更包容的啊。其实每个人都知道什么是爱，只不过是每个人认知的方式不一样，所理解的不一样而已。爱的概念其实很含糊，当我们对别人对爱的理解产生疑惑的时候，更应该看到自己是不是太过执拗了。不同的人以不同的方式相爱着，而正是这样有着各种各样的美好的爱情。就像罗素说过的“须知参差多态，乃是幸福的本源”，在爱情里也是十分适用的。每一段感情，无论结局是如何，都有它存在的意义，畏惧伤害就不可能全身投入地相爱。它可能是场雨，但是在这之中你还是得到过滋润的，这是它对你至少允诺。而有一天，有个人会给你带来阳光，我们应该时时这样去期待。

每次看《阿甘正传》的时候都会有不同的感受，不同的领悟，大概是年龄增长，经历也更多了的原因吧。带着自己被岁月雕刻得越来越细致的价值观去看这部电影，很多处细致的细节也是变得更为明显，我对这种变化心怀感激。生命中许许多多的东西是交织在一起的，我们能在电影中感觉到这一点。而生活的那些动人的细节，那些值得拥有的酸甜苦辣同样需要我们欣赏一部电影那样细细咀嚼、品味。

与您分享

浩子荐书：《源氏物语》

不读红楼，则不知中国；不读源氏，则罔识日本。作为日本古典文学的巅峰之作，《源氏物语》有着与《红楼梦》之于中国古典文学相似的地位。只不过曹雪芹所写的是宫廷之外大院之内的贵族生活，紫式部笔下的则是宫禁之内大院之中的皇族生活，其奢靡与豪华，惨痛与哀剧，相似之中又别有东瀛风味。

繁华三千，美姝无数，皇族的四周本就笼罩浪漫富丽的色彩。几番风花雪月斗转星移，风流故事的女主角走马灯般来来去去，男主角却只有一个。先是源氏公子，再后来是薰大将。尽管一生中缠绵无数，最后二人毕竟情有所归。父子二人的爱情悲剧也各自不同：光华氏是得而复失，紫姬病逝后归隐沙门，孤寂度世；薰大将求而不得，纵然数次恳请一见浮舟，终因不得而抱憾遗生。不少评论家倾向于指责两人为导致妇女悲惨命运的风流王爷，但是倘若我们细细读来便会明白，他们对于爱侣最初的心动与最后的沉痛是如此真实，甚至不容质疑。这不是压迫，而只是爱情，而爱情本身没有对错。

千年之后川端康成等作家的物哀之情与余情之美，亦源流于此。书中字里行间流动着大和民族的文学基因。清风明月夜翻阅此书，你便是带着哀伤走进了平安时期的风情画里，一地爱情凄美如落花。

源氏物语 / (日)紫式部著；丰子恺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0年。馆藏地：

文学艺术书库四楼；索取号：I313.43/2

(2012级经济学 李浩)

燕妮荐书：《情人》

爱情，这是一个永恒的主题，因为她的微妙、复杂，以及不可捉摸，才让人浮想联翩，感慨万千。在众多爱情文学作品中，玛格丽特·杜拉斯的《情人》，不可多得，这是一本“讲述”爱情的书，如何讲述，是它最值得推敲的地方。从“情人”的书名来看，它有着两层含义，一是告诉我们，此书讲述的是一个有关“肉体之爱的情人”的故事，二是提醒我们，此书只是凭借对“情人关系”的反思，审视自身的人生经验，进而探讨爱情在人类情感中的地位问题。确切的说，这是一部打着畅销书的名头，实践着叙事技巧的现代主义小说。

读爱情文学，你可以看到，古典主义的作品，在设计恋人在情感与理智的冲突中，如何最终选择理智；浪漫主义的作品，在演绎恋人如何为了爱情，可以不惜一切代价；现实主义的作品，在表现爱情背后的种种牵挂和责任，让人明了爱情其实并不纯粹。爱情是什么，已经被这些类型的作品讲述完毕。现代主义的作品开始转向，关注于故事的形式主义问题——如何讲述爱情。当然，纯形式主义的作品，总是让人看得头晕，但是，这本书不会，爱情毕竟是美好的，在阅读美好爱情的同时，抽身出来，审视一下爱情故事的讲述技巧，有着洞察人生的乐趣。开始阅读吧，翻开书卷的第一页，“我已经老了”，历史沧桑感迎面而来，爱情女神与时间老人同时来临……

情人[专著]= L'amant / (法)玛格丽特·杜拉斯(Marguerite Duras)著；王道乾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5(2006重印)。馆藏地：文学艺术书库四楼；索取号：I565.45/225

(人文与传播学院中文系 王燕子)

于央荐书：《失落的秘符》

打开书卷，满是符号和密码。浓浓的异国情调和神秘的宗教色彩深深地吸引着你，令你手不释卷。你不得不为作者讲故事的天赋和他丰富的历史学知识、密码学知识所折服。这一就是美国著名作家丹·布朗和他的《失落的秘符》。

这部小说的主题是《天使与魔鬼》和《达芬奇密码》的延续——探讨宗教和科学的问题。他几乎在告诉读者，所谓的神就是人类自己的灵魂，人的大脑有着超出我们想象的潜能。

故事讲述哈佛大学符号学家罗伯特·兰登受邀前往华盛顿美国国会大厦做一个讲座。就在兰登到达的几分钟内，国会大厦里出现了“一只人手！”“三根手指握成拳状，伸直的拇指和食指直指天穹，每根手指上都有具特殊符号学意义的诡异刺青。”突然，兰登大吃一惊，手上的那枚戒指他太熟悉了，他很快辨认出这是一位著名的共济会会员和慈善家的手，这个人也不是别人，而是他最敬爱的导师彼得·所罗门。兰登来不及难过，因为他很快又辨识出这个手势与那些诡异刺青结合在一起又是一种古老符号——邀请，旨在将受邀者引入一个失落已久的、充满玄妙的智慧世界。

一切都发生的这么突然！兰登猝不及防！但他很清楚，若想救出导师，就必须接受这个神秘的邀请。突然之间被拖进了一个惊人的谜团之中，兰登十分困惑，屡次陷入两难选择的困境：是严守自己的承诺，还是先拯救遇险的朋友？是配合中情局的调查，还是协助共济会完成关乎人类福祉的重大使命？故事步步惊心！

失落的秘符[专著] = The lost symbol / (美)丹·布朗(Dan Brown)著；朱振武,文敏,于是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0年。馆藏地：文学艺术书库四楼；索取号：I712.45/1673

(图书馆办公室 王光英)

茉莉荐书：《失控：全人类的最终命运和结局》

这是一本关于机器、系统、生物和社会的“大部头”，本书英文版于1994年在美国出版，并在此后的十几年时间里长销不衰，它曾是《黑客帝国》主要演员的必读物之一；《长尾理论》的作者克里斯·安德森说它是“过去十年，公认最具智慧和价值的一本书”。

本书是作者凯文·凯利二十年前对当时科技、社会、生态、经济等方面未来图景的一个展望或者说是预言，他影响了苹果公司的史蒂夫·乔布斯。

本书中提到并且今天正在兴起或大热的概念有：仿真技术、电子货币、云计算、物联网、虚拟生活、共同进化、网络社区、网络经济等……

现如今，社会化网络已经在深入广泛地影响着人们的生活，当时人们所幻想的或不敢相信的，在所谓的“理论”上不可行的想法，都已经成为现实。书中的许多观点到今天还没有重大突破，例如人工生命、例如机器人技术……

《失控：全人类的最终命运和结局》 (美)凯文·凯利(Kevin Kelly)著；陈新武[等]译 新星出版社 2010年。馆藏地：综合书库二楼；索取号：C912.4/164

(图书馆流通部 代丽)

小舟荐书：《野性的呼唤》

经典是百荐不厌的，今天我推荐杰克·伦敦的《野性的呼唤》。

曾经以为大自然的法则只适用于大自然，而文明的人类社会排除在外，但成长的过程中，我痛苦地发现不是这样。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法则在人类社会同样存在，甚至更为残酷：各种与文明相背离的手段、被淘汰后内心的挣扎与生不如死的境地，使生活在此的人更懂得要努力、要拼搏。《野性的呼唤》就是这样一本能够给人相关启示的书。

该书的主角是一条狗，它原本在富户的庭院中养尊处优，漂亮而温顺，最后却成为了一只奔跑在阿拉斯加丛林中的狼，残忍凶狠。据说狗本身就是由狼驯化而来的，已经驯化了几千年，但这只狗为什么又返祖为狼了呢？它经历了什么？这一切是如何发生的？这一连串的疑问在你读完这本书后就会得到答案。

读书时一位到学校演讲的大学校长曾建议我们大学生多看看《动物世界》，大概也是在暗示同学们多多从幻想中醒来去奋勇投身异样的现实吧。

野性的呼唤[专著]：杰克·伦敦中短篇小说选 / (美)杰克·伦敦著；刘荣跃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馆藏地：文学艺术书库四楼；索取号：I712.44/92

(图书馆信息咨询部 周伟)

学术大厅

“保守派书房”第一卷乡愁与压舱石—阅读沈从文

田忠辉：我还是要先解释一下我们这个题目，为什么叫“保守派”书房呢？其实这个题目是从沈从文来的。从我研究文学的角度来看，真正有文化有品位的人的思想，在那个时代更保守。西方的先贤也是这样的，从柏拉图到康德。我们的保守不是陈旧，它捍卫某种让我们觉得弥足珍贵的东西。所以我就把命名为“保守派”书房，我们希望以“保守派”的姿态，给大家带来一种全新的体验。下面有请刘俊峰老师。

刘俊峰：今天的主题是乡愁与压舱石---阅读沈从文。这个春天我读了沈从文，我非常兴奋。我认为沈从文压根不属于20世纪，而属于今天，属于21世纪。20世纪没有人懂沈从文，所以沈从文儿子非常感慨，“我们不懂他，我们家人不懂他。”因为理解沈从文非常难，难在什么地方？我们总是用我们的眼光去看别人，用我们的立场去衡量别人，而沈从文他是一个异端，在20世纪所建立的话语里面找不到他的位置。20世纪建立的话语是什么？五四的话

语、进步的、落后的、传统的、现代的、沈从文不是这样的。你用这样的话语去衡量他压根是不成立的，沈从文说照我思索可认识我。所以我们怎么理解沈从文？照他思索！是什么让沈从文成为沈从文？首先是他的故乡。我们为什么不懂沈从文？我们不懂湘西啊。为什么不懂湘西？那是一个边缘的地方。我前年去过沈从文的家乡，我觉得虽然那里是很中国化的，但还是中国里面保存得比较好的一块地方。所以我到这个地方以后我一下子懂得了沈从文，那个书里老是写他和水的关系，我不懂。到了沈从文家乡后我懂了。要理解沈从文，一定要理解他在什么样的文化生存。

另外，是什么成为沈从文的？是他的人生。沈从文 14 岁参军，看了太多鲜血太对的杀戮。到他 21 岁的时候，来到了北京，考燕京大学时名落孙山。但是十年不到，他成了中国最著名的学者、最著名的《大公报》主编、最著名近代作家之一。他的人生非常具有传奇性，这就成为沈从文的第二个理由。第三点大家很容易忽略，包括很多研究者都没有考虑的一个东西，就是沈从文是个小学毕业生，但他的文化底蕴是非常厚的。为什么他做什么都可以做得非常棒？——文化底蕴厚。所以什么成为沈从文？他的故乡、他的经历、他的文化底蕴。这要感谢他那个时代，在今天，沈从文成不了沈从文。

卢建红：我想回到今天晚上这个题目，就是“乡愁”。因为刚才俊峰老师把沈从文的一些生平 and 背景给我们大家做了介绍，那么我就想回到这么一个词——乡愁。对于我们同学来讲，觉得“乡愁”可能相对遥远一点。讨论“乡愁”，沈从文确实是一个比较有代表性的作家，但我要说，光沈从文还不够，我还想提另外一个作家，鲁迅。“乡愁”为什么跟每个人都有关？因为故乡是我们出生和成长的地方，如果只有出生，没有记忆，还不能成为你的故乡。台湾两位姐妹作家朱天文、朱天心说，什么是故乡？故乡是你亲人埋葬的地方。所以我觉得要有这种刻骨铭心记忆的地方，才会被你意识到是一个故乡。它一开始就跟生命的体验和理解、回忆是有关联的。从这方面理解，我们每个人都会有“乡愁”，有似曾相识的情感。

现代文明所说的“乡愁”跟古代有区别，“乡愁”作为一种情感或者是题材，在中华文化里面源远流长。从《诗经》、屈原、杜甫都是“乡愁”代表性作品或作家。所以大家对“乡愁”十分熟悉。但是现代的“乡愁”跟古代有什么区别呢？我们说古人常说“衣锦还乡”“落叶归根”。所以说中国古代的乡愁是有可能得到解决的。但是鸦片战争后，改变了我们的观念、思想、灵魂。我们看待世界的眼光发生了变化，我们看待故乡的眼光也会随着变化。鲁迅这一代人，一方面，他们认为自己是被故乡所放逐的，另一方面，他们自己自愿选择了一条漂泊之路，是自我放逐。在现代人眼中，“故乡”再也不是可以回去安居乐业的地方，而必须离开，这已经完全不同。这里出现了一个更大的背景，古代的故乡还是跟个人有关，因为古代的中国就是中央帝国，并不存在民族危机，但是到了现代，出现民族危机之后，个人的故乡就不仅仅是个人的了，所以《故乡》中的“我”回到故乡后，会以一种更大的目光去看待故乡。

现代人已无家可归。这个“家”已经不仅仅是地理意义上的家，而是一个家园。这个

情况是中国所特有的吗？其它国家是否也有“乡愁”？其实也有。但是中国尤其特殊。在中国，对于故乡特别看重，故乡和乡愁在中国发挥着特别重要的作用。这种作用在西方可能不是那么明显，因为西方有宗教。在某种意义上，故乡和乡愁在中国替代了宗教。现代人从此走进了一条寻找家园的道路，也就是我们所说的乡愁之路。但是我们知道鲁迅是从一种揭示真相的角度来认识，而沈从文，是从一直正面进入的角度去寻找，这是他们两个的区别。沈从文的乡愁为什么在今天会引起人们的关注？我们知道鲁迅留过学，他非常了解西方文化，但是沈从文小学毕业，不了解西方文化，也没有留过学。但是他的作品，却与现在反现代的作品相通。所以你不得不承认沈从文看到了我们人内在的一种需求。

田忠辉：南方都市报做了期校园版的诗人记忆，然后那个记者采访我，我就给了他一些我写的文章，他引用了我里面的一句话：“我没有故乡，我的故乡就在我的脚下，走到那里，哪里就是我的故乡。”

什么是故乡？第一种是地理意义上的；第二种就是有血缘关系的，就像卢老师说的，你的亲人埋在哪里，哪里就是你的家。中国传统文化里的家乡，是地理和血缘意义上的。刘老师还讲到文化故乡，包括沈从文和鲁迅的文化故乡，其实他们在怀乡的同时，也在重构故乡。我为什么说我的家乡在我的脚下呢？每个人都走在构建自己故乡的路上，我说我没有故乡，但我有乡愁，我的乡愁就是我没有故乡，这就是最大的享受。

卢建红：故乡在我们汉族文化里面的意义是非比寻常的，所以我觉得把它放在中文性质里面去考察它是很有必要的，所以这也是我现在思考的一个方向。虽然说故乡有高有低，但一个人的出生成长，特别是童年的回忆，跟一个人乡愁的抒写有非常密切的关系。我们说到怀乡、乡愁、回家之路，那文学在其中扮演着什么重要的角色？这也是我们这些文学老师要思考的问题。假如文学老师自己都对文学有所怀疑，那么讲起课来不但没动力、没激情，甚至还可能敷衍了事。从研究的角度看，人类学、社会学其实都涉及到这个问题。故乡这种东西，如果排除情感因素，那大家会觉得它真的就是一种对象。所以我的观点是故乡的寻找离不开文学，文学是其中主要的怀乡之路。

卢建红：在这里，我还想说两点。第一，就是乡愁和时间，就是我们理解乡愁，时间是我们不能绕过去的一个基本的线索，首先，乡愁是一个空间，我们离开的早。但在后来，乡愁在空间里面加入了时间。所以乡愁是一个时空变化的结果。现在我想说一下，故乡和家乡的一个区别是，故乡已经失去了，而且你基本上不太可能回去了，那些东西都已经变化了，你发现一切都变得陌生。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讲，这个故乡是回不去的。在一般人看来，乡愁主要是面向过去。但是乡愁立足点是现在，他面向过去，他还有更重要的一个维度，就是未来，即我们的乡愁要到哪里去？如果我们对于未来没有困惑，我们就不会去找故乡，那也就不会有这种我们所说的乡愁。我们都知道先有故乡，后有乡愁。其实我们也可以反过来说，过去我们是回不去的了，我们只能回忆，而回忆是一种创造。我们通过文学的抒写或者创造，才有了一个故乡。所以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正是有了乡愁才有故乡。鲁迅和沈从文找了两条不

同的还乡之路，鲁迅找的是批判性的，反思性的。而沈从文找的是赞美性赞同性的。这两者其实缺一不可的。不要一味的以为鲁迅是否定故乡的。

田忠辉：鲁迅比沈从文更现代化，而沈从文是桃花源式的，利用记忆重构的一种方式。鲁迅先生干脆就怀疑。在这方面，说鲁迅先生更伟大，也有一定的道理。所以我们怀念故乡的时候，我们一方面保守，保持内心的故乡。另一方面，我们不要被地理等因素所蒙蔽。我们的旗帜永远在前方，我们要有这样一个意识。可能有点困惑，因为你们觉得总是要踏在一块石头上才可靠。但是按照后现代的观点，没有一块可靠的石头，只有可靠的脚。故乡在哪里，就在你的脚上，我们要自己走出去。

师说新语

败者的美学：唐·吉诃德·罗隆基的政法往事

蒋华林(经济与贸易学院辅导员)

当历史与意识形态过度交媾，难免就会“有意遗忘”一些重要人物，罗隆基就是其中一个。有幸的是，一页又一页翻过去的“关于历史的历史”又时常告诉我们：遗珠蒙尘，总有一天会被发现，只是时间与时机的问题罢了。

断裂的历史，尤其是思想史，一定要找寻回来，否则，我们很难明晰自己从哪里来？又将往何处去？没有精神后花园的民族，哪有思想前沿的光明正大与理直气壮？近读章诒和先生过去几年在港台出版的著作诸种，颇多启思。章先生以其独特的章氏笔法向世人讲述了诸多并不如烟的“老故事”。在一幅幅浮世绘中，我们“重新发现”了罗隆基。通读《一片青山了此身——罗隆基素描》（载章诒和，《往事并不如烟》，台湾：时报文化出版公司，2004）、《顺长江，水流残月——泪祭罗隆基》（载章诒和，《云山几盘，江流几湾》，台湾：时报文化出版公司，2007）、《无家可归——罗隆基的情感生活》（载章诒和，《这样事，和谁细讲》，香港：牛津大学出版社，2009）等篇章，加之勾连串接起散迭在章诒和先生忆及民盟其他主要人士篇章中的罗氏旧闻，“消失多时”的罗隆基从远方走来，赫然出现在眼前，虽然因为时空久远，不免影影绰绰、朦朦胧胧、忽远忽近，但罗隆基被人为加诸的神秘面纱毕竟被揭开了。联系过去几年读过的章诒和先生、贺卫方教授合著的《遂了功名遂风情》（载于章诒和、贺卫方《四手联弹》，香港：牛津大学出版社，2010）一文，以及与在大陆出版的刘志强博士著述《人权史稿——兼论罗隆基人权思想》（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14）、《中国现代人权论战——罗隆基人权理论构建》（社科文献出版社，2009）、蔡登山先生《莫谓书生空议论》（载于《何处寻你：胡适的恋人及友人》，长春：吉林出版集团，2011）等书作合在一起，真实还原了一个有血有肉、敢爱敢恨、忧世感时的中国近现代历史人物、中国自由主义

知识分子——罗隆基。

亚里士多德在其传世名作《政治学》中发声：“人是政治的动物”。罗隆基深以为然。罗隆基是政治理论家，也是政治活动家。这与他的个人经历有关，因为人更是经验的动物。出身书香门第的他，1913年以江西省第一名的成绩考入清华学校（全称“清华留美预备学校”）。在早期效仿美国“自由教育”（Liberal Education）的清华学校的九年，罗隆基深受中国传统农耕文化与欧美西方游牧文化的双重感染，启蒙之初，便开始接受自由与民主观念熏陶。升入清华高等科后，罗隆基活跃在学生政治舞台最前沿，被同学公认为是有力量的“政治家”。1919年五四运动、清华学生会成立等，罗隆基都是骨干带头人，而这其中的“九载清华，三赶校长”，更是罗隆基引以为豪的不斐政治业绩。除此之外，罗隆基积极参加清华学校学生社团活动，担任过辛酉级的级长、会长，后来还担任了清华学校学生会的评议部主席（——相当于现在的学生会主席）和干事部主席。这些职务和活动，训练了罗隆基的组织和宣传才能，同时锻炼了他编辑刊物和撰写政论文章的能力，为他后来的政治生涯奠定了基础。1922年7月，罗隆基赴美留学，入读美国威斯康辛大学政治学专业，1925年毕业。1925年下半年游学英国伦敦大学经济政治学院，师从著名的英国工党政治家、费边社理论家、民主社会主义集大成者哈罗德·约瑟夫·拉斯基（Harold Joseph Laski）学习和研究。一年后，罗隆基从英国返回美国，进入哥伦比亚大学攻读政治学博士学位，于1928年以论文《英国的议会选举》获博士学位，同年秋回国。这样的特殊经历，使得罗隆基个人所持有的政治理论与在其理论引导下的政治实践必然打上浓厚的西方欧美政治烙印，事实证明亦是如此。回到国内后，罗隆基便开始通过不同的舞台施展自己的政治抱负。20世纪20、30年代，罗隆基以《新月》杂志为阵地，携同胡适、徐志摩、梁实秋等人（该三人在后期因种种原因慢慢淡出，而罗坚持到最后，虽然国民党威逼利诱，甚至使出暗杀等穷凶极恶的手段，罗从没有屈服。三人有关于人权的系列文章，结集出版，旋即遭国民党查禁。近来，以《人权论集》为名在中国长安出版社出版，出版时间：2013年），以笔为枪，与国民党当局及其一大批御用学者进行数番“人权论战”，取得了丰硕的理论成果，奠定了罗隆基本人在中国现代人权理论研究中的卓著地位。如罗隆基归国后第二年，就在《新月》杂志上发表其人权理论代表作——《论人权》（注：据广州大学法学院刘志强博士统计显示：1928-1931年间，罗隆基在《新月》月刊总计发表文章37篇。在罗隆基发表的37篇文章中，仅1931年，就发表著译和文章17篇，占3年来他在《新月》月刊上发表的全部文章的近一半。其中，政论文章22篇、书评6篇、翻译文章2篇、一般性文章7篇。他也是“人权派”成员在《新月》月刊中发表文章最多的一位。这些文章的大多数收录进了刘志强汇编的罗隆基论文集——《人权 法治 民主》，法律出版社，2013）。这篇长文和以后数篇文章里，把人权理论说得个浅白透彻。他不依托以往的人权理论，靠自己的功力提出了人权的三个基本点：（一）维持生命；（二）发展个性，培养人格；（三）达到人群最大多数的最大幸福的目的。的确，罗隆基不像现在的研究者把人权问题写成书，洋洋万言，喋喋不休，叫人越读越糊涂。他的一个极具价值的

理论贡献，是论证了——为什么说“言论自由是人权”。他认为：是一个人，就有思想；有思想就要表达。表达思想就非要说话不可。他要说自己要说的话，不要说旁人要他说的话。说他要说的话，这就是发展个性、培养人格的道路。我有了言论自由，才可以把我的思想贡献给人群。这是人向社会的责任。在社会方面，这是思想上的参考材料。这就是人群达到至善的道路，这就是人群最大多数享受最大幸福的道路。反之，取缔言论自由，所取缔的不止在言论，实在思想，不止在思想，实在个性和人格。取缔个性和人格，即系屠杀生命，屠杀个人的生命，屠杀人群的生命。罗隆基还说：最危险的思想，是想压迫敌人的思想，思想上最大的危险，是思想没有人来压迫。可谓鞭辟入里，精彩非常，让人拍手称快、拍案叫绝，直击国民党当局弊政痛处。这仅仅是一个举隅，罗氏政法理论中，如此深刻的观点与激荡的笔触，俯拾皆是。除人权论说外，罗隆基的文章内容广泛，有对英国拉斯基论文的翻译，有对美国政治的研究介绍，有对时事的精彩短评，更有对国民党训政时期约法、“党治”、“一党独裁”等的抨击，力陈其现代政治思想、法治（宪政）国家理念。需要指出的是，罗隆基在着重抨击国民党统治的同时，还表明他并不赞成共产主义，尤其不赞成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武装斗争等，这自然与罗隆基深受拉斯基民主社会主义思想影响而笃信并主张“第三条路线”有关。这是罗隆基“书生议政”的轨迹。时间推进到20世纪40年代后期与新中国成立后，通过“民盟”与“共和国”的大舞台，罗隆基迈入“书生从政”的人生新阶段，继续他的政治主张，且毫不避讳与刻意隐瞒自己的政治观点，一如既往，仍然有如唐·吉河德般去战斗。只是在那特殊的岁月里，理论上踌躇满志的他，在参政、议政、当政（新中国成立后，罗官至森林工作部部长，并任民盟中央副主席）的政治实践中左支右绌、郁郁寡欢、惨淡而陨，让人扼腕不已，心生遗憾与孤愤。其实，细细想来，他仅仅是上个世纪50年代“反右”运动前后中国知识分子命运的一个剪影而已。罗氏一生，感情生活从来不缺乏精彩与浪漫，这种深植于灵魂的浪漫主义情怀在不知不觉间早已渗入了他所秉持与信仰的政治理念。从而，使他在建国前后那个乖张飘摇、明晦不定、蝉噪马鸣的时段大无畏地提出了他从欧美国家继受而来，并经过自身思考或是与外界激烈论战后而成型的罗氏人权理论、政党政治、国家宪政、民主自由等一系列政治思想。罗氏政法理论听起来、看起来很美，但不一定为人所接受。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中提到：“你们的观念本身是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和所有制关系的产物，正像你们的法不过是被奉为法律的你们这个阶级的意志一样”。按照马克思的此一观点，展开论之，一个国家的政治与法律，不论是姓“资”还是姓“社”，皆是这个国家统治阶级主体意志的集中反映，同时也与当时当地物质基础、生产力水平分割不开。从而也就决定了在那个“以阶级斗争为纲”的火荼岁月，带有鲜明资本主义法权色彩（——“他者”的认识）的“罗氏政法理论”必然难逃被批判、被打压、被挖苦、被弃置一旁的命运。因为，红了眼的人，只认香花、毒草，而不分是否普适价值，更何况还有“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等言论占据社会意识与舆论的主导地位。当然，还有罗隆基的个人原因，如果还存在个人原因的话，寻索之，民盟副主席、同志兼同僚章伯钧先生一语道破天机：“老

罗的话虽不错，但他太天真了……”，因为他在自身的政治理论构建以及将其试图推进到中国社会时，“他没有考虑中国的现实环境，以及思想和非思想因素问题的变动关系，他未对中国传统的政治结构与经济制度作彻底的分析与抨击……如果仅将西方思想、制度作片面、切割式的移植在中国实行西方民主制度，那么这种民主不是落为形式主义，便是幻化成空中楼阁。”毋宁说，罗隆基的政治活动是他划着“拉斯基的桨”在“中国政治池塘”里纵横摆荡，其结果，注定是到不了自己预设的彼岸迦南地。而罗隆基一生投身政治，还是可以借用章伯钧先生一语予评：“努生（罗隆基的字）是个出色的反对党议员，但却是个憋脚的在朝部长。”从纯粹理性层面出发，罗隆基所信守的政法理论无疑是先进的，放在当下中国社会，仍振聋发聩、不乏灼见。但是，他的理论先进恰恰又正是他失败的症结所在。梁实秋曾评价道：“罗隆基如果有罪，那便是，他的话说早了一点。在‘以党治国’‘党高于一切’‘党外无党’的时候，他反对一党专政；在人民遭受迫害自由毫无保障的时候，他提倡人权；在亲贵当国炙手可热的时候，他纠弹贪污；在通令‘敦睦邦交’‘自由贸易’的时候他鼓吹抗日。这些都可以证明罗隆基这个人不是投机，而是不合时宜。”好一个“不合时宜”，但这就是罗隆基。国家的发展历程，与个人一样，不可能一帆风顺，这是不可更易的规律。在一国的某些特殊时段，历史大倒退或称“短暂倒退”的车轮滚滚碾压，欲以一己之力拯民救世，无异螳臂挡车。思想与时代，或时代与思想的脱节，必然潜伏着损害。或许，理想状态下，这里面存在一个双赢的可能，但现实往往残酷，比较言之，更可能是“双输”。罗隆基那种至死方休的抗争（如从精神层面上，罗氏在弥留之际，应仍未放弃自己对于人权与法治的追求），自我形塑了中国版唐·吉诃德式人物，亦多多少少展现出了他身上那种浓重的书生涉政意气。由是看来，罗隆基“成也政治，败也政治”。但如从另一个侧面切入，尽管他所坚持的“第三条路线”失败，但实践上的失败，并不代表其理论就毫无道理，“不合时宜”足可御一切，这是“败者的美学”。只是，晚年罗隆基悲苦卧空房，在其政治远志偶上心头时，也许会仰天一长叹：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

在此，不得不提到一个与罗隆基有关、或者称是因由罗隆基其人其事而激发起来的一个思考。这两年，闲来无事间，零零杂杂，读了些许民国一代学人情爱婚恋的稗官野史、“禁书花边”。每每掩卷，闲淡散去，心头浮上一议题：学术与爱情到底几多瓜葛？这其中，“可爱、可怜亦可敬”的才子、名士罗隆基是分析的典型样本。罗氏才气过人，风流倜傥。早年入清华学堂，后负笈美欧，学成归国，积极投身国内政治理论与实践，有可圈可点、可歌可泣，也有可悲可叹。与政治理论成就相映同辉，留在罗隆基身后的是他与张舜琴、王右家（一一罗的前后两任夫人）、浦熙修、史良、吕孝信、杨云慧、杨薇（——罗的女友，或者称之为“红颜知己”）等年轻漂亮、品味卓异的女性的风流韵事。章诒和先生撰文《无家可归：罗隆基的情感生活》谈到，“罗隆基与异性往来纷乱，足够一部浪漫史，但又决非简单的风花雪月。可以说，他的一生基本是由政治活动和爱情生活两部分组成的，二者缺一不可。两者合起来，我们才能认识到他不同于常人的个性与起伏迭宕的命运。”政治与爱情，罗氏生

命的全部。斯言诚哉！我们可以试着通过罗隆基从中管窥学问与爱情两者勾连门道之一斑。有如罗隆基专志学术研究者，除耐得住一定时段的寂寞外，须有强逻辑思辨能力（如博闻强识、博采沉奥，会同古今，涉猎广泛等），同时想象力与对身边人事的“多愁善感”必不可少，往往后者是成就大学问家的“隐形的翅膀”。人的生物性本质决定了情爱是人内心最原初、最真实、最可感的外界对心灵的触动力，当如此情爱频率多发，于无形中“训练”了感性，与知识启蒙、不断灌输对理性的培养同出一辙。没有感性的学问，生气不足；没有理性的学问，体如流沙。“爱”是学问感性的源头，爱，关乎人性，关乎文明。人不能没有爱，这个世界不能缺少爱，根蒂即在于此。而反观那个大师辈出的时代，“国家不幸，学问幸”，在罗隆基身前、身边与身后，还有一大批因爱、因多情而生的“风流人物”：胡适、鲁迅、徐志摩、沈从文、郁达夫、郭沫若……

不过到最后，罗隆基在感情生活上“无家可归”，其实，他在政治活动与理论求索中，同样“无家可归”。这或许是中国式传统知识分子在思想破茧成蝶的过程中大多要经历的阵痛与磨难，但有些人付出的代价未免太大……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回望过往，罗隆基无疑是“中国政治思想/法律思想发达史”上的猛士、先驱，他的言行也印证了鲁迅先生关于“真的猛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的断言。而今天的我们对待罗隆基的态度，当有“法治三老”之一郭道晖先生的胆识与胸襟：“不因人废言，更不可因言废人。”理性、包容、同情式理解。

罗隆基现象值得反思，罗隆基政法思想（是否也可以视之作为一种“本土资源”？至少并非完全的“西洋理论”）亦值得今日的我们（政法理论界与实务界）认真对待。当然，诚如苏力教授所言，“一本10年前的著作重版，是好事，也是坏事……对于一般所谓以学术安身立命的人，这好像是一个成功，一种安慰；但由于任何文本——包括文学文本——的意义从来是社会需求构成的，对一个希望以学术研究来参与促进中国社会发展的人来说，这其实是一个失败，一个悲剧。我渴望速朽。”我想，逝去多年的罗隆基也不冀望他多年前提出的法政理论还能为国家与民族走向民主、自由、法治之路贡献智识。而他所期许的，我想这其中的更大可能是，当人们翻开国族历史的某一页，能够清晰地看见他所留下的足迹，某些时候，人们还能想起他——如果我没猜错的话。罗隆基当速朽（“速朽”≠遗忘），而我们这个苦难深重的老大国家当超越，但最为重要的是作为超越的现代政治实践。

雅风社谈

没伞孩子求职记

郑建桂（2010级会计学）

电影《同桌的你》里有句台词：“回忆总是喜欢添油加醋，偶尔的马脚，会叫你突然惊醒”，但是在我看来，回忆并不是一件轻松的事，因为回忆意味着昨日已逝去。在大四接近尾声的时候，希望我的回忆没有添油加醋，而是真实地写下自己在求职路上的点滴感悟。

大四这一年被人们形象地称为毕业季或求职季，求职就是大四学子学习生活的主旋律。求职就是谋得一份工作，而找工作归根结底则是选择人生方向、职业道路的问题。在此，我想谈谈自己在求职路上对于选择的些许感悟。

我的一个好朋友在多次碰壁之后总结出了一条选择工作的原则——先定方向，再定行业，最后定岗位。我对这个原则的理解是：定方向指的是发展路径，是继续升学读研还是进入职场打拼；定行业即是要从事什么行业，如金融、运输、制造业等；定岗位则是说即将从事工作的性质，是营销、财务或是人力资源等。明确定位的好处是能够有的放矢地进行准备，而确定目标定位之后再对备选对象进行分类，找出和自己匹配度高的进行瞄准，则能提高找工作的“命中率”。

在我选择职业道路的时候，身边的师长告诉了我一个道理：选择职业时要把工作和生活加总在一起考虑，工作与生活乘积的最大化才是最佳选择。除此之外，进行选择时还需要考虑的另一个问题，即职业寿命。每个人从事任何一项工作都有一定期限的职业寿命，职业寿命的长短也应当列入选择工作的考虑当中。因此，我们找工作之前要先想清楚自己想要在什么地方工作、工作和生活两者之间是否能够较好地兼顾以及职业寿命是否能够符合你的预期等。据我所知，我身边今年毕业的同学选择留在广州工作的人数并不多，而一些珠三角城市却颇受欢迎，这正好说明了毕业生在选择工作时多了一分理智、少了一分盲目，更多地考虑职业寿命和工作、生活的条件。

有了明确的定位和选择的方向，也许可以使你的求职路走得顺遂一些，却未必能够减少你在求职路上可能面临的烦恼与煎熬。在大半年的求职路上跌跌撞撞之后，我感触最深的是孔子在两千多年前说过的一句话——不患无位，患何以立（不要害怕找不到位置，而是要弄清楚自己安身立命的本领在哪里）。每次面试过关斩将到了最后一步而不能如愿以偿时，我常常想起这句话，并且扪心自问：我的优势在哪里？核心竞争力是什么？我能给对方 offer 什么？

我们都知道找到工作之前要先通过笔试、面试，而无论是以何种方式的测试和考核，本质都是在评估和较量一个人的核心竞争力。人贵在有自知之明，所以在向别人展示自身能力前要先对自己的能力进行摸底评估。在此后的简历关和面试关，也要多从自己的经历里面挖掘出一些能够反映个人的能力和优势的事例，并进行重点的设计和包装，最关键的就是打造属于你自己的核心竞争力。

我在总结这半年来的得失与舍得之后，觉得找工作要做好以下三种准备：找工作的行动准备；遭受打击、挫折和磨难的心理准备；面对不公平不公正的思想准备。行动准备是说起步要早、准备要足，起步早可供选择的对象就多，准备足则能使胜算和投入产出比增大。心

理准备的意思是若想找到令自己十分满意的工作，那么经受一定的打击、挫折和磨难是不可避免的，例如你有可能一天要赶好几场面试、忍受接连不断的奔波劳累和难以忍受的等待与煎熬等等。但是，在承受住这些压力和挫折之后，你获得的成长将是千金难买的。思想准备，常常有一些单位偏向于只招男生、有一些人不费吹灰之力就进入好单位、甚至在你费尽千辛万苦之后发现原来结果早已注定，而你成了陪跑的那一个……这个时候要学会不抱怨、不愤愤不平，要知道这个世界不会因为你的怨恨而多一份公平，却会因为你的努力而多一份精彩。就像我的恩师所说：“现在人们总是急功近利、急于求成，恨不得一下子就把人生所有的事情都完成。无论何时何地，学会先让自己沉淀下来，不要急着要结果，因为速成的事情往往结果总是不好的，要能够享受求职途中细水长流的等待”。

作为一个极其普通的应届生，我也参加了这几年热度依然不减的公务员考试，并且有幸地加入面试，虽然结果不尽如人意，但这段经历也给了我不少启发。首先，公考越来越注重考查竞争者的素质和价值观，素质即我们通常认为的能力，而价值观则是一个人在经年累月的学习、工作和生活过程中所积累的能够指导自己行动的准则。价值观是一个人心中的“定海神针”，是能够独立支撑自己屹立不倒的力量，并且这种力量是可以通过不断地吸收新思想、新知识来壮大的。在提升自身素质的同时，也别忘记调整好自己的心态、壮大已有的价值观。其次，我犯了梁漱溟先生所说的我们这个时代青年人容易犯的错误，即错把欲望当志气了。那种成“公”可能会给人带来的光环与满足曾让我兴奋不已，而到了最后却发现努力考公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欲望，并非真正地追求上进，这不得不说是个极大的教训。

几年前有篇励志文章题目叫“没有伞的孩子你必须努力奔跑”，我想在求职路上我们大多数人都可能将扮演着这样的角色。但是，如果我们能有像六小龄童一样“苦练七十二变，笑对八十一难”的心态和心理准备，相信我们的大四和人生将不乏精彩！

所谓，过客

想太多（2011级新闻学）

青年旅舍是个好地方。

罗典,男义工。阳光美男，扎着小辫子，萝莉控。上大学离开了父母，就开始他的旅行。休学旅行，打工半年，骑行半年。从哈尔滨，沿海跨越几个省一直骑到广州，在回到老家四川。骑到汕头时，下了一天一夜的雨。在无人的公路上他踩着自行车从白天骑行到黑夜。车轮连续十几个小时没有停过，他说破了自己的记录。淋漓的夜里顶着大雨，黑暗与雨水吞噬了所有的东西，后来得了重感冒。平时我常问他为什么下雨不打伞，感冒了为什么不吃药，他说经过汕头那次之后觉得自己强大到可以自愈。我觉得他特别能承受孤独，与外面的风吹雨打。

长毛是旅舍的一个元老级义工。初中辍学，曾风光过，和朋友创业赚了上百万。后来流

浪，来到老班长。长毛是个有魅力有情义的人，跟顾客关系特别好。他跟旅舍里来自全国各地的背包客混熟之后，跟他们去各自的城市，几乎把全中国逛个遍。爸妈寄钱给他回家也不要。我到来的一个星期后他就离开了。临走前一天他特地给女朋友买了一套民族服。对了，他当初追女友是从广东追到内蒙古。然后两个人跟几个结伴的旅客徒步搭车去香格里拉，又开始他的流浪。

南瓜,毕业一年。东北女汉纸一枚。女义工，煮的一手东北菜。豪爽，通情达理。最记得我来到的第一天她做的一个叫红酒煮雪梨。有次她焖的猪脚，我吃了四碗饭。每次她洗碗厨房都像翻新过一样。有点勤快癖的人起初对我印象不怎么好，觉得我懒惰又偷懒。后来混熟之后，她待我最热情。她讲起自己的故事，大学四年逃课去读书，读了1500+本。当时我那个崇拜样，嘴型O住了，不断挨近坐问了一连串问题。她说：“你好像是要把我吃掉的样子。不过以前读的都忘了。”她说，十月份可能去河南，下一年的暑假去西藏转山，或者去尼泊尔。一直喜欢那些热爱阅读的人，女子会因阅读而更美丽。能阅读又能旅行的人不多，她的存在，总给我真实的激励。

魏轩,一个有点神秘的角色。大学毕业后进公司，在里面的龙争虎斗，把管理层的一个竞争对手打败了，用半年赢得年薪百万的职位。却毅然放弃所有用几年的时间来旅行。我问，为什么。他似乎回答了，认识自己。他来的时候呆了几本书，半个月之后带着两箱书离开。阅读量，以箱论。最喜欢《大秦帝国》。大学他从来就没有上过课，他说我一个小时就能读完教科书为什么要浪费一个学期的时间去听三流老师浪费时间。

厨房大妈,勤快温柔，她总说自己有点胆小。我是她的帮厨，经常跟她聊天。她说，年轻时候和闺蜜去越南想开发廊。去到那里考察一番，没想到他们被当地人的富家公子看上。离别时越南人洒泪依依惜别，她们把口水弄到眼睛上装哭逃离出来。后来，那闺蜜嫁给了有钱的越南人。我说，我想去西藏。她说，我年轻时中国没有哪个城市没去过的，和我丈夫。我惊讶有敬佩，别以为谁还没有个青春啊！

他们都是我生命中的过客,但是他们总能带给我很多思考与激励。

因为在青年旅舍做义工的缘故，每天能遇到各色各样的人。有句话是，人生若只如初见，初次相遇每个人都表现出最美好良善的一面。随深入了解，也许能阅读出跟想象中很不一样的人。你会发现，第二天的他怎么跟第一天的不一样。我们旅舍有提供免费的自助早餐，有见过揣5个鸡蛋兜到里去的，也有贪得无厌最终盘子剩下很多没吃的，然后你开始在心里默默谴责这样的人。有一天，忽然发现自己也因为早餐是自助的，吃得撑不下以至于听到午饭两字就想吐。看到别人的贪婪也能窥见自己的贪婪。阅读别人其实是在阅读自己。难怪英伦才子阿兰德波顿在《写给无神论者》说：“即不管人与人之间有多少千差万别，他人终究只是我等稍有改变的翻版，大家同样脆弱、易变、有缺点，同样地渴望爱并且亟需宽恕。”旅行不是为了回来炫耀，千山万水旅到最后，是为了理解更深入的自己。我想，通过他人阅读自己，这是过客的意义之一。

就算不是为了寻找另一半，阅人无数总是个好事。以后见到骗子不容易被骗，遇到奇葩能淡定，遇到牛叉能平静。我想，阅人无数，这是过客的意义之二。

在《看不见的城市》里，卡尔维诺说：“城市是一些交换的地点，但交换不仅仅是货物的交换，它们还是话语的交换，欲望的交换，记录的交换。”交换着每个过客的故事，交换着对这座城池的记忆。同时彼此的欲望也在轻佻的张望，跃跃欲试地等待。我住在男女十二人间混合宿舍。每晚回到宿舍，噢，又一批不同的人。嘿，你来自哪里吖？你呢？每个地方的人开始用不同的口音讲不同的冷笑话，热闹过后，来个旅游攻略，那里怎么逃票吖？待到大家都上床了，开始分享你我的故事。这种感觉有点像大学宿舍的卧谈会，只不过这里有男有女，来自五湖四海。最经典的场景，莫过于一个人在慢条斯理的讲故事，等一下全宿舍都哄然大笑，我们笑的多么默契。时间走得快也罢慢也罢，与我们毫无关系，一般都是一两点才睡。大家都是陌生人，都是别人眼里的过客，所以可以毫无防备地说出心底的话。3202是有门的，但没有锁。就是这样，过客，进进出出，而我在这里听了大半个月的故事。最记得，7月27号晚在酒吧，与四个志同道合的旅客，从九点了聊到凌晨四点半，当然这成为了最有裨益的一次聊天。第二天，各奔东西，我逃去了西藏。我想，故事和记忆的交换，这是过客的意义之三。

但无论怎样，如扎西拉姆多多说的：“往往，我们对待陌生人的态度，更能反映出自己的本性。无亲疏爱憎，住平等舍，真是一辈子的功课。“如果我们能以最良善美好的一面对待生命中的过客，那么我们一定也能这样对待身边的常客。也一定，能找到这三个意义。

所以，我想安东尼的独白也是我的独白：

“我想 我要开始一段旅程
不是和什么告别
也不是开始新的生活
只是 去看看外面的世界。”

勿忘初心，方得始终

颜曦彤（2011级保险学）

那些看起来在以前离我们很遥远的地方，突然间就变成了只要你努力争取就能踏足的领域，这大概就是：大三。

——题记

从朋友圈看到了这么一则附带小黄人配图的链接：实习生就是这样的，什么都觉得新鲜，弄坏复印机，乐于助人，成群结队一起做事儿，大惊小怪，不知道去哪儿吃午餐，反复问同一个问题，讨好老板。这可把我给逗乐了，让我也回味起已结束的寒假实习……

实习的第一天，各种有趣的事儿就发生了，真的不得不感叹自己是朵奇葩！219号公交

就像是银行的保姆车一样，一路上车的都是穿同一制服，佩戴统一徽章，外形稳重的乘客，唯独我不是，静静的坐在公交的最后一排，用好奇的目光打量着这未来的“同事们”。来到银行后，我便尾随“同事们”准备进入银行大堂，结果被保安堵了。折腾了一番后，终于在众人奇异的目光中推开了银行实习的这扇大门……其实现想想，那也不算是保安的自找麻烦，银行是离金钱最近的地方，是客户的寄托，严谨的办事作风方能保障银行运营的安全可靠，所以面对银行各种繁琐的业务流程，望客户能多角度思考，提高对银行的理解与信任，不要只是一味的指责效率的低下。

接着，人事主管将我安排到了理财经理室，学习楼宇按揭的相关业务。简单的介绍后，大家又投入到紧张的工作中去。新手上岗，不懂就得问，谦恭地按照前辈们的指示，依葫芦画瓢，主动地申请“帮忙”，做多了业务也就自然上手了，他们也渐渐放开手敢让我单独负责 CASE，就这样，我也就从一个乳臭未干的“局外人”到慢慢的融入了这个小团队中，得到了大家的接纳与认可。繁忙时，我们都聚精会神、各显神通，同心协力地为最后的业绩大关而紧张冲刺，值得自豪的是：相比其他冗杂的部门，我们团队用更少的人为银行创造了更大的利润空间，这就是效率；闲暇时，我们谈笑风生，就连空气中都弥漫着欢乐的气息，在这里，你能看到大家最生活化的一面……这相处间的点点滴滴满满的都是回忆啊，也是人生中一笔弥足珍贵的财富。这就是我的第一次实习，当中，有太多的不舍，有太多的话想说。由最初的不习惯、连复印机都难以驾驭到现在可以自己驾车勇闯那可怕的 105 国道去单位，独立地走贷款流程，淡定地应对客户，真的成长了不少。也很庆幸结识了一群亦师亦友的好伙伴们，很感谢师傅们的耐心与包容，教会了我的不只是业务常识，更多的是待人处事之道，让我慢慢学会去适应这个大社会……

结束了假期的实习，回归到校园生活后，难免会感到被一股焦灼的气息充斥着：不是今天朋友圈里被某君获国家级奖项刷屏了，就是明天耳闻师兄师姐对我们就业的“言传身教”，如此种种，似乎都在时刻提醒我们：不努力，下一刻淘汰的就是你。于是，很多人都“忙”得不可开交起来……

但是，不知你是否有这样的体验：为了成为别人眼中的优秀，见到任何上进的机会都想把握，终日匆匆忙忙，却不知道自己到底收获了什么？静下心来想想，有时候，不是生活欺骗了你，只是外界的纷繁容易使人失去判断力，让人迷失在其中，让你的灵魂赶不上脚步的节奏罢了。

这就让我想起了好友的一段经历：她，同样是大三学生，汉语言文学专业，现在已成功地在网易公司网游开发部实习，且由于表现优秀，争取到了毕业后转正的机会。也许我们的第一反应都只是感叹其专业跨度之大，艳羡其得到的机会而已。但你从不知道她在现实和梦想之间做出抉择时需要多大的勇气，你也从不知道她为了这天的到来做了多少准备……

分享她的励志经历，更多的是想让大家明白：往往，方向比努力更重要。大学是个关键时期，面对各种选择各种困顿无从下手时，不妨放慢点脚步，just follow your heart。考研也

好，就业也罢，选择本无对错，只是要看是否适合你本人，是否忠于自己的本心而已。

回顾自己大学3年，高三毕业那年的暑假，我没有急着背起行囊，成群结队地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旅程，一尝放飞的快感，而是有规划地选择去当兼职家教，争取了人生的第一桶金；大一那年的暑假，我能自豪的用自己的第一桶金实现了梦寐以求的云南之旅，领略了大自然的美好风光；大二那年的暑假，感谢父母给的压力，让我硬着头皮去学车，女孩子学车的个中艰辛真是不堪回首啊，但庆幸最终也顺利拿到了驾照，成为了浩瀚大军中的一员；大三的这个寒假，我也把握住了实习机会，让自己成长了不少……这一步步走来，我不敢说很满足，只是觉得问心无愧了，朝着目标，不缓不急，每个阶段都展现了该有的姿态，日子过得踏实，足矣。就像电影《春风化雨》里老师一直教导的一句话“Seize the day”，我想，人活在当下，莫负好年华，人生能有几个十年，若年老回望过去，能做到初心不移，无悔青春也便心满意足了。

对于未来，每个人的预期都不同，是跟随大众随波逐流，还是把握节奏闲庭信步，it all depends on you。生活虽远没有我们想象中的那般美好，但也不至于过不去，面包会有的，牛奶也会有的，只是玩命奋斗时，不妨问问自己最初的梦想是什么？勿忘初心，方得始终，愿与君共勉！

都教授和千颂伊何以相爱？

林曼曼（2010级汉语言文学）

如何将一个成人爱情故事讲成一个浪漫的童话？这绝不容易。而将一个虚幻的童话讲得楚楚动听，令人信服，这亦是一个见功夫的事情。在这样一个想象力匮乏的现实世界，关于爱情的完美演绎常常只能存在于影视作品中，人们读着这样的美丽谎言，感动得痛哭不止，尔后又回归于现实，接受世俗而自私的爱情，这就是人的常态。

一个来自外太空的男朋友，偶然间误入地球，并生存了四百年，在其中邂逅两段共有同一个女主角的爱情，这绝对是幻想。在女主遇难之时，瞬间移动，并适时出现并拯救她于祸海。了解她每时每地的心境，并随时竖起顺风耳倾听可爱女主或抓狂、或悲伤、或愤怒的心声，这样温柔、神秘、帅气、博学而多金的都教授，无疑是当代好男人的典范，亦是无数女人心中的完美男朋友。于是，人们在这种“相信”中越走越远，直到被其征服，相信一个来自星星的男友也许有一天，也会误落到自己的生活里。

这样的想法并不能说它天真可笑，亦或是幼稚荒谬。它只是恰如其分地出现，满足了当下人情感空间的空白。仔细盘点都教授的爱情妙招，也不过如此：

第一、极尽浪漫地创造一些约会场景。如雪地垂钓、游乐园摩天轮、瞬间亮灯，制造公主城堡、秒速移动救下或将遭大货车碾压的女主，然后深情对视等等；第二、在危机时刻及时现身。例如，汽车即将驶向悬崖时将它控制住；即将翻船时让时间静止；懂得用最睿智的

话语，鼓励女主大胆走出记者的围观。对了，还要掌握一定的药物原理，因为女主食物中毒时，还能为她洗胃；第三、在恰当的时候保持冷漠，欲擒故纵。任何时候绝不发多余的微信，不打暧昧的电话。除了危险时刻，其他时候绝不许她进入你的家。当然，最重要的前提是男主要住在女主的隔壁。总之，都教授同时集合了地球优质男与外星超能力人士的优秀潜质，才成功地将千颂伊征服。

当然，千颂伊也绝非省油的灯。归结起来，这个女主是新时代女性的突出代表。她既有身材又有头脑，既有强大的事业心，又有柔情似水的时刻。她追求金钱名利，亦追求纯粹爱情。首先，头顶“国民女神”称号的她，美貌绝世。当然，重点是她与都敏俊的前女友长得一模一样。其次，她是个有头脑有个性的女主，她不仅只有撒娇的天赋，在必要时刻，还能认清敌我关系，即使对方是自己的亲密闺蜜。另外，女主还应有苦难的人生，时时准备着在磨难中成长。

因此，正是所有的偶然因素，促成这一段堪称完美的爱情。然而，这样的完美爱情，在现实中实现的可能性有多高？

但是，事实上，我们早已不关注它的现实可能性。因为，从一开始，我们就认定它是被浪漫堆砌出来的，是假定的，是我们偶尔会沉溺其中的幻象，而这一幻象的前提即是我们迟早会从中醒来，直面这个现实的社会。其中蕴含的对爱情、对生活、对纯粹的人生态度的不相信，无疑是可悲的。然而，这一故事本身蕴含的童话因素，却是让人感动的——

“很久很久以前，有只陶瓷做的兔子。他爱上了一位小女孩，在旁守着女孩，看着女孩死去……陶瓷兔发誓，他再也不要爱上任何人。但是，请你告诉我，没有了爱，故事要怎么幸福地结束？”瓷兔子等于都敏俊，而女孩，则是他四百年前爱上的宜花。正是他对宜花死亡的负疚感和绝望感，造成他对千颂伊的排斥，而最后，则是千颂伊执着的情感融化了他内心的坚冰，这其实是一个非常古老和常规的关于“爱”的命题，却因一种内涵而变得生动美好。

这种内涵即是：在一个生命的长度里，终点必须以爱结束，否则难以到达一种幸福的境界。

象牙农场

既然选择了广财，便只顾风雨兼程

谭华芬（2011级汉语言文学）

“听说广工和广药今年直接在一本线上招生了。”我看到他发给我的这句话时我很平静，只简单回了一句，“既然选择了广财，便只顾风雨兼程。”

他现在大二，马上就要搬来本部了。我和他熟识时是上个暑假，那时正逢新一轮高考填报志愿。从他口中，我得知了广商原本是和华工、华师同根胞生的，只是后两者分别蜕化挤进了“985”和“211”，而那时广商尚在更名一事上不屈不挠努力着。当得知广大已在投档线上超过广财时，他坦言了内心的不悦。同是广财学子，对更名后母校的投档线不升反而稍降这一事实，大家心照不宣都感到一丝失落和难过，只是信奉‘对内批评对外维护’的他敢于直陈心中所想。

有才的他现在也在写着离别淼城时的“三行情书”了吧？三水两年洗尽铅华呈素姿的学习生活，把很多像我或他一样愤慨着来的学子荡涤成只有不舍着去的感情。当我看到他洋洋洒洒执笔抒写了一长篇精美的《粤财颂》的古体诗文时，我其实早感觉到他已能在心底里重新定义自己的大学母校。

我比他早一年踏进广财，也即将比他早一年离校。我已在水度两年，一转眼竟即将告别这所学校。当年我第一次踏进三水校区时，我在日记本上写上，“依旧是我，只是世界变了一个”，现在我却只想把那句话改成，“世界依旧，只是我变了一个”。

2011年9月6日我初次忐忑走进广商，到现在2014年5月9日，不知不觉广财已伴随了我976天。弹指一挥间，却已是漫长的976天的距离，那是难以一一数过来的日期。无怪乎当初入学仪式上田老师嘱咐我们说，“大学的时光其实很快的，有一天回忆起来你们就会知道，那也许是你一生中过得最快的时间”。

在那悠悠的岁月中找出个源头吧。初到广财的一个月内，不是一个两个的个例，我们会惊奇地发现，几乎每个来到广财的学子在心底里都是抱恨屈才的。徘徊在一本线上的分数，高不成低不就地都只能来了广财。那时不止我一个，几乎人人都在抱怨三水的偏僻，聊起当年勇来都滔滔不绝，若非高考失利，基本现在都就读于一本院校了。但换个角度想，冥冥之中这就是宿命，一群一本的弃儿就都有缘聚拢在一起了。是我们选择的广财，换句话说，一本才是我们的弃儿。若互不相弃，就能不离不弃。

当我在军训期间第一次收留下那张即将被舍友丢弃的征文传单时，我一股脑儿把所有的情绪都写进去了，不打草稿也不留底稿，在那个呼啸文学社的“新·声”主题上我是尽情发泄了自己的不满、失望、不甘，没想到竟然获了奖。从某种程度上那正说明着我当时的情绪正是万千新生的心声吧。

我庆幸这样的安排，在经过高考后的漫长一夏的幻想后，抱着满腹浪漫情怀和浮躁情绪走进的，不是弥漫小资情调的城市，而是恍如世外桃源的象牙塔。当即将面对社会和职业规划后，才一脚踏进广州本部。彼时喧嚣与轻浮已尘埃落定，现实与成熟已渐具羽翼。

搬宿舍回本部后，我把很多书都捐了出去，唯有这本《2011 新生指南》还保留着，因为书的最后两页有“过来人的话”的劝告和“10 个目标”。“四年后，你毕业时，再翻出这

本小册子，看看曾经的目标是否已经实现，或者已经模糊到不再清晰可辨。”那里有我签的大名，和赫然在目的 10 个目标。我还记得那天桃园停电了，我在烛光下一口气写下的。我这三年里都在朝着自己的这些目标前进，有些是长期的目标。

广财养好了我。我走了一条稍偏的路。大一时大家都涌去社团，我却不温不火，之后觅得了一份家教兼职，寒暑假包括在内做了整整一年。大二时评综测分才意识到参加活动的重要性，就开始由被动到主动去参加了社团活动，在去年的 3、4 月份女生节加学术活动月中参加了近 40 次活动，并自学考了几个证，那段时间过得很充实也很快乐。大三我才进了文学社社团，加入了青协行列，不为别的，只为了圆一个社团梦。当时我的目标里明确两点，一是至少获一次奖学金，二是尽量投稿并获奖。这两件我都实现了，在投稿的路上我是越走越远。

回顾往事，当我做完家教，迈着疲倦的步伐风尘仆仆走进宿舍时，舍友们正趴在电脑屏幕前的电视连续剧里昏昏欲睡。那时桃园里我的书桌上贴着一张日历，我在上边写着：“变的是我周遭日渐浮躁的环境，不变的是我依旧虔诚和执著的心”。

我有过两次刻骨的体验，一次是从三水坐车去到广技师考省写作大赛，一次是从广州到顺德去做家教。身在学校时总意识不到学校心中的地位，一旦我们不得不离开她时才会有彻骨的依赖感。两次我都坐车晕车，茫然伫立在一块人生地不熟的空地上，陌生人在眼前快速掠过，我不知所措。当我终于远远地看到“广东财经大学”校门的几个大字时，真心想把一肚子的委屈不安对着校门哭诉一番。原来母校已宛如一个熟悉的港湾，在那里静待着游子归岸。一旦毕业后我不得不长久地远离她，那又会是怎样一番想念呢？

我一直记住这一幕：两年前我默默地伫立在没有位置的角落里，听着台上那个已被暨大录取的准研究生的滔滔陈词。我心里想着的，又何尝不和她一样。五年前她也还是和我一样伫立在那个不起眼的角落里听着优秀毕业生交流会。一眨眼现在我只剩一年了，或许一年后我还是拿不出她那样的硕果来托起自己的承诺和青春，但我可以问心无愧，在广财，我是切切实实过了大学四年。

“广东商学院也许没有那么显赫，人文传播学院也许没有那么耀眼，但是，此时此刻，这就是你脚下的土地，哪怕再贫瘠，它也已经无可逃避的成为你未来的起点，过去的事不会再回来，前面的事靠你去创造。”我很用心记住了田老师在 12 级新生开学典礼上的这段发言。没有那么显赫的广财历经风雨三十一载，到了而立之年，与你我携手同行，在风雨同舟中直挂云帆。这个世界用母亲命名的称谓很少，其中就有一个叫母校。与母校风雨兼程，脚下就是我们的路。

最后引用下韩昌黎文公的两句诗，“荠麦之茂，荠麦之有；君子之伤，君子之守。”在这非“伤”且“茂”的风雨兼程中，与广财大众师兄师姐师弟师妹共勉。

守望

目心（2011 级财务管理）

喂，爸。

在哪。

在学校。

在学校干嘛。

学习。

哦，好好学习啊，到社会就没有那么多时间了。

这样的对话让李西觉得郁闷。李西八岁的时候，父母离异，一直和母亲住在一起，两个人的关系像朋友一样好。李西觉得母亲就是她这个世上，这一辈子最好的朋友。再也没有别的人可以代替。

可是，和父亲的关系，好像已经失去儿时的美好，更多的只剩下封建君主专制。

父亲自然是不觉得的，父亲叫李木。在六十年代出生的人，贫穷的年代。那个年代里，能把孩子养大喂饱，甚至于能让孩子考上大学已经是完成三分之二的长辈使命，剩下的三分之一就是监督娶媳妇养孙子。

要管的事太多，耕作，日出而做，日落而息。照顾父母，赡养五六个孩子，处理邻里关系。这些都够呛的了。

李木，家中的老大，当然，只要是男丁中最年长的就是老大了。更重要的是李木也是那个年代稀缺的大学生。三十岁时生下了李西。虽然李西是女儿，独生子女下李木也未觉得不可，他自己标榜的是以没有重男轻女的异心为己任，因此从小也没有打过她。当然，很大程度上是因为李西的叛逆期还没来到，即使已经过了青春期，已经是大学生了。

李木觉得自己的女儿叛逆期不是似乎未至，而是永远都不会有。

李西常常想，她能如此懂事是来自于辛勤且奉献的母亲，而并非是自己的乖巧。事实上，她并不乖巧，她内心里住这个狮子，还是个血气方刚的小狮子。这只小狮子也会怕一个人，也许不是怕，而是一时的忍让。父亲就是个不讲理的封建主义大家长，有的时候的咄咄逼人让她选择避免发生冲突，她可不想看到他突然因为生气而发生急病。这一点，也让李西佩服自己，还真是懂事。

喂，爸。

什么事，有事就快点说。带着极度不耐烦的情绪。

没，就是打来问候一下。

李西不禁想起好几次主动给父亲打电话，想关心关心。都说女儿是父亲上辈子的情人，可是李西却一点也不觉得。和父亲相处让她不愉快。

人性始终是人类永远想抑制的劣根性。

孤独总是卖弄似的存在，就像感冒，只能抑制而不能消除。

李西的孤独论在她进入大学的第二年越来越成体系。

李西似乎是个矛盾的个体。她崇尚张力，只有张力的人生，张力的性格才能带来无限活力。从小在同学群的优越让她惯有自己的看法，她承认世界有很多厉害的人士，但是她不认为自己比别人差，她认为她总能在转角处胜出。母亲虽然文不识墨，却也常常支持她，尽管有时并不看好，但是她从来不显露。这也让李西愿意和母亲分享她的伟大目标。而在父辈那里，千年而来的重男轻女仍然会像簇拥而起的地下水，不断的往水井盖处渗透，然后越来越嚣张，将美丽干净的大街赤裸裸的弄脏。

有时她甚至觉得她的人生被侵犯了，被占用了，她被标榜，是被，为勤劳温柔安稳嫁人生孩子的女性产品。父亲似乎不想听她的梦想，他轻蔑极了。女孩子，要那么强做什么。

可是，李西却觉得，这并不是要强，这只是一种让自己变强大的过程。李西始终认为现代女性真正能依赖一辈子的人只有自己。这也是她看身边朋友的案例得出的。不被家人所理解。这也是让她觉得孤独的源泉，不断涌现。

更甚的是，父辈们会打击她，而她又恰恰是最不能接受打击的人。他们所守望的恰恰是她不喜欢的。

强加永远是最令人抗拒的事，除非那个人并无思想。李木却似乎从未察觉到平静的湖面上其实早已暗波涌动。他认为自己是个出色的父亲，他颇有学识，在家中也是说一不二的，即使犯错也不允许小辈指出。孝顺在他们眼中，只有顺了他们的情绪才是孝的。即使，大家都看见那个是错的。

李西却觉得这是愚孝，她也无法理解，更别说接受了。

但是时间已经教会了李西，不要去投入时间成本，去指望能改变对方的观点。这是大环境大时代造成的。

如果有些事永远无法彻底摆脱，那么除非你接受，不然就会永远处于挣扎的尴尬姿势，优雅始终是会让你折服的理由。

李西学会了继续扮演不同的自己。

而，李木也许永远无法了解自己的女儿到底长什么样。

喂。

喂，爸。

怎么你不懂主动打电话过来的，你都几岁了

嗯。

一见钟情

郑秀红（2011级市场营销）

寒冬，八点四十五分的大理。

日头初升，天色微亮，晨曦轻轻地洒落在古城的灰色屋顶之上，静谧而温柔。

苍山在左，洱海在右，路的尽头，是不断向前延伸的仍未散去的夜色之寐，在晨光的点点稀释之下，欲走还留。

她，头戴米色针织帽，身着棕色大衣，拉着一个卡其熊的迷你旅行箱，站在大理古城的正门，等着那个前来接她的青旅伙计。

闭上眼，深呼吸，用心感受清晨里这座静若处子的古城，感觉有一股清新而微凉的空气由鼻入腔，由腔入心，再呼出时，好似体内所有的废气与舟车劳顿也被一并呼出，顿觉神清气爽。

睁开眼睛，一个身着橙色羽绒服、黑色长裤，头戴蓝白相间羊毛帽的青年骑着自行车停在了跟前。

她咧嘴一笑，露出两排皓齿，整洁而好看，“是天青舍吗，是来接我的吗”。

他点了点下头，很自然地把她手里的旅行箱接过手，架在自行车的后座上，倒个头，朝来时的方向往回走。两个人，中间隔着一辆自行车，一左一右，向前走，柔和晨光，打照在两个人的脸上，光影重叠，好似梦一般。

他说，不好意思，你刚刚打电话给我的时候，我还在睡觉，等好久了吧？

如果说，刚刚看到他的第一眼，只是一种说不出的亲切，那么，现在，这一刻，当那个充满磁性、略带魅惑力的温润声音从他嘴里吐露而出时，她有瞬间被震慑到的感觉，那声音，好似魂牵梦萦一般，正待将她从一片白茫茫的迷雾中牵引而出，走向一片春花烂漫之地。

那一刻，她愣住了，几秒之后，她回过神来，笑了笑，“没事，是我来早了”。

他说，“嗯，你要是早来几天，就可以看到大雪了，整个地面都是白茫茫的一片，可好看了，不过，这两天，雪已经融化了，要想看雪，只能到苍山上去看了……看到没，那山岭上一列列的白色，就是还未融化的雪哦”。说着，他伸手指了指远处苍山上的残留的白雪痕迹。而她，顺着他手指的方向转头向上望去，那一横一竖的雪脊线，在晨曦的亲吻下，好似振翅欲飞的天使翅膀，急待飞奔而出。

她认可地点了点头，随即又说：“呵呵，有没有人说过你的声音很像黄晓明，就是那个电影明星黄晓明？”

像黄晓明？这下轮到他愣住了，被这么一个突如其来的跳跃性问题给问住了。

“黄晓明？不会吧，没有人这么说过，不过可能是因为我这段时间一直鼻炎，还没好，所以才会给你那样的错觉吧，哈哈~~~”

“好吧”，她说，“不过，你的声音真的好好听哦”。

他笑了，不但为她这 180 度大转弯的跳跃性思维，也为她如此直接而坦率的赞美。回旅社的一小段路，不过五六分钟的时间，他却跟她讲了很多关于大理事情，包括青旅现在入住的那几位她还尚未谋面但听起来却颇为有趣的驴友，他很用心地讲，而她也认真地听。

到了青旅，他帮她把旅行箱从自行车上卸下来，带着她来到大厅，取出入住登记簿，很认真地对照她的身份证，把她个人信息和入住时间填写在上面。

看着他专注填写的表情，听着他间或说笑的声音，原本只打算在这里试住一晚的她，当即决定要在这里长住到离开大理为止。

这是一种多么奇妙的感觉，你跟一个从未见过的陌生人相处不到半小时，甚至是连其名字都不知道，但就是对他有种莫名的亲切感和信任感，好似朋友一般，也许，这就是所谓的一见如故吧！

随后，他从仓储柜里拿出干净的被褥和床单，带着她来到二楼的客房，把东西放在她挑选的靠窗的床位上，给了她一本《房客入住规则》之后准备离去。

她很想跟他多聊几句，但又不知该说什么，只是简单地说了声谢谢，但就在他将要踏出房门的时候，她突然想起了什么，急忙说道：“呃……那个，现在有没有热水，我想洗个澡先？”

他伸手挠了挠头上的帽子，说：“有啊，我们这里的热水是全天 24 小时供应的，你想洗澡随时都可以的。至于浴室，一楼二楼都有，不过，一楼水压会大一点，洗起澡来会比较舒服哦！”

她看着他边说边用手挠帽子的可爱表情，忍不住抿嘴笑了，但他却摸不出她笑的意味何在，只是觉得，这个女孩，好像从刚刚见到她的第一眼到现在，脸上一直都挂着笑容，无论他说什么做什么，她都会对他报以微笑，不过他也不好意思问，只说了句“那你好好休息，我出去了，有什么事情就叫我”，然后退出了房间。

他走后，她坐在床沿，环视着整个客房，洁白的墙壁，干净的地板，还有散发着暖暖阳光味道和肥皂香的淡青色被褥，一切，都是那么令人满意而舒心。然后，她从包里掏出手机，在宿舍的微信群上，简单地打了几个字“已安全到达大理，入住青旅”，再点击“发送”。这是她在出发旅行前，与室友之间的约定：无论她去到什么地方走到哪里，都要在宿舍微信群上与她们报平安。她喜欢这个约定，也享受着这个约定，对于她来说，这不只是一个约定那么简单，而是意味着，无论她走到哪里，她都是一个被人牵挂着想念着的孩子，这也是让她觉得一个人的旅行从不觉孤独的原因之一。

想到这些，她嘴角上扬，心里是萦绕不去的温暖与美好。合上手机，准备洗澡，可是，脑海里却突然闪现那张刚刚在眼前离去的脸孔，他那干净的笑靥，发亮的眼睛，还有他那温润磁性的声音，这些，在她脑海里轮番上演，拨动着心弦，好似挥之不去。

她坐在床沿，呆了好一会，后又打开手机，在宿舍微信群上再次打入“好像心动了，怎么办”，点击“发送”。

……

舒舒服服地洗了个澡，再整理下床铺，已是早上十点多的光景，此时，天已完全光亮。暖阳高照，天空，是一望无际的蓝，蓝得那么的纯净，又蓝得那么地深邃，好似可以滴出水

来。慵懒的阳光斜切过灰色屋檐，打落在院子里开得正旺的花儿上，娇艳四射。

彼时，青旅入住的其他三两驴友也陆续起床，他们对她这个新来的房客，没有表现出丝毫的陌生感与违和感，而是盛情邀请她和他们一起去爬苍山。她自是欣然答应，只是，问题出现了。苍山虽不高，但山上的温度之低绝对是地面所不能比的，况且山上现在还下着雪呢！而她，出发之前，为了不带太重的行李，只带了一两件中度保暖的外衣，并没有什么毛大衣可以御寒抵冷的，况且，她脚上穿的还是高帮鞋，这些无疑都成为了登山的阻碍，但她实在是太想去了。

看到她这样，他转身回房间，拿了一件灰色的毛大衣还有一条暖和和的围巾出来，递到她手里，说：“暂时先用我的吧，这样爬山的时候，就不怕被冻着了，至于鞋子，我就没办法啦”。

她笑了，伸手接过他递过来的衣服和围巾，把它们捧在手里，心开花似地悄悄得绽放着曼妙着，如果说之前只是“好像”，但现在，她似乎有一点点的“确认”了。

.....

晚上七点多，一帮逃票爬完苍山都累得精疲力尽的人儿，一回到旅社，就把他做的满满一桌香喷四溢的饭菜解决得风卷云残，包括她在内。饭饱食足之后，大家围坐在大厅里，玩起了“谁是卧底”游戏，当进行到“洗澡”与“刷牙”话题时，整个游戏陷入了一个卧底不断扰乱视听的死循环过程。轮到她讲时，她突然想起今早他和她所说的洗澡问题，于是，她笑了笑，说，“嗯，我觉得在我们旅社一楼做这件事会比二楼更舒服更惬意”。

说完，她故意把眼神转到他身上，想看看他有什么反应，而他也抬起头望着她，两个人会心一笑，那一刻，她感觉得到，心里跳动的节拍，加快了。

深夜，一点多，睡意渐渐袭来，游戏好似也没用一开始那么精彩好玩了，大家才拖着疲惫的身体回到各自的房间休息就寝。

是夜，漆黑的夜，对面床上的驴友早已安然入睡，而她，却是怎么也睡不着，白天发生的一切，一幕幕地在她脑海里重复上映。她好像意识到了什么，又懂得了什么：也许，所谓的一见钟情，不是遇到了一个和自己想像中的另一半完美相符的一个人，而是遇到一个让自己知道自己究竟喜欢什么样的另一半的一个人吧！

夜，渐渐深了，睡意，也渐渐地袭来，朦胧中，她好像记得自己在朋友圈上发了这样一句话，“我怕我会爱上这里，然后再也舍不得离开”。

.....

校友情怀

玫瑰与锤子

林穗明（2012届法学院校友）

一

“为什么会这样子呢？”小明问自己。难道真的被娱乐杂志的星座运程给蒙对了？最近发生在小明身边的事，像杂志说的，几乎可以用一切顺利来形容。工作中，小明逐渐学习并掌握了指导律师无私传授的独门技巧，办起案来可谓得心应手，纷纷得到了客户的赞赏。感情上，小明也与心怡的女孩子频繁联系，有种将要获得全世界的感觉……但是为什么，隐隐约约中，小明心底却感觉有一丝丝的怅惘和不满，这到底是为什么呢？

小明双眼盯着手中的《霍乱时期的爱情》，脑海却沉浸在自己的思考中，对他而言，近在咫尺的文字是多么的遥远，遥远思绪中的怅惘却是多么的近。小明使劲摇了摇头，再次尝试集中精力在别人的爱情故事里，很快他就把遥远而未知的怅惘抛却在脑后，进入了别人的爱情故事里面了。他想，暂时把自己遗忘，是多么美好的事情啊。

还不到十分钟，他又开始浮想联翩了。

入职两年多以来，自己幸运地进入了当地最好的律师事务所，跟着公认的成功资深律师工作，自己也尽力地学习和模仿师父的一切，渴望在最短的时间内可以学有所成，以此回报自己的师父和社会。是的，经过了两年多的历练，虽然吃过不少苦头，却成长了不少，办事也利索和成熟多了。可是，当自己再想前进一步时，却感觉有点不知所措。

小明想，自己虽然学到了很多，却隐约意识到这只是冰山的一角。当想到自己的恩师，一位投身律师业三十年，早已获得成功的女律师，依然可以义无反顾地为法律事业奉献出自己的一切，包括自己的所有的周末和节假日时间，奔波到全国各地服务客户，为社会普及法律，推进中国法治的进步。真觉得自己是多么多么的渺小……

到底是什么在推动着师父在前进？自己还欠缺些什么呢？小明觉得，如果能够想明白这些问题，这段日子的失眠也就值了。

二

进入色彩斑斓的社会以后，与小明恋爱四年的女朋友，留下一段含义丰富的文字，就跟他分手了。之后将近一年的时间里，小明都过着光棍的日子，他还觉得这样蛮好的。虽然好朋友们也常会介绍女孩子给他认识，但这些女孩子始终没有朋友形容的那么吸引人。尽管小明也觉得她们蛮好的，但不知为什么，他却不能因为朋友对这些女孩子的赞美而喜欢上她们。

不错，有几个女孩曾走进过自己的生活，带给他恋爱的感觉，但随着精神距离的靠近，他却有种想逃离的感觉。“这不是我的真命天女”，小明听到自己的内心在说。他选择遵循内心的选择，让自己慢慢从她们的生活中消失。

他慢慢知道，感情像很多事情一样，是不能勉强的。

感情也不是一件能随便将就的事。小明从自己的悲惨经历中，深刻认识到“试一下吧”这种想法在恋爱开始前是不能轻易萌生的。皆因“试一下”就代表着浅尝即止，随时准备在恋爱大军面前撤退。但很多时候，“敌军”却一心想全身心投入，誓要穷追猛打。这会死多少的细胞啊……小明同时也认为“试一下吧”是一种不负责任的态度。如果不是因为真心实意地喜欢对方，小明打死也不会跟别人在一起。

可笑的是，他不是爱情小说中，而是在民法教材中读到这种思想的理论依据，那是关于“意思表示”的一段话，大概说的是：如果人的外部行为与内心的真实意思不一致，仍然不加区分地维持这种行为，要么会损害这个人的利益，要么会损害他人利益或者公共利益，都不是正义的。

是啊，如果不是因为真正喜欢一个人而跟一个人在一起，最终还是伤害大家的吧。所以小明决定还是先享受这段日子吧。都说物以稀为贵，许多人单身的日子比有伴侣的日子少得多呢。

三

有一次，小明跟别人讨论法律。小明一直认为，法律是神圣的，法律的一个重要作用，是用来明辨善恶。别人问他：谁善谁恶，究竟是由谁来决定的呢？小明从来没有想过这个问题，为了弄清楚这个问题，他与不同的人进行了探讨，也翻了不少书。

小明的佛教徒朋友告诉他：“在佛教中，与法律有着同等地位和作用的，便是戒律了。佛教徒所遵守的不同戒律，皆是由佛祖所制定的，所以说佛祖可以定善恶。阿弥陀佛。”

小明似懂非懂。他的一位基督徒朋友告诉他：《圣经》里说，人类始祖亚当和夏娃曾快乐地生活在伊甸园里，但夏娃受到了蛇的诱惑，偷食了树上的（智慧）果，后来被上帝逐出了伊甸园，因为“神知道，你们吃（果子）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在西方人的眼中，分辨善恶是神所做的事。

小明也翻了翻各类法学经典书籍，他看到卢梭的《社会契约论》也说道：“要为人制定法律，简直是需要神明”。

神啊。虽说这些都不是唯一的答案，但经过一番探讨，他觉得这个问题不是凭自己的浅薄知识就能解决的，还有深入思考的空间。这也不经意地加深了小明对法律的敬仰。

小明觉得自己还谈不上“信仰法律”，那是他的师父常常挂在嘴边的话。想到这里，他突然有点明白自己与师父的差距在哪里了。正是对法律和法律事业的信仰，才推动着这位老律师的不懈前进。因为信仰，所以热爱，这种从心底对法律的热爱，正是小明所欠缺的。原来一直以来，小明学到的更多的只是表面的东西。内在的可以让一个人奋不顾身地为一样事情奉献的核心，他现在才慢慢有了体会——像民法教材中证明的爱情观一样——一种内心的真实意思。换句话说来说，就是发自内心的爱。

这种爱，无处可学，是一样只属于自己的东西。就像对一个人的喜爱，是从哪里都学不

来的。它只能从心底而发，然后蔓延到身体的每一个细胞，让这种爱去指引自己的行动，心甘情愿地为它付出。

小明相信，就像一个人只有找到自己喜爱的人，才能跟她在一块一样，一个人只有找到自己热爱的工作，才能义无反顾地与其前行，才能在未来的人生创造奇迹。他多么希望自己能成为这样的人。

四

有一天，小明到外地出差，一位要好的朋友到机场接他到目的地。路途中，小明问起朋友成家的打算，朋友回答说，他也是刚到这城市发展，事业还没站稳脚，哪有资格谈恋爱。

小明想起了神探李昌钰的故事。人称当代福尔摩斯的李昌钰，年轻时因为对母亲完成学业的承诺及妻子的支持，放弃了在台湾如日中天的事业，决定与妻子远赴美国求学。根据后来的采访，李昌钰说当时真的非常艰难，本来的工资不多，买了机票只剩下 50 块美金。到了美国根本不够用，所以到纽约后马上打工，端盘子，给人家洗东西，周末教教功夫，然后还要筹集学费念书，生活真的很艰苦。那时很多台湾警界的朋友到纽约看他们，都说：哎呀！你们怎么搞的，到这个大池塘去做小虾米干什么？李昌钰心想，小虾米可以在大池塘长大，你这一条大鱼在小池塘里面，迟早都会被人家抓掉的。

小明把这个故事告诉了他的朋友。

“你的意思是，我来这个大城市发展的决定是对的？”朋友问。

小明流着汗说：“非也……我是说谈恋爱跟发展事业根本不矛盾的啊！我相信李昌钰正是有了爱情的支持和滋润，到了美国才会更努力地学习和工作。”

“但我又不是神人李昌钰。不过，你倒是让我想起了一部叫《当幸福来敲门》的电影，里面的男主角就是为了让妻儿有更好的生活环境，努力排除万难，最后在事业上获得成功了。”

“这部电影太经典了，我都看了两三遍……所以，爱情是事业的强大动力嘛。”

“没错……但我得先有个妻子才行！”朋友忿忿地说。

劳碌一整天之后，小明躺在床上回想起与朋友的对话。他不知道，究竟是事业影响着爱情，还是爱情影响了事业，还是其实两者相辅相成，都只是一个叫生活的事物的两个方面？那生活究竟是什么？生活的目的是什么？生活的意义何在？如果每个人来到世上都有各自的使命，那我的使命是什么？Why am I here？

想着想着，小明领悟到，当下的使命，就是要睡一个好觉。很快地，小明沉睡进了梦乡，到了另一个地方，继续寻找人生的答案。

青果工作坊

怀生

羊捷捷（2011 级汉语言文学）

当怀生回到久别二十年的故乡时，他已认不出眼前的这片故土。层层的新式楼房和繁华热闹的商业大街拔地而起，就连最熟悉的蜿蜒的乡间小路也成了宽敞洁净的柏油路，记忆中温暖的乡间景象已了无痕迹，似乎除了他自己，整一片故土上几乎没有了过去的影子。不，他自己又何尝不是“外来者”呢。行走在平坦而宽阔的街道上，他的心却有些逼仄，仿佛那些拥挤的楼房不是建在地上，而是长在他心里似的，逼得他无法呼吸。二十年了，这二十年来究竟带走了什么，又带来了什么，他前进的脚步有些迟缓，好像前方有无数的阻力。

他通过辗转好几个人才找到家里的住址，旧屋因为政府要建商业街而被拆迁，现在的新屋是政府补贴新建的，离市区较远，却也比较安静。一路走着，竟有淡淡的花香飘来，怀生眼前不禁浮现出儿时和伙伴潜伏在乡间小路上抓甲虫的场景，萦绕的笑声在渐渐飘飞，怀生一脸疲态的面容上多了几分怀想。他的却越迈越重了，他有二十年没和家里人联系了，不知道他们是不是能一眼认出眼前的他，不知道父亲是否还爱拉着咿咿丫丫的二胡弹唱呢。眼瞅着快到拐角处的家门，他借着别人的铝制防盗门理了理自己半百的头发，顺手将自己身上一套新买的衬衫装拉扯得整齐些，这是他花了 50 块向制衣店买的二手装，虽然看起来不时髦，却也还算整洁。向前吧，他对着眼前自己的镜像说，那苍白的发丝在风中轻颤，不知是鼓励还是嘲讽。他握紧拳头，向拐角处迈进。

当他一进门时，迎面正好撞上一个奔跑的小男孩。小男孩跌倒在地，急得哇哇大哭。他慌忙地想扶起这不知是何来头的小孩，却被一女子抢先在头。她一边拍着男孩身上的灰尘，一边着急地问他有没受伤。小男孩看见她，哭声好像找到了通泄口，音贝急速提高，整个人挂在女人的身上，一副筋疲力尽的模样。女人的声音让他觉得熟悉，他正思量着是否是她时，女人一个抬头看见了怀生。女人怔住了。“是你吗？”女人的声音有些颤抖。“是我，你还好吗？”这短短的几个字，为何从口中说出，却带着千斤般的沉重。女人的神情由些微的喜悦骤然转为痛苦，她转头抹了抹眼睛，仿佛收拾情绪似的用沉着的语气说：“你还回来干什么呢？”他木然了，从未想到是这样的“欢迎礼”。“娟，文需怎么在哭阿，这孩子怎么啦。”迎着这有些无力的声音，怀生看见一位拄着拐杖的老人正走向他们。当老人的面容越来越近时，怀生的眼泪悄悄落下。“妈——。”老人挪步在前时，眯着老花眼盯着眼前这个叫她妈的男人看了半晌，忽然间拄着拐杖吃力地往屋里走，一边颤颤地说：“你认错人了，你认错人了。”怀生追上前拉住老人，“妈，是我，怀生哪，你的儿子阿。”老人仿佛在用尽全身的力气在努力挣脱他的手，一边喷着唾沫星子愤愤地说，“我的儿子在二十年前已经死了。”怀生放下了他的手臂，任凭老人挪进房里。他的脑子一片混乱，好像有千万个声音在讨伐他，嘲

笑他。他拖着身子走出家门时，这个被老人叫“娟”的女人别过脸没有看他，当他已经踏出了好几步路时，女人对着墙外喊道“不要回来了，求你让我们好好过日子吧。”他回过头对着青瓦墙苦笑，好像女人的声音就是青瓦墙发出来的。他的脚拖着他不知走了多远，他才慢慢回过神来，再回头已是离家好几里远。

这是他从牢里回到阔别二十年的故乡的第一天，却仿佛是要将他驱逐出去的最后一天。他无神地飘荡在热闹的街道上，二十年前的记忆在每一步游荡中悄然复苏。那时，他还年轻，他和娟还有他的弟弟怀英是从小到大的玩伴。怀生不喜欢读书，他常常逃学到镇里和一些不知背景的人打交道。弟弟怀英则是个听话的好孩子，读书长进又懂事，当怀生被家里人责骂逃学时怀英总会帮忙劝几句，大人更是想着怀英的好忍不住多打骂了怀生几下。可是，打骂完后，怀生又拉着怀英去玩耍了。想起和怀英一起的日子，怀生不由得湿了眼眶。一日，正当怀生和怀英去上学的路上，隔壁镇的老黄堵在了他们的前头。“小子，欠我的钱呢，想赖着不还吗。”老黄留着一染红的鸡头，恶狠狠瞪眼的模样真像一头发怒的公鸡。怀生当时想买辆单车，就和老黄借了些钱，只是家里临时有事，添家用去了，没想到老黄这就追上了门来。“想欠老子的钱，下辈子吧。”老黄说完这句就拔出了随身带的小刀，刀面上闪的银光让人一阵发寒。怀生记得那时候只是想上前和老黄理论一番，手里攥着的玩意儿被老黄误以为是武器，两人就这样厮打了起来。怀英第一次看见这样的打斗场面，心里害怕，但他不知怎地又牟足了勇气向前。三个人的厮打场面陷入一片混乱。怀生平时力大体壮，可不知是否是因为午饭没吃的缘故，战斗久了脚底有些发软。蒸腾的暑气让他头脑一阵阵发昏，老黄不知是左手还是右手朝他挥来他都有些分不清了。手在空中挥动的声音在他耳边响起。接下来，他就只看到怀英抵在他的身前，而老黄的手正持着小刀捅向怀英。他看到怀英慢慢躺下，胸腔里涌出大片的血，他第一次看见那么多那么鲜红的血。老黄看着眼前的命案，发现势头不对，立马潜逃，一边逃，一边哆嗦着脚。怀生，看着自己怀里抽搐的弟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弟弟突然睁大了双眼，仿佛想努力地把没看完的世界再多看几眼似的，然后永远地闭上了双眼。怀生呢，他只听到有人高喊，“杀人啦，杀人啦。”然后是赶来围观的人群和警车。他在拥挤的人群中听到的是自己内心的死寂。

他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十年，有人声称目击他用刀捅死了自己的弟弟怀英。老黄呢，早逃之夭夭。而他因人证物证俱在，锒铛入狱，罪名居然是他杀死了自己最亲爱的弟弟。全村的人几乎都在骂他狼心狗肺，怎么狠得下心肠杀死自己的亲生弟弟，而且还是这么乖巧的弟弟。家里人也拒绝来探亲，他在想象妈妈浮肿的眼眶，不由得鼻头一酸。在牢笼里是怎样的日子呢。那里有二十年都看不完的铁栅栏，也有二十年都分不清的旧囚服，人们的脸像囚服一样慢慢多了褶皱，很多人死在了那里，死的方式各不一样。有的人出去了，有的人出去了又回来。那里的每个人都说自己是无辜的。说完便和大家笑笑。我心里清楚，只有我是无辜的。

当这二十年的光景一幕幕在眼前拉开时，怀生抚了抚额上的皱纹，仿佛在努力地拂去它的悲伤。“怀英，怀英”。当他念叨着他已故二十年的弟弟的名字时，觉得这名字似乎夹带着

岁月感，夹带着岁月的苦涩的味道，虽然这名字已被他在牢里念了二十年，可每年一次似乎都多添一丝伤痛。怀英的死，虽然不是自己直接导致的，却和自己有很大的原因。他每夜在牢里都会梦见怀英满身血躺在他的怀里，还有怀英睁大的充满血丝的眼睛。室友说他夜夜狼嚎，发出凄厉的声音。“怀英，我回来了，我来替你看看妈和娟。”怀生不停地默念着。

怀生走着走着，眼前的商业大街好像变成了二十年前乡间的田野，周围有孩童在嬉戏玩耍。再接着，他好像听到争执声，三个人纠缠在一起厮打，他走近再细看时发现眼前的是当年的他，怀英和老黄。他有种冲动想上前阻止，想改变历史。可是正当他快接近这三个人时，他分明看到自己拿着老黄的小刀刺向了怀英。接着，老黄慌忙逃跑，而自己和怀英瘫倒在地。怀生被眼前的景象吓得连连退却，不可能，这不可能，我不可能杀了怀英。他的大脑一片混乱，脑海里的场景模糊又混杂，他的心在剧烈地跳动。

到底真相是怎样的。他的头像要被撕裂了一样剧痛。记忆跳出来混淆了他的内心。但记忆是真实的记忆还是被制造的记忆。他在努力地区分可是发了疯一样剧痛的头在抗议。牢里的人都说自己是无辜的，可是只有他才是无辜的。现在，他是无辜的吗？是他错手杀死了自己的弟弟，还是----有意的？不是老黄吗，可是所有的人都指向了他，所有的人都在责骂他。他好累，他需要好好地睡一觉，好好地想一想。

神

张嘉通（2013级汉语言文学）

我是一个没有信仰的流浪者
没有信仰，所以流浪
那破落的街头将委屈地留我一晚
那凄冷的荒野又无情地把我流放

哪里才是我的去处——
我徘徊在黑暗中冥思苦想
我开始厌倦春花的美丽而不刚强
和新草在秋日前伪装的绿波荡漾

啊！我不要它们短促的希望
但你可知道，真爱地久天长
孤独的我只是需要一个信仰
用你的白骨铸成，用你的鲜血酝酿

我开始放慢自己的脚步了
尽情沐浴黑夜的头顶上黎明的荣光
看啊！那便是神的指引不慌不忙
那便是你的真爱欢喜而悲伤

图学委桥

工作日志

二则

2014年2期（总第26期）广州校区雅风论坛

阅读的力量

2014年4月23日晚，适逢世界读书日，一群挚爱阅读的书虫们齐聚综合楼608，出席本期以“阅读的力量”为主题的雅风论坛。本期论坛由雅风成员冯登熠主持，主讲人分别是赖琛（2011级酒店管理）、蔡雪荣（2011级市场营销）。

经过主持人简短又温情的开场导入后，第一位主讲人赖琛发表演讲。首先赖琛结合个人经历，与书友们分享了他成长中关于阅读的经历。赖琛分别从构建知识体系、掌握话语权，树立权威、解决问题三点叙述了阅读给他带来的力量。其中由解决问题这一点引出了书友们热烈的讨论。有几位书友认为，阅读不应该只注重解决问题、话语权等外在的力量，更应当回归内心，注重阅读对于自己内心带来的升华，通过阅读，我们也应当肩负文化传承的责任。经过短暂而又精彩的讨论之后。主讲人赖琛继续结合当下“快餐文化”盛行这一特点，引入了第二个观点：阅读对于提升集体素质的积极作用。对此，各位书友也各抒己见畅所欲言。

另一位主讲人蔡雪荣同学将本次的主题细化到《兄弟》这本书对她个人的影响，具体诠释了阅读给予她的力量。蔡雪荣结合对芬森定律的理解，认为这本书对于她最大的收获就是包容性，这一点受到了书友的认可和共鸣。

图书馆廖老师对主讲人的发言作出精彩的总结和点评，并且介绍了阅读与发现、掌握知识规律的方法，阅读的积累与知识转化应用的关系，以及培养跨学科阅读的兴趣等相关信息。

在随后的讨论环节，大家就阅读的作用和情怀继续交流，一些书友注重阅读的功能性，另一些书友更注重阅读的情怀。出席同学表示受益良多，最后主持人总结：“阅读的美妙就在于，我们通过阅读更加懂得包容，视野更加开阔。无论是阅读的功能还是阅读的情怀，我们都能理解并能得到受益，而世界也正是因为百态思维的存在而精彩。”本次论坛在欢声笑语、意犹未尽中圆满结束。

冯登熠（广州校区雅风书友会）

雅风论坛（三水校区）

向中国文化索要国家命运和人生意义的谜底

2014年4月29日，第二期三水校区雅风书友会在图书馆二楼会议室如期举行。本次论坛以“中国文化的命运”为主题，以梁漱溟先生的《中国文化要义》及《东西文化及其哲学》为参考书目，由13级酒店管理1班李宗杰同学主讲，12级经济学2班周修炜同学主持。

主讲人宗杰首先简要介绍了梁漱溟先生其人其事，以及他博大的思想。而后从《中国文化要义》切入主题，概括了文化的要义，历史上的中国文化，中国文化的特色，并一体两面的阐释了中国文化的弱点。

第二段分享中，宗杰同学直切主题，从《东西文化及其哲学》的成书讲起，引申出梁漱溟先生的一个重要说法——人生三路向，并从中国、西方、印度三方面，从欲望角度加以阐述。而后由欲望讲到公德，联系中国现状，提出了中国文化是否灭亡这个引人深思的问题。

书友们对本次话题表现出很大的兴趣，现场讨论气氛热烈，甚至一度延长时间至晚上十点半，最后在卢老师的总结中结束。

韩越仁（三水校区雅风书友会）

活动花絮

我的一年图学委

江家丽（图学委秘书处干事）

随着世界阅读月一系列活动的结束，这一年的图学委工作也尘埃落定。伴随着离别的是不舍、感慨、留恋。

还记得第一次进入图学委，部长毫不犹豫地叫了我的名字，让我受宠若惊。原来如此渺小的我，还可以被记住。怀着这种激动的心情，我见到了这一年来与我一起共事的小伙伴们。犹记得第一次自我介绍的拙劣，害羞。现在的我们却是已经达到了心照不宣的默契，缘分原来如此奇妙，使我们这群毫不相识的人，因为某一种信念，而相识、相知、相爱。

在我得知我被分配到跟进活动部时，我还在想活动部是个什么部门？跟进做的工作又是如何？想不到就是在这个部门，我献出了我第一次在人前唱歌的经历以及我大部分的社团时间。这是一个活跃的社团，每个人都有着各种奇思妙想，每个人都为活动的策划献出自己的想法。虽然我并不属于这个部门，却对活动部每个人的名字熟记于心。愿他们在以后的日子也能如此热情如火。

而在今年，我收获了很多份友谊。

在世界阅读月开幕式中，我认识了小谢。其实之前在饭宣的时候，我们已经碰过面，我们两个大大咧咧的人一拍即合，在策划过程中合作默契。活动结束后，我们也约定好一起留部，一起成长。

在定向越野的策划中，我对蓝子有了更深的了解。在与这个自称自己为妻管严加五好男人的人相处之中，我发现了他是一个追求完美并且脚踏实地的人。我们一起共同度过了在图

学委最忙的日子，并且互相鼓励。

而在图学委最大的收获，是我认识了梦师姐。没有她的鼓励与相信，我不会有竞选的自信与勇敢。是她教会我相信自己，肯定自己，勇敢地追求自己想要的东西。一直没有一个正式的机会对她表示感谢，我希望借此机会，对她真诚的说一声，“谢谢，我不会辜负你的期望和信任，我一定会以更好的状态去面对困难，挑战自己。”

最后，希望图学委能一年比一年好，加油。

图书馆窗

认识图书馆

馆务动态

4月我校两校区举办了以“读来读往，读步天下”为主题的读书月系列活动，包括“EPS全球统计数据”杯书评征文大赛、“环球英语学习库”杯影评大赛、移动阅读体验、阅读分享、数据库讲座、电影欣赏等。

4月8日晚，广东作家论坛第一期之“关于文学、关于作家梦”在综合楼408举行，潮汕作家郑钟海主讲。

4月9-10日，两校区图书馆服务大厅开展“超星移动图书馆”阅读体验活动。

4月23日，2014年广州校区雅风论坛第二期之“阅读的力量”在综合楼608举行。

5月13日晚上“保守派书房”第二卷活动之“闲适与简朴生活——阅读汪曾祺”在本部综合楼608举行，人文与传播学院中文系教师田忠辉、王文捷、王燕子主讲，与众书友分享了对汪曾祺作品的看法及读汪曾祺作品的意义。

5月22日尹恩山馆长带队前往南方医科大学参加首届全国高校图书馆服务创新案例大赛，并斩获三等奖。

5月27日“保守派书房”第四卷：文学话题与风景的形成——阅读陈丹青的木心在综合楼608举行。

5月28日广州校区雅风论坛之第三期“互联网的思维”在综合楼608举行。

微互动

(1) @阿CAN**: #读书#建议我们学校的图书馆多进些关于移动互联网运营与个人管理方面的书籍。@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4月3日 10:44)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 同学, 你好, 你的意见已经转达给相关负责人员, 请问你是哪个学院的? (4月3日 11:34)

(2) @来自丑角星**: 我荐购的《单刀: 直击恒大足球王朝》, 图书馆真的购买了, 有爱的图书馆。(4月8日 10:29)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 谢谢啊, 该书准备订购了, 欢迎其他同学继续荐购。(4月8日 11:00)

(3) @GELIA**: 我想请问一下: 从图书馆进到这些数据库主页的时候, 要下载论文需要登录的时候, 是怎么登陆的? 用自己的学号? (4月14日 14:57)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 同学, 你好, 在校园网内, 都是 IP 自动登录的。在校外, 则需要用自己的借书证号码和密码登录。(4月14日 15:00)

(4) @Hy**: 想问问不是本校学生能进入图书馆吗? (4月25日 18:32)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 回复@Hy**: 同学, 你好, 没有借书证不可以进图书馆哦。但可以办一个校外读者借阅证, 具体见 <http://t.cn/8sE9x4Y>(4月28日 08:10)

(5) _liu**: 你好, 我是大四的学生, 我在家这边学习, 不在学校。可是写论文需要中国知网的账户, 能不能提供一个漫游帐号给我呢? (4月8日 19:16)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 同学, 你好, 在家可以通过校外访问系统 <http://t.cn/8Fh2tBo>, 里面有一些数据库可以供校外访问的。(4月9日 08:45)

(6) @来自丑角星**: 为什么一个多月前荐够成功的书在图书馆还是找不到(5月19日 15:01)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 同学, 你好, 荐购成功跟购买成功, 还有入库不是同一回事哦。荐购成功表明我们馆接受了你的推荐, 但下单以及做编目、入库还需要时间。一般情况下, 从发出订单至图书到馆完成验收、加工、编目、上架等工序, 国内版图书大约需要 1-3 个月; 境外版图书由于涉及报关等手续, 大约需要 3-6 个月。(5月19日 15:10)

(7) 邓海**: 请问超星数字文献服务系统怎么登陆? (5月19日 11:02)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 我馆没有购买超星数字文献服务系统啊, 只有超星电子图书、读秀、百链。(5月19日 11:19)

(8) @Stingwin**: 请问一下 有的书是附赠光盘的 但是我在书里面没发现 是不见了还是咋的? (5月18日 13:47)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 同学, 你好, 光盘一般不随书的, 图书馆会上传到光盘系统, 你可

以到 <http://t.cn/RvZIWOp> 这里查找，如果查找不到，可以申请上传光盘资源。（5月19日 08:19）

(9)@橙子的**：您好，管理人员，我是13级实验区的学生，我们从三水搬过来本部之后学校给我们发了新的图书证，用过塑的那种。可是我按照上面的证号和图书馆管理人员给我设的密码上不了超星阅读的软件，不管是app还是电脑软件。（5月14日 20:56）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超星阅读软件的账号和借书证的账号是不一样的，超星阅读的账号需要自己另外注册的。超星移动图书馆才是用自己的借书证号和密码。（5月15日 08:27）

(10)_丹**：你好，请问移动图书馆登录的账号和密码是什么？账号是学号吗？然后密码还是学号呢，还是教务处登录的密码。（5月5日 00:48）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同学，你好，账号和初始密码应该都是学号（研究生、教师除外），如果密码忘记了，可以去图书馆二楼服务台找老师帮你修改下。（5月5日 08:06）

(11)青淮-**：求教，TP391.41323和TP391.413/23有什么区别？（4月11日 20:31）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亲，应该没有TP391.41323这个分类吧？（4月14日 08:23）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同学，你好，索取号=分类号+斜线+种次号组成，三个以上的数字用"."分开，你看到的这2本书的索取号是不一样的，《PHOTOSHOP CS6 中文版从入门到精通》的索取号是TP391.413/23，表示的是TP391.413（图像识别）这一类的图书，23是表示在这一类图书的第23本。另一本书《Flash 应用技巧与常见问题你问我答》的索取号是TP391.41/323，表示的是TP391.41（图形图像识别）这一类的图书，323是这一类图书的第323本。（4月14日 14:25）

(12)poised**：您好，请问怎么去预约一本书？比如我找到了一本书，（被借应4.12还）我想预约，点上面的按钮《我要预约》，为什么会弹出对话框说（未选择卷期或预约人数已达上限）？（4月8日 12:49）

@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同学，你好，我刚查了下那本书，出现"未选择卷期或预约人数已达上限？"，是因为该书还有副本可供出借，所以不能预约，建议你选其他版本的，要注意该书有没可供出借的；如果全部出借完的，你看下预约队列，预约人数为0或1的都可以继续预约。（4月9日 08:44）

(13)@Prince**：请上天借我一百年，让我泡馆吧@广东财经大学图书馆（4月25日 19:36）

@板板刘婷**：图书馆是心灵栖息地，心累了要疗伤的好地方。（4月16日 10:38）

@陈尼玛在**：爱你(图书馆)不需要理由。（4月16日 11:32）

数字图书馆

台湾月旦知识库

台湾月旦知识库收录台湾地区法学、教育、公共行政、社会、犯罪、金融、保险、财税、工程、环境、科技、智慧财产、医药、卫生、护理、心理等各个学科的期刊图书教师课件硕博学位论文等学术资源,以满足两岸跨领域学术科研整合需要,学科覆盖法学、教育、医疗卫生、金融保险、公共管理 5 大领域。内容包括台湾地区期刊、电子书、教学资源、词典工具书、实务判解精选、两岸常用法规、博硕士论文、两岸题库讲座、学术名家库等共九大子库,近 50 万笔全文数据,运用智能型跨库整合交叉比对查询。

访问地址: <http://www.lawdata01.com.cn>

使用期限: 2013 年 5 月 12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访问方式: 校园网内 IP 登陆

JSTOR 西文过刊全文库

JSTOR 的全文库是以政治学、经济学、哲学、历史等人文社会学科主题为中心,兼有一般科学性主题共十几个领域的代表性学术期刊的全文库。从创刊号到最近两三年前过刊都可用影像来阅读全文。有些过刊其回溯年代早至 1665 年。我校购买了以下主题:

(1) **Business Collection** 商业主题,收录经济、金融方面的核心期刊,学科涵盖会计、劳资关系、市场学、管理学、运筹学和危机处理等方面。(2) **Business II Collection** 商业主题二,包含经济学、法律、政策和心理学等相关领域的 60 种学术期刊。(3) **Business III Collection** 商业主题三,收录经济、工商管理、财务、公共事务管理、企业历史、会计、管理和营销等主题领域的期刊。(4) **Mathematics & Statistics** 数学与统计学主题,收录 50 种数学和统计学领域的学术期刊。

访问地址: <http://www.jstor.org/>

使用期限: 2007 年 10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访问方式: 校园网内 IP 登陆

官凤婷(图书馆信息咨询部)

馆员博客

我是馆员

于央（图书馆办公室）

当小青的手机肆无忌惮地响起来的时候，她刚好走进天河城一楼。今天是周五，好不容易骗过家婆，约好友一起下班出来逛逛街。自从有了女儿，她就几乎失去了自由。铃声还在继续，好友碰了她一下，然后指了指她的包，提醒她有电话。小青是揣着明白装糊涂，故意不予理会。好友扭过头来很奇怪地问她为什么不接电话。

“才不接呢！反正我都出来了，即使有事我也回不去。”小青振振有辞，但手机不停地响，好友叫了起来：“受不了了！你赶快找个没人的地儿去接吧，说不定你家宝贝在家闹得翻天覆地呢！”

这句话一出，小青本来就不坚定的心彻底动摇起来。其实，当电话再次响起的时候，她的心就开始乱了。她仿佛听到女儿那熟悉的哭声和那一句句稚嫩的一声。她伸手从包里掏出手机，边接电话边朝着一处人少的地方走去。

几分钟之后，小青找到了正在四处转悠的好友，说：“对不起，我真的要回去了。”好友瞪大了眼睛，张着嘴半天没有说出话来。完了，完了，她想，女人有了孩子就失去了自己，幸好我还没结婚！接着好友说：“家里一个电话你就要回去啊？孩子大不了哭两声，怕什么啊？放心吧，小孩子缠人都是故意的，哭几声，自然就好了。今天可是你约我出来的啊……”

“你听我说……”小青本来就是一个温顺乖巧的可人儿，她觉得非常抱歉，眼巴巴地望着好友说，“我要回学校去，不是回家。”

好友又是一愣！伸手摸摸她的头问：“你，没毛病吧？”小青哭笑不得，然后说出了苦衷。原来电话是一个学生打来的，她去图书馆借书，存包时却把作为开柜钥匙的饭卡放钱包里，一起锁在存包柜里，现在所有东西都无法取出来，她很着急，都快哭了……

小青的话还没说完，好友就完全明白了，她气小青的心软，“你看看现在几点了？快六点了！不是你的工作时间，管这么多干嘛呢？拿不出来就让她等周一再取好了。没钱包没饭卡也绝对饿不死！要是真的饿死了，那也说明这个学生的生存能力太差了。”

这时小青的电话又响了，低头一看还是那个同学的。她冲好友使了个眼色急忙去接电话，没想到好友一把夺过手机。

“不行的，快还给我！”小青急了，立刻又抢回来。这时铃声已经停止了。

“别磨叽了！我们赶快逛，早买早回。”好友拽着她的胳膊。小青很不情愿地往里走，心里却怎么也不踏实。于是，一使劲儿挣脱了好友的手说：“即使不回去也要再给那个同学打个电话，免得她一直在图书馆里等着。”好友无奈、无语！

小青接通电话，就听到里面嘤嘤的哭泣声。女人的心都是水做的！小青的心立刻软了，

急忙安慰道：“别哭、别哭，你稍等，我马上回去。”挂断电话，她可怜巴巴地望着好友，“对不起了。学生都哭了。”说完没等好友回应，转身就离开了。

好不容易拦了一辆的士。上了车她就发现不对劲，前面的车首尾相接，绵延无尽头。司机慢慢悠悠地跟着前面的车一点一点往前挪。此刻，小青心里就是一个字：急！然而，上下班高峰堵车已经是这个城市不可或缺的风景了，急又有什么用呢？

就这样，平时十多分钟的车程，今天竟然跑了半个多小时。当小青急匆匆地跑进图书馆，一眼就看到了一个女生可怜兮兮地靠在存包柜前。“同学别急啊，马上就可以拿到东西了。”说着赶紧去开办公室的门，一把拿起管理 IC 卡，折身出来，快速走到那个同学跟前问，“你叫什么名字？带证件了吗？记得是哪个柜子吗？”

“证件都在柜子里了，是 7 柜 26 号。”女生一直嘟囔着脸。

小青熟练地打开了 7 柜 26 号，温柔地说：“是你的东西吗？把证件掏出来我看看。”

女生依然面无表情，伸手把书包拿出来，转身就要离开。小青一看，心里发寒！自己辛辛苦苦为了她专门跑回来，她竟然连句客气话都没有！再一想，不行，按理说每次非正常开柜都是要登记的，刚才因为着急，就忘了让女生登记信息。现在她连自己叫什么名字都没说，也没有出示任何证件，这要是有个什么闪失，自己去哪儿找她啊？想到这儿，她来不及清除存包柜的信息，急忙追上那个女生，客气地说：“同学，请稍等，你跟我到办公室去登记一下再走。”

“登记什么啊？你也不看看都几点了？你知道你耽误我多长时间吗？我白白在这等你一个多小时。”女生没有好气地说。

小青惊呆了！她简直不敢相信这是一个女大学生说的话！你不说句客气话也就罢了，怎么还这么没有礼貌呢？但是仔细一想，气归气，按章办事还是应该的。于是她一把拉住了女生，耐心地说：“同学，不是我要耽误你的时间，我打的往回赶，可是塞车走不动啊！这样吧，不登记也可以，但是你还是要给我看看你的证件。”

“给你看，给你看！”女生发疯一样地从包里掏出一个笔袋，然后激动地打开，掏出自己的学生证，猛地伸到小青的面前说，“看、看、看，看清楚了吗？我可以走了吗？”

尽管这样，小青还是耐着性子看了看学生证上的照片，顺便记下了她的名字。然后客气地还给她：“好，你可以走了。”

女生一把抢过自己的学生证，转身离开的瞬间还气呼呼地嘟囔道：“这图书馆烂存包柜，害死我了！”

旁边的保安把这一切看在眼里，等女生离开后，她走过来安慰道：“别生气，她们还是孩子。”

“放心吧，不会生气的，因为我是馆员！”嘴上说得轻松，但是心里却装满了委屈。

转眼到了周一，小青早早的来到办公室，打开门看到地上有一个信封，她好奇地捡起来。信没有封口，里面是一张明信片，上面写得密密麻麻，但字迹很工整：

老师，对不起，请您接受我的道歉！周五下午我妈妈病了，一个人在医院里吊水，我接到电话想赶去的时候才发现东西都被锁在柜子里，于是从值班老师那里找到了您的电话。老师，我没想到您会为我赶回来，我非常感动。这两天一直心里不安，我妈妈也批评了我。老师，我为图书馆有您而感到骄傲！再次给您说声对不起！

看着、看着，小青的脸上露出了笑容，她自言自语地说：没关系，因为我是馆员！

2014.5.20 于华苑阁